使用手冊

SAMSUNG

SHOOT WOW!
SHARE NOW!

Samsung
SMART CAMERA

NX500

TCHI 本使用手冊包括相機的詳細使用說明。請詳細閱讀本手冊。

版權資訊

- Microsoft Windows 和 Windows 商標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的註冊商標。
- Mac 和 Apple App Store 是 Apple Corporation 的註冊商標。
- Google Play Store 是 Google, Inc. 的註冊商標。
- SD™、SDHC™ 和 SDXC™ 是 SD Association 的註冊商標。
- HDMI、HDMI 商標和「High 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一詞為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Bluetooth® 是 Bluetooth SIG, Inc. 的全球註冊商標。
- Wi-Fi®、Wi-Fi CERTIFIED 商標和 Wi-Fi 商標是 Wi-Fi Alliance 的註冊商標。
- 本手冊中使用的商標和品牌名稱的所有權歸各自所有人所有。
- 相機規格或本手冊的內容會因相機功能升級而有所變動，恕不事先通知。
- 未經事先許可，您不得重複使用或散佈本手冊中的任何部份。
- 建議在相機的購買國內使用該相機。
- 確保負責地使用此相機並遵守與其使用相關的所有法律法規。

PlanetFirst 代表 Samsung Electronics 透過生態驅動業務和管理活動對永續發展和社會責任的承諾。

健康與安全資訊

請務必遵循下列預防措施和使用訣竅，以避免危險情況，並確保相機達到最佳效能。

警告—會造成您或他人受傷的狀況

請勿擅自拆解或試圖修理您的相機。

您可能損毀相機，讓自己暴露於觸電的風險。

請勿在可燃或爆炸性氣體和液體附近使用相機。

這樣可能會造成火災或爆炸。

請勿將可燃性物質插入相機內或存放於相機附近。

這樣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請勿用溼的手拿相機。

可能會造成觸電。

避免傷害拍攝對象的視力。

請勿在十分接近人體或動物處 (約不到 1 m 處) 使用閃光燈。若在太接近拍攝對象處使用閃光燈，會造成暫時性或永久性的視力傷害。

請勿讓兒童和寵物接近相機。

請將相機及所有配件放在兒童和寵物無法觸及的地方。吞嚥小零件可能會造成窒息或嚴重傷害。可移動的零件和配件也可能造成人體傷害。

請勿讓相機曝露在陽光直射或高溫之下太久。

長期曝露在陽光或高溫之下，會造成相機內部組件永久損壞。

避免以毯子或衣物覆蓋相機或充電器。

相機可能會因過熱而變形或燃燒。

雷雨天氣時，不要拿取電源線或充電器。

可能會造成觸電。

如有液體或異物跑入相機內，請立即切斷所有電源，例如電池或充電器，然後聯絡三星服務中心。

遵守特定區域對於相機使用限制的相關規定。

- 避免干擾其他電子裝置。
- 乘坐飛機時請關機。相機可能會干擾飛行裝置。遵守所有航空條例並在空乘人員指示時關機。
- 靠近醫療裝置時請關機。相機會對干擾醫院或醫療機構中的醫療裝置。請遵守所有條例、張貼的警示和醫護人員的指引。

避免干擾心臟起搏器。

製造商和研究集團建議，此相機與所有心臟起搏器之間應保持安全距離，以避免潛在的干擾。若您有理由懷疑相機正在干擾心臟起搏器或其他醫療裝置，請立即關閉相機並聯絡心臟起搏器或醫療裝置製造商以尋求指導。

小心—會造成相機或其他設備損壞的狀況

若要長時間存放相機，請取出電池。

安裝的電池經過一段時間後可能會漏液或腐蝕，從而對相機造成嚴重損壞。

使用製造商推薦的原廠鋰離子替換電池。請勿毀損或將電池加熱。

非原廠、毀損或加熱的電池可能會造成火災或人身傷害。

僅使用三星核准的電池、充電器、纜線和配件。

- 非原廠授權的電池、充電器、纜線或配件可能會導致電池爆炸、相機損壞、或造成人身傷害。
- 對於使用非原廠授權的電池、充電器、纜線或配件而造成之損壞或傷害，三星不負任何責任。

電池僅可用於預定用途。

誤用電池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閃光燈閃光時請勿觸碰。
閃光燈閃光時會產生高溫並可能導致皮膚燙傷。

使用交流電充電器時，請在切斷交流電充電器電源之前關閉相機。
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不使用時，請從牆上插座斷開充電器連接。
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電池進行充電時，請勿使用已損壞的電源線、插頭或鬆脫的插座。
這樣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不要讓交流電充電器與電池上的 +/- 端子接觸。
這樣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請勿使相機摔落或受到重擊。
這樣會損壞螢幕或者外部或內部元件。

連接纜線以及安裝電池和記憶卡時請謹慎小心。
若強行裝上接頭、不當連接纜線或不當安裝電池和記憶卡，會損壞連接埠、接頭和配件。

請勿將具有磁帶的卡片放置靠近相機套的地方。
卡片上的資料可能會毀損或消除。

切勿使用損壞的電池或記憶卡。
這樣可能導致觸電、相機故障、或火災。

切勿將相機置於磁場內或附近。
否則可能會使相機發生故障。

若螢幕損壞，請勿再用相機。
若玻璃或丙烯酸部件破裂，請將相機攜至三星服務中心進行維修。

使用相機之前，檢查相機是否正常運作。
製造商對因相機故障或不適當使用而導致的檔案丟失或損壞不承擔責任。

必須將 USB 傳輸線的小端插入相機。

若纜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請勿將鏡頭曝露在直射陽光之下。

這樣可能會使影像感應器褪色或導致其出現故障。

若相機過熱，則取出電池並讓其冷卻。

- 長時間使用相機可能導致電池過熱，並引起相機的內部溫度上升。若相機停止使用，則取出電池並讓其冷卻。
- 內部高温可能會導致相片出現雜訊。這是正常現象，不會影響您相機的整體性能。

避免干擾其他電子裝置。

相機會發射射頻 (RF) 訊號，這會干擾未經遮罩或未正確遮罩的電子裝置，如心臟起搏器、助聽器、醫療裝置及其他家用或車用電子裝置。諮詢電子裝置的製造商以解決您所遇到的問題。為避免造成不必要的干擾，請僅使用三星核准的裝置或配件。

在正常位置使用相機。

請勿接觸相機的內部天線。

資料傳輸及您的責任

- 透過 WLAN 傳輸資料可能遭竊，因此請勿在公共區域或開放網路中傳輸敏感資料。
- 相機製造商對於因資料傳輸而造成的任何版權、商標、知識產權侵權或共眾形象侵權的後果概不負責。

藍牙注意事項

- 製造商不對透過藍牙功能傳送或接收的資料遺失、截取或誤用負責。
- 隨時確保使用您信賴且安全的裝置共享並接收資料。如果裝置之間存在障礙物，操作距離可能會變短。
- 某些裝置，尤其未經 Bluetooth SIG 測試或核可的裝置，可能與您的裝置不相容。
- 請勿將藍牙功能使用於非法用途 (例如盜版或非法為商業用途截取通訊)。製造商不為使用藍牙功能進行非法用途的後果負責。
- 請勿連接藍牙揚聲器、耳機或其他配件。

本手冊使用的指示

本手冊使用的圖示

圖示	功能
	其他資訊
	安全警告與預防措施
[ ]	相機按鈕。例如：[**快門**] 代表快門按鈕。
( )	相關資訊的頁碼
→	執行某步驟時選擇選項或功能表的順序，例如：選擇 → **畫質** (代表先選擇 ，然後選擇**畫質**)。
*	註解

模式指示

模式	指示
自動	AUTO
程式	P
光圈優先	A
快門優先	S
手動	M
自訂	C
三星自動拍攝	SAS
智慧	S

內容

訣竅

攝影觀念

拍攝姿勢 13
拿住相機 13
站立拍攝 13
蹲伏拍攝 14
使用顯示器 14
仰拍 15
俯拍 15
光圈 16
光圈值和景深 17
快門速度 18
ISO 感光度 19
光圈設定、快門速度和 ISO 感光度如何控制曝光 20
焦距、角度和透視之間的相關性 21
景深 22
什麼控制失焦效果？ 22
景深預覽 24
構圖 24
三分法 24
包含兩個拍攝對象的相片 25
閃光燈 26
閃光燈指數 26
跳燈拍攝 27

第 1 章

我的相機

入門 29
拆封 29
相機版面設計 30
使用顯示器 33
使用自拍模式 33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34
移除電池和記憶卡 34
使用記憶卡轉換器 35
電池充電與開啟相機 36
電池充電 36
開啟相機 36
執行初始設定 37
選擇功能 (選項) 39
使用按鈕與轉盤 39
使用自訂按鈕與轉盤 39
透過觸碰選擇 40
使用 MENU 40
例如：在 P 模式中選擇相片尺寸 40
使用智慧面板 42
例如：在 P 模式中調整曝光值 42
使用 iFn 43
使用 iFn 標準功能 43
使用 iFn 增強功能 45

顯示圖示 46
在拍攝模式中 46
拍攝相片 46
錄製影片 48
關於水準儀 49
在播放模式中 50
檢視相片 50
播放影片 50
更改顯示的資訊 51
檢視通知面板 52
鏡頭 53
鏡頭版面設計 53
鎖定或解鎖鏡頭 54
使用自訂對焦範圍限制功能 56
鏡頭標記 57
配件 58
外接閃光燈版面設計 58
連接外接閃光燈 59
拍攝模式 60
AUTO 自動模式 60
P 程式模式 62
程式轉換 63
最小快門速度 63
A 光圈優先模式 64
S 快門優先模式 65
M 手動模式 66
使用 Bulb 功能 66
C 自訂模式 67
儲存自訂模式 67
下載自訂模式 68
選擇自訂模式 68
刪除自訂模式 68
SAS 三星自動拍攝模式 69
S 智慧模式 71
拍攝全景相片 72
錄製影片 73
3D 模式 75
拍攝模式可用的功能 76

第 2 章

拍攝功能

尺寸和解析度 78
相片尺寸 78
畫質 79
ISO 感光度 80
自訂 ISO 設定 81
OLED 色彩 82
白平衡 83
自訂預設白平衡選項 84
拍照精靈 (相片風格) 85
智慧濾光片 86
AF 模式 87
單一 AF 88
連續 AF 88
有源 AF 89
手動對焦 89

AF 區 90
選擇 AF 90
儲存選擇 AF 位置 90
區域 AF 91
多重 AF 91
臉部偵測 92
一般畫質 92
微笑快門 93
眨眼拍攝 93
觸碰 AF 94
觸碰 AF 94
AF 點 94
追蹤 AF 94
一鍵拍攝 95
對焦輔助 96
MF 輔助 96
DMF (直接手動對焦) 97
設定 MF & DMF 回應能力 97
AF 釋放優先 97
峰值對焦 98
光學影像穩定 (OIS) 99
驅動 (拍攝方式) 100
單張 100
連拍 101
高速攝影 101
定時器 102
自動包圍曝光 (AE 包圍曝光) 102
白平衡包圍曝光 (白平衡包圍曝光) 103
拍照精靈包圍曝光 (拍照精靈包圍曝光) 103
景深包圍曝光 104
包圍曝光設定 104
間隔拍攝 105
閃光燈 106
防紅眼 107
調整閃光燈強度 107
閃光燈設定 108
設定外接閃光燈 108
為外接閃光燈設定無線同步 109
鎖定閃光燈強度 110
測光 111
多點測光 111
中心側重 112
單點測光 112
測量對焦區曝光值 113
動態範圍 114
曝光補償 115
使用構圖模式 115
使用亮度調整指引 116
檢視過度曝光說明 116
曝光/對焦鎖定 117
曝光/對焦分隔 118
影片功能 119
短片大小 119
視訊輸出設定為 NTSC 時 119
視訊輸出設定為 PAL 時 120
短片畫質 120
影片大小位元傳輸率 121
加快/放慢短片 122
AF 回應能力 122
AF 平移速度 123
淡化 123

語音 124
去除風聲 124
麥克風音量 124
智慧範圍+ 124

第 3 章

播放/編輯

搜尋和管理檔案 126
檢視相片 126
檢視影像縮圖 126
依類別檢視檔案 127
檢視連拍與高速攝影照片 128
保護檔案 129
鎖定/取消鎖定所有檔案 129
刪除檔案 130
刪除一個檔案 130
刪除多個檔案 130
刪除全部檔案 130
檢視相片 131
放大相片 131
檢視幻燈片放映 132
檢視過度曝光説明 133
檢視間隔相片 133
檔案排列 133
自動旋轉 133
轉換至 JPEG 133
播放影片 134
快退或快進 134
調整影片的亮度 135
調整影片的音量 135
在播放期間中修剪影片 136
在播放期間截圖 136
編輯相片 137
裁剪相片 137
旋轉相片 138
調整相片大小 138
調整相片 139
潤飾臉部 139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140

第 4 章

連接與傳輸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142
使用 NFC 功能 142
在拍攝模式中使用 NFC 功能 142
在播放模式中使用 NFC 功能 (Photo Beam) 143
使用 GPS 的地理位置標記功能 143
傳送檔案到手機 144
以智慧型手機遙控相機 146
使用智慧型手機當作遠端快門線 148
自動儲存檔案到智慧型手機 149
透過智慧型手機下載自訂模式 151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片 153
連接至 WLAN 153
設定網路選項 154
手動設定 IP 位址 154
網路連接小秘訣 155
輸入文字 156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片 157
正在儲存寄件者資訊 158
設定電子郵件密碼 159
更改電子郵件密碼 160
在電視上檢視相片或影片 161
無線連接 161
透過傳輸線連接 163
在電視上檢視檔案 163
在 3D 電視上檢視檔案 164
連接至電腦 165
自動備份相片或影片 165
在電腦上安裝自動備份程式 165
使用自動備份功能 165
將相機當作卸除式磁碟來連接 167
轉移檔案到 Windows OS 電腦 167
中斷與相機的連接 (用於 Windows 7) 168
將檔案轉移至 Mac OS 168

第 5 章

相機設定功能表

使用者設定 171
管理自訂模式 171
RAW 壓縮 171
去除雜訊 171
色彩空間 172
變形修正 173
使用者設定顯示 173
格線 173
中心標記 174
按鍵對應 174
自訂 174
AEL 175
EV 176
命令撥盤 177
iFn 設定 177
鏡頭按鈕速度設定 178
觸碰操作 178
自動自拍 178
AF 對焦輔助燈 178
電子快門 179
MobileLink/NFC 影像尺寸 179
設定 180

第 6 章

附錄

錯誤訊息 186

維護相機 187

清潔相機 187
相機鏡頭及顯示器 187
影像感應器 187
相機機身 187
使用或存放相機 188
不適合使用或存放相機的地方 188
在沙灘或海岸邊使用相機 188
長時間存放相機 188
在潮濕環境下請謹慎使用相機 189
其他注意事項 189
關於記憶卡 190
支援的記憶卡 190
記憶卡容量 191
使用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193
關於電池 194
電池規格 194
電池壽命 195
電池電量不足訊息 195
使用電池的注意事項 195
電池注意事項 196
電池充電的注意事項 196
連接電腦充電時的注意事項 197
小心處理與處置電池和充電器 197

使用電腦程式 198

安裝 i-Launcher 198
使用 i-Launcher 200
開啟 i-Launcher 200
可用程式 200
要求 201
安裝 Samsung RAW Converter 202
使用 Samsung RAW Converter 202

更新韌體 203

透過 USB 傳輸線連接 203
透過 Wi-Fi 連接 204

在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205

相機規格 208

詞彙 211

選購配件 217

攝影觀念

拍攝姿勢

穩定相機的正確姿勢對於拍攝高畫質的相片是必需的。即使您正確拿住相機，如果姿勢錯誤，也會導致相機晃動。站直並保持不動，作為您相機的穩定基座。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時，屏住呼吸以最大程度地減少身體移動幅度。

拿住相機

用右手拿住相機，並將右手食指放在快門按鈕上。將左手放在鏡頭下進行支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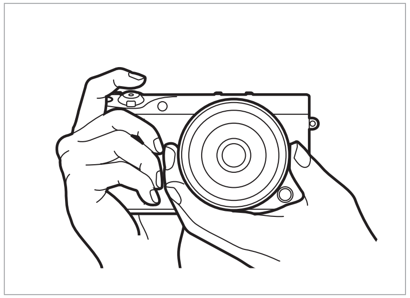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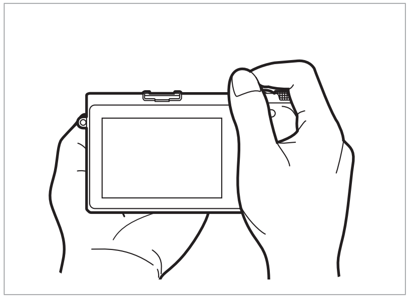

站立拍攝

調整鏡頭，站直，雙腳與肩寬齊平，並保持手肘向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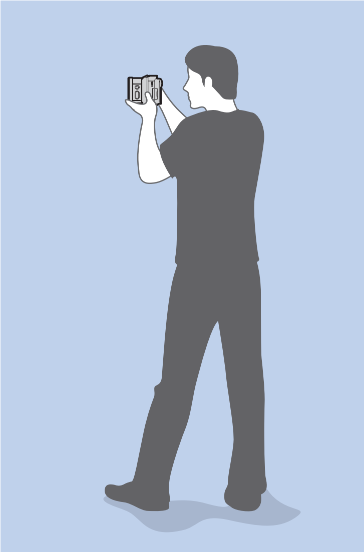

蹲伏拍攝

調整鏡頭，一膝觸地，並保持直立姿勢。

使用顯示器

要從俯視或仰視的角度拍攝相片，請向上或向下傾斜顯示器。

1 小心向下滑動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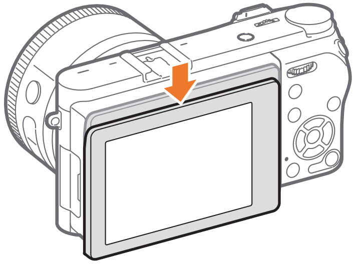

2 顯示幕傾斜角度介於向上 180° 至向下 45° 之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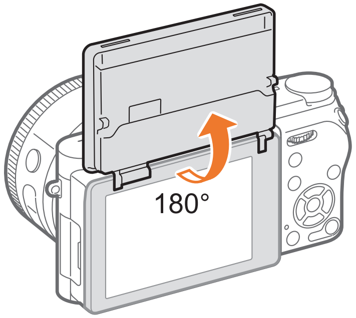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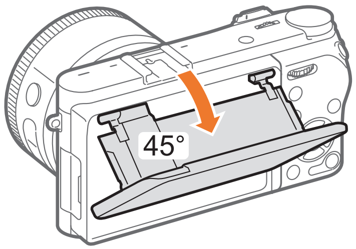

- 若要拍攝自拍像，設定**自動自拍**為**開啟**，將顯示器向上翻轉 180° 並觸碰顯示器上的拍攝對象。(第 33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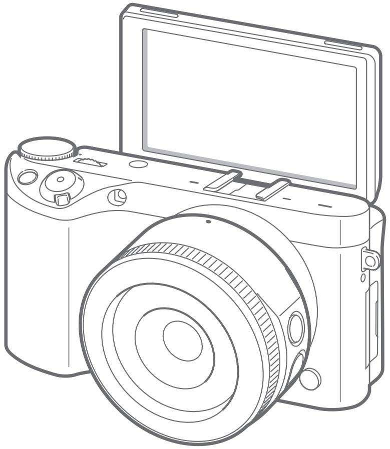

- 相機不在使用時，請保持顯示器關閉。
- 僅在許可的角度內傾斜顯示器。否則可能會損壞相機。
- 傾斜顯示幕時務必小心，以免損壞。
- 不用手持相機並且向上翻轉顯示幕時，請使用三腳架。否則，可能會損壞您的相機。
- 在相機上安裝外置閃光燈時，不要翻轉顯示器。否則，可能會損壞您的相機。

仰拍

仰拍是指相機位於視線之下由下至上拍攝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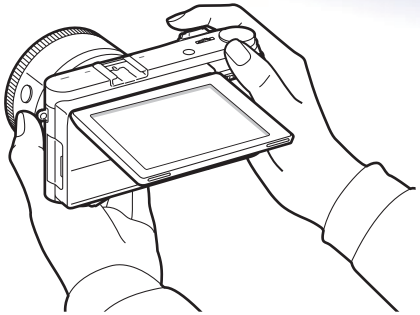

俯拍

俯拍是指相機位於視線之上由上至下拍攝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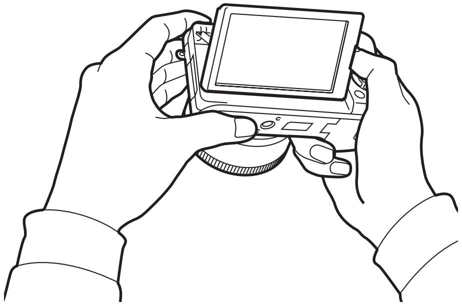

光圈

光圈是決定曝光的三要素之一。光圈罩包含小的金屬板，可開啟和關閉以允許光通過光圈並進入相機。光圈的大小與光量相關：光圈越大，允許的光線越多；光圈越小允許的光線越少。

光圈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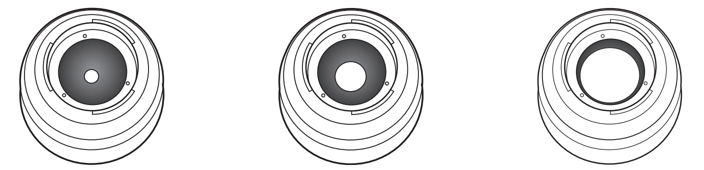

最小光圈　　中等光圈　　最大光圈

稍微開啟光圈

開啟較大光圈

光圈大小由稱為「焦距比數」的值表示。焦距比數表示焦距除以鏡頭直徑。例如：如果具有 50 mm 焦距的鏡頭的焦距比數為 F2，則光圈的直徑為 25 mm。(50 mm/25 mm = F2)。焦距比數越小，光圈越大。

光圈的開口尺寸定義為曝光值 (EV)。曝光值增加 (+1 EV) 意味著光量增加一倍。曝光值減少 (-1 EV) 意味著光量減半。您還可以使用曝光補償功能微調光量，細分曝光值為 1/2、1/3 EV，以此類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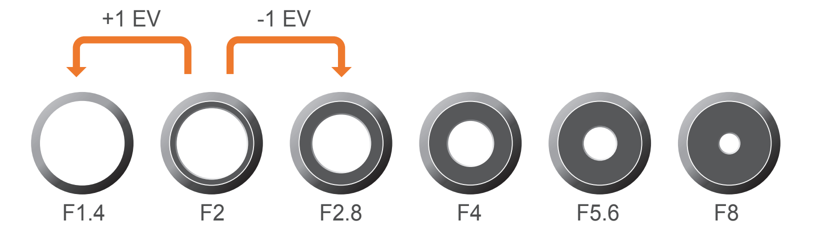

曝光值步階

光圈值和景深

您可以透過調整光圈使相片背景模糊或清晰。大光圈將讓相片有淺景深 (DOF)。拍攝主體前方及後方的物體會模糊，但主體在聚焦範圍中。小光圈將讓相片有大景深。主體前後較遠的物體皆在聚焦範圍中。

使用大景深拍攝的相片

使用淺景深拍攝的相片

光圈罩包含數個葉片。這些葉片一塊移動，控制通過光圈中心的光量。葉片數還影響拍攝夜景時的光形狀。如果光圈有偶數個的葉片，光會分割為均等個數的部分。如果葉片個數為奇數，部分數是葉片數的兩倍。

例如，具有 8 個葉片的光圈將光分割為 8 部分，具有 7 個葉片的光圈將光分割為 14 部分。

7 個葉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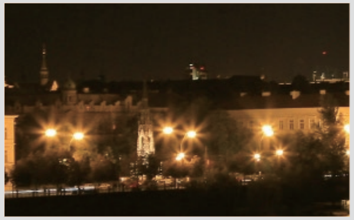

8 個葉片

快門速度

快門速度指快門開啟與關閉所需的時間長度。它控制光線通過光圈到達影像感應器之前的光量。

快門速度的計算單位為秒和秒的分數。對多數的相機而言，快門速度的每個設定值是前一個數值的一半，如 1 s、1/2 s、1/4 s、1/8 s、1/15 s 等等。和光圈設定值一樣，每前進一個設定值，被捕捉的光線便減少約一半。因此，每前進一個快門速度設定值等於調整 1 EV (曝光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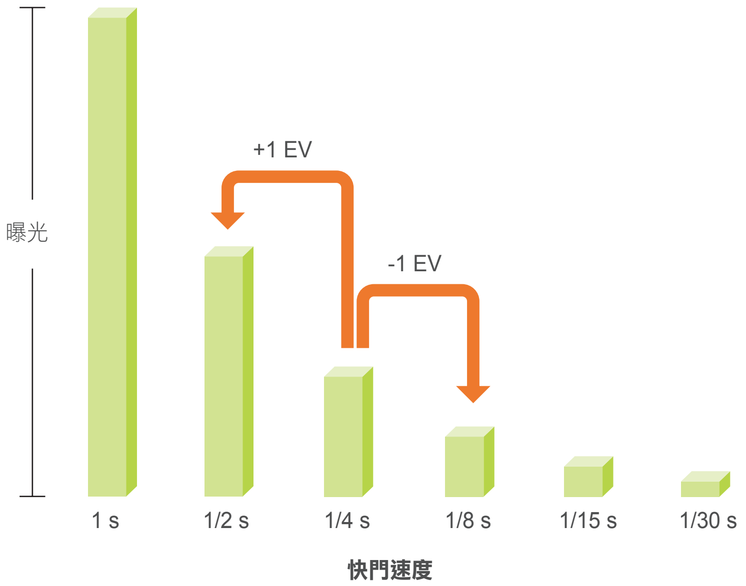

因此，快門速度越快，進入的光線越少。同理，快門速度越慢，進入的光線越多。

較低的快門速度會捕捉較多的光線，讓相片較亮。然而，因為快門開啟時間較長，移動中的物體看起來會較模糊。較高的快門速度捕捉較少的光線，使相片較暗。然而，因為快門開啟時間較短，移動中的物體看起來較清晰。

1 s

1/250 s

ISO 感光度

影像的曝光由相機的感光度決定。該感光度基於國際菲林標準，稱為 ISO 標準。在數位相機上，這種感光度等級用來表示拍攝影像的數位機制的靈敏度。

數字加倍，ISO 感光度也加倍。例如，ISO 200 設定所拍攝影像的速度是 ISO 100 設定速度的兩倍。但是，較高的 ISO 設定會導致產生「雜訊」—相片中的小斑點、點和其他現象，使外觀雜亂不潔。根據一般規則，最好是使用低 ISO 設定以防止相片中出現雜訊，除非在黑暗的環境中拍攝或拍攝夜景。

因 ISO 感光度而導致畫質和亮度不同

由於低 ISO 感光度意味著相機將對光不很敏感，因此您需要更多的光以取得最佳曝光。使用低 ISO 感光度時，開啟更大光圈或降低快門速度以允許更多光進入相機。例如，在光線充足、陽光明媚的白天，低 ISO 感光度不需要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但是，在黑暗的地方或晚上，低 ISO 感光度將導致相片模糊不清。因此，建議將 ISO 感光度提高適中的量。

使用腳架和高 ISO 感光度拍攝的相片

使用低 ISO 感光度拍攝的模糊相片

光圈設定、快門速度和 ISO 感光度如何控制曝光

光圈設定、快門速度和 ISO 感光度與拍攝密切相關。光圈設定控制調節光進入相機的開口，快門速度決定允許光進入的時間長度。ISO 感光度決定菲林對光線的反應速度。這三個方面共同稱為曝光三要素。

快門速度、光圈值或 ISO 感光度的變更可透過對其他項的調整將其抵消，以維持光量。但是，結果會根據設定有所變更。例如，快門速度在表示動作方面很有用、光圈可控制景深，而 ISO 感光度可控制相片的粒度。

	設定	效果
光圈值	大光圈 = 光線多 小光圈 = 光線少	 較大 = 淺景深 較小 = 大景深

	設定	效果
快門速度	速度快 = 光線少 速度慢 = 光線多	 較快 = 靜態 較慢 = 模糊
ISO 感光度	高感光度 = 對光線較敏感 低感光度 = 對光線較不敏感	 高 = 更細緻 低 = 不細緻

焦距、角度和透視之間的相關性

焦距是以公釐為單位測量的，是鏡頭中央與焦點之間的距離。它會影響所拍攝影像的角度和透視。短焦距意味著廣角，可讓您拍攝廣角相片。長焦距意味著窄角，可讓您拍攝長焦相片。

短焦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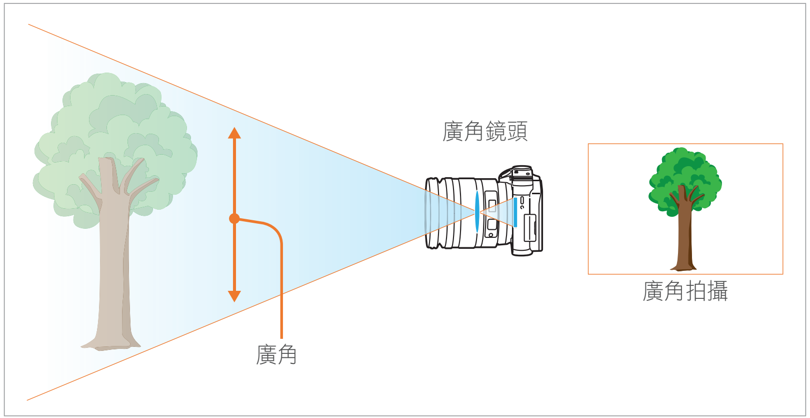

長焦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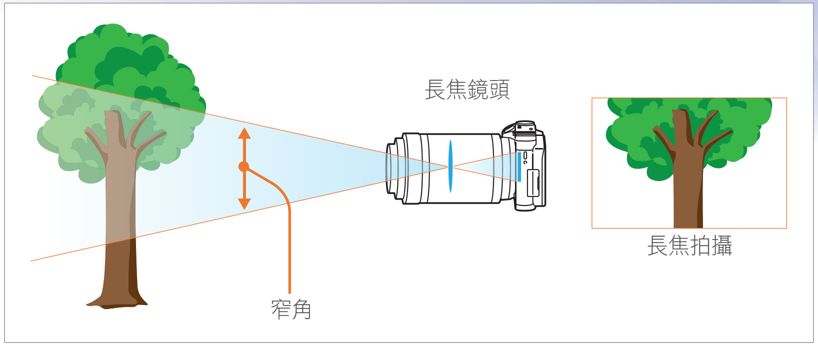

查看以下這些相片並比較變化。

16 mm 角度

50 mm 角度

200 mm 角度

通常，廣角鏡頭適合拍攝風景，窄角鏡頭建議用於拍攝體育賽事或人像。

景深

景深 (DOF) 是所對焦的拍攝對象周圍的區域。

總而言之，DOF 可深可淺。在 DOF 較淺的相片中，主體清晰聚焦，背景模糊，凸顯主體。相對地，DOF 較深的相片中所有的物體皆清晰聚焦。

您可以採用望遠鏡頭或選擇較低的光圈值來達成相片淺景深的效果。您可以採用廣角鏡頭或選擇較高的光圈值來達成相片大景深的效果。

淺景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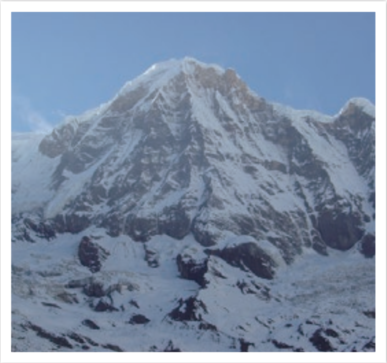

深景深

什麼控制失焦效果？

景深取決於光圈值

較低的光圈值表示光圈開口較大。光圈開口越大，景深越淺。相反地，較高的光圈值表示光圈開口較小。光圈開口越小，景深越深。

50 mm F5.7

50 mm F22

景深取決於焦距

焦距越長，景深變得越淺。有較大焦距的望遠鏡頭捕捉淺景深照片的效果將比焦距短的鏡頭更好。

使用 16 mm 廣角鏡頭拍攝的相片

使用 100 mm 長焦鏡頭拍攝的相片

景深取決於拍攝對象與相機之間的距離

拍攝對象與相機之間的距離越短，景深變得越淺。因此，靠近拍攝對象拍攝相片通常會拍攝出淺景深相片。

使用 100 mm 長焦鏡頭拍攝的相片

靠近拍攝對象拍攝的相片

景深預覽

您可以在拍攝之前按下自訂按鈕瞭解將拍攝出的效果。相機會將光圈調整為預先定義設定，並在螢幕上顯示效果。將自訂按鈕的功能設定為**光學預覽**。(第 17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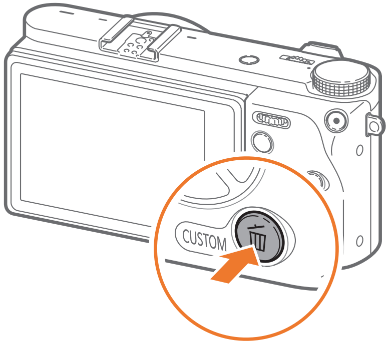

構圖

相片中物品位置的安排被稱為「構圖」。好的構圖能藉由引導視線和平衡相片中的各元素來強調主體。

三分法是個通常能形成好構圖的方法。

三分法

要使用三分法，將影像分為 3x3 樣式的相等矩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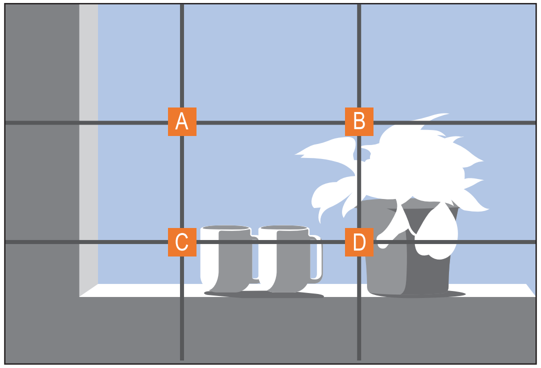

要創作最能強調拍攝對象的相片，請確認拍攝對象位於中間矩形的一個角上。

使用三分法將拍攝出具有穩定且引人注目構圖的相片。以下為一些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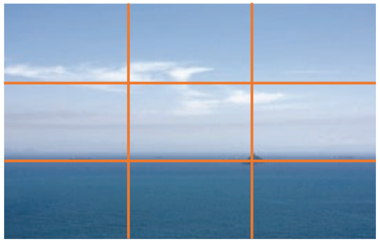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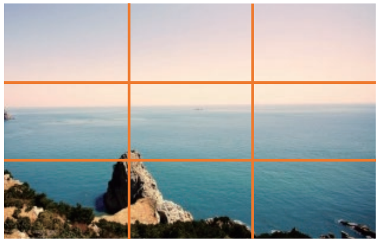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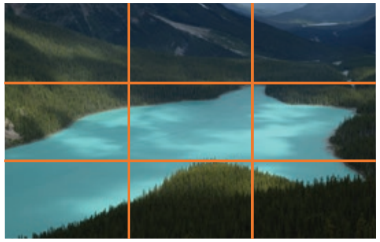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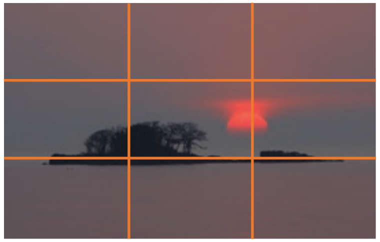

包含兩個拍攝對象的相片

若您的拍攝對象位於相片的一角，可以建立不平衡構圖。您可以拍攝對角的第二個拍攝對象平衡相片的重心，來穩定相片。

不穩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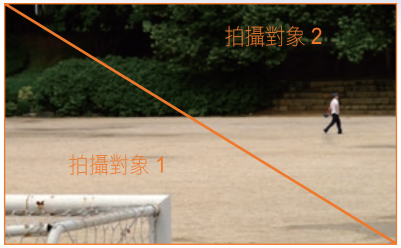

穩定

拍攝風景相片時，將水平線置中會產生淩亂效果。將水平線上移或下移以增加相片的重心。

不穩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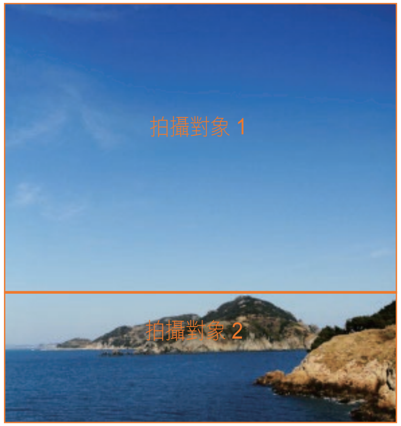

穩定

閃光燈

光是拍攝中最重要的元素之一。然而，您在不同情況中不一定都有足夠的光線。使用閃光燈可讓您進行補光並營造不同效果。

閃光燈可在光線較弱的情況下提供足夠的曝光。在光線充足的情況下也很有用。例如，您可以用閃光燈為陰影中的主體打光，或用它來同時清楚捕捉背光條件下的主體和背景。

未使用閃光燈之背光主體

使用閃光燈之背光主體

閃光燈指數

閃光燈的型號指的是閃光燈的功率，獲得的最大光量由稱為「閃光燈指數」的值表示。閃光燈指數較高的閃光燈放出的光線多於指數較低的閃光燈。將 ISO 感光度設定為 100 時，透過從閃光燈到拍攝對象的距離乘以光圈值得出閃光燈指數。

閃光燈指數 = 閃光燈到拍攝對象的距離 X 光圈值

光圈值 = 閃光燈指數/閃光燈到拍攝對象的距離

閃光燈到拍攝對象的距離 = 閃光燈指數/光圈值

若您知道閃光燈的指數，手動設定閃光燈時便可以估計閃光燈到主體之間的合適距離。例如，如果閃光燈的閃光燈指數為 GN 20，距離拍攝對象 4 公尺，則最佳光圈值為 F5.0。

跳燈拍攝

跳燈拍攝是指將光線通過天花板或牆壁反射，從而使光線均勻發散到拍攝對象上的方法。通常，使用閃光燈拍攝的相片可能看起來不自然或投下陰影。使用跳燈拍攝的拍攝對象由於光均勻擴散，因此不會投下陰影且看起來平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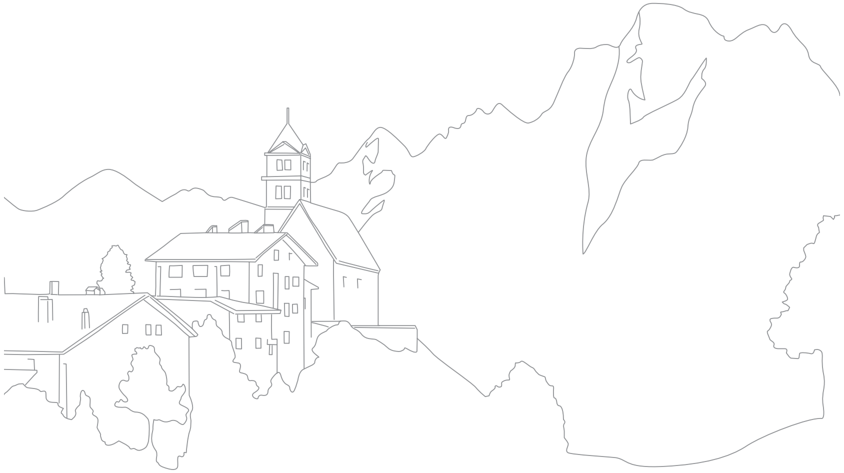

第 1 章

我的相機

瞭解您相機的版面設計、顯示圖示、鏡頭、選購配件以及基本功能。

入門

拆封

檢查產品包裝盒內是否有下列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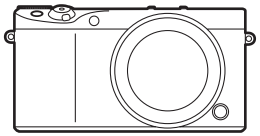

相機
(包括機身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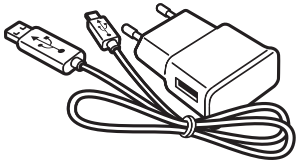

交流電轉換器/USB 傳輸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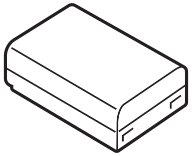

充電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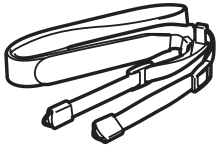

吊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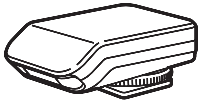

外置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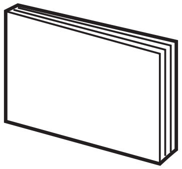

快速入門指南

- 圖片可能與實物不同。
- 可以向零售商或三星服務中心購買選購配件。對於使用非許可配件所造成的問題，三星概不負責。有關配件的資訊，請參閱第 217 頁。

相機版面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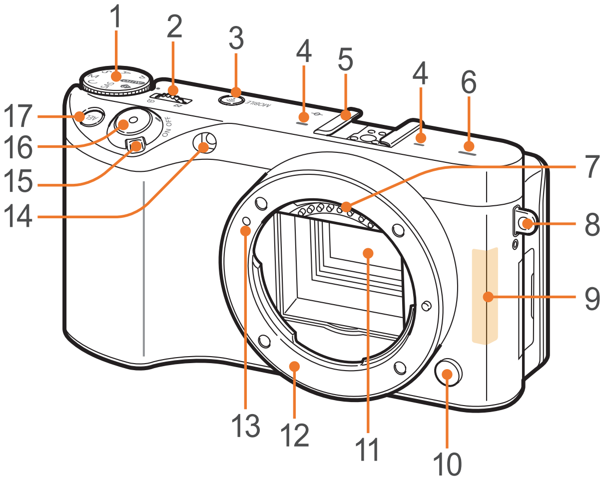

數字	名稱
1	**模式轉盤** • AUTO：自動模式 (第 60 頁) • P: 程式模式 (第 62 頁) • A: 光圈優先模式 (第 64 頁) • S: 快門優先模式 (第 65 頁) • M: 手動模式 (第 66 頁) • C：自訂模式 (第 67 頁) • SAS：三星自動拍攝模式 (第 69 頁) • S：智慧模式 (第 71 頁)

數字	名稱
2	**命令撥盤 1** • **在功能表螢幕中**：移至所需的功能表項目。 • **在智慧面板中**：調整選擇的選項。 • **在拍攝模式中**：調整某些拍攝模式中的快門速度或光圈值、程式轉換設定、曝光值或 ISO 感光度，或變更對焦區的大小。(第 177 頁) • **在播放模式中**：檢視縮圖或放大或縮小相片。在播放模式中開啟或關閉相片冊。在影片中快退或快進。
3	**MOBILE 按鈕** 選擇 Wi-Fi 功能。
4	**麥克風**
5	**熱靴**
6	**揚聲器**
7	**鏡頭觸點** * 避免接觸鏡頭觸點以免造成損壞。

數字	名稱
8	**相機吊帶環**
9	**內部天線** * 使用無線網路時避免接觸內部天線。
10	**鏡頭釋放按鈕**
11	**影像感應器** * 避免接觸影像感應器以免造成損壞。
12	**鏡頭接口**
13	**鏡頭安裝指標**
14	**AF 輔助光線/定時器指示燈**
15	**電源開關**
16	**快門按鈕**
17	**AEL 按鈕 (第 117 頁)** • **在拍攝模式中**：鎖定調整的曝光值或對焦或執行指定的功能。 • **在播放模式中**：選擇所選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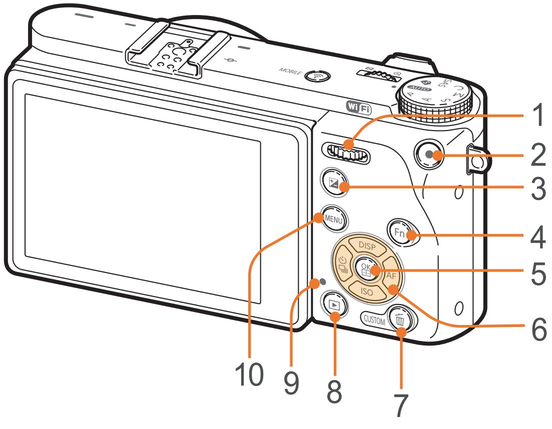

數字	名稱
1	**命令撥盤 2** • **在功能表螢幕中**：移至所需的功能表項目。 • **在智慧面板中**：移至所需的選項。 • **在拍攝模式中**：調整某些拍攝模式中的快門速度或光圈值、程式轉換設定、曝光值或 ISO 感光度，或移動對焦區。(第 177 頁) • **在播放模式中**：檢視前一個或下一個檔案。在影片中快退或快進。

數字	名稱
2	**錄影按鈕**
3	**EV 按鈕** • 長按該按鈕，然後捲動命令撥盤 1，調整曝光值。(第 115 頁) • 執行指定的功能。(第 176 頁)
4	**Fn 按鈕** • **拍照時**：進入智慧面板來微調設定。 • **錄影時**：在 AF 與 MF 間切換。
5	**OK 按鈕** • **在功能表螢幕中**：儲存選擇的選項。 • **在拍攝模式中**：允許您在某些拍攝模式中手動選擇對焦區。
6	**導覽按鈕** • **在拍攝模式中** - DISP：更改顯示器上的資訊。 - ISO：選擇 ISO 值。 - ：選擇拍攝模式或設定定時器。 - AF：選擇 AF 模式。 • **在其他情況下** 分別上移、下移、左移、右移。

數字	名稱
7	**刪除/自訂按鈕** • **在拍攝模式中**：切換至錄影預備模式或執行指定之功能。(第 174 頁) • **在播放模式中**：刪除檔案。
8	**播放按鈕** 進入播放模式以檢視相片或影片。
9	**狀態燈** 指示相機的狀態。 • **閃爍**：儲存相片、拍攝影片、向電腦傳送資料、連線至 WLAN 或傳送相片時。 • **穩定**：沒有資料轉移、資料轉移至電腦完成時，或為電池充電時。
10	**MENU 按鈕** 存取選項或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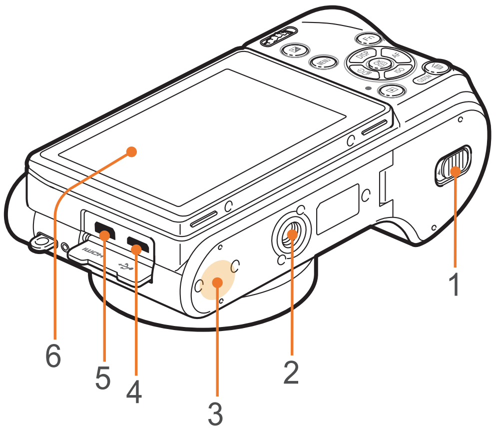

數字	名稱
1	**電池室/記憶卡蓋**
2	**腳架**
3	**NFC 標籤**
4	**USB 及快門線連接埠**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快門線。在腳架上使用快門線可減少相機移動。
5	**HDMI 連接埠**
6	**觸控式螢幕** • 要從俯視或仰視的角度拍攝相片，請向上或向下傾斜顯示器。(第 14、33 頁) • 觸碰螢幕以選擇功能表或選項。(第 40 頁)

使用顯示器

您可透過將顯示器向上翻轉以在顯示器上看著自己來拍攝自拍照。

使用自拍模式

當您起用自動自拍選項 (第 178 頁) 將顯示器向上翻轉可啟動自動自拍模式。

在自拍模式中，定時器 (2 秒)、單觸拍攝、臉部偵測和美肌功能將自動啟動。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8 → **自動自拍** → **開啟**。

2 向上翻轉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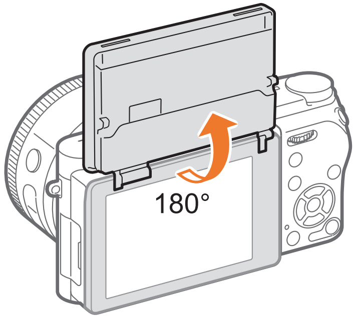

3 觸碰 [icon]。

4 拖曳滑桿或觸碰 +/- 圖示以調整**臉部潤飾**。

5 按下 [OK] 或觸碰**設定**。

6 觸碰顯示器上的方框區域或按下 [**快門**]。

- 在 2 秒鐘後，相機自動釋放快門。

- 若翻轉顯示器來拍攝自拍照，拍攝的影像將會水平翻轉。按下 [MENU] → [camera] → **另存為翻轉相片** → **開啟**來啟用或停用該功能。
- 若要停用自拍，請觸碰 [icon]。相機可將自拍模式切換為之前的模式 (向下翻轉)。
- 相機將自動設定 ISO 感光度。
- 無法調整所需的快門速度與光圈值。

- 相機不在使用時，請保持顯示器關閉。
- 僅在許可的角度內傾斜顯示器。否則可能會損壞相機。
- 傾斜顯示幕時務必小心，以免損壞。
- 在不用手持拿相機且顯示器向上翻轉時，請使用三腳架。否則，可能會損壞您的相機。
- 在相機上安裝外接閃光燈時，不要翻轉顯示器。否則，可能會損壞您的相機。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瞭解如何將電池與選購的記憶卡裝入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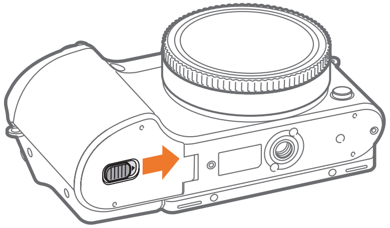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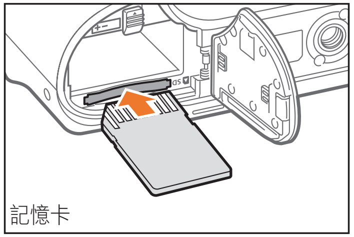

將金色觸點面朝上插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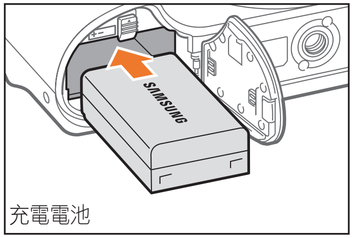

將有三星標誌的面朝上插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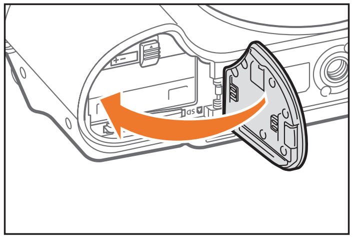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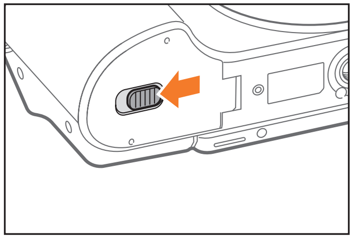

移除電池和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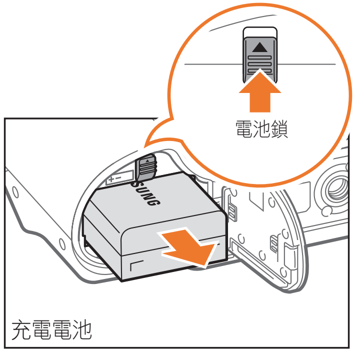

將電池鎖向上滑，以鬆開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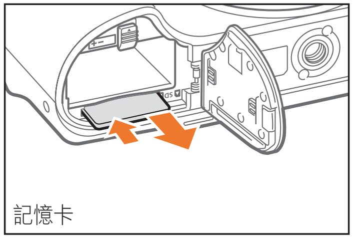

輕輕推動，直到記憶卡與相機分開，再將其抽出插槽。

使用記憶卡轉換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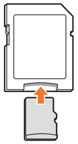

要在本產品、電腦或讀卡機上使用微型記憶卡，請將卡插入轉換器。

> 相機的狀態燈閃爍時，不要移除記憶卡或電池。這樣做會損壞記憶卡或相機上儲存的資料。

電池充電與開啟相機

電池充電

相機首次使用前，必須先將電池充電。將 USB 傳輸線小端插入相機，然後將 USB 傳輸線的另一端插入交流電轉換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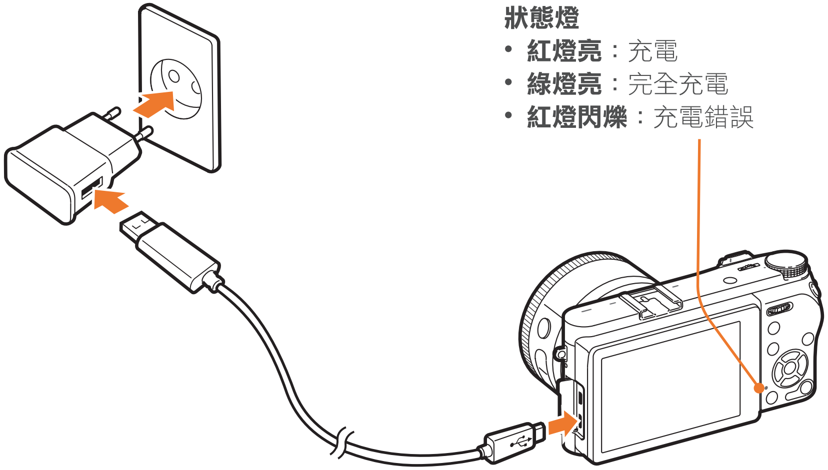

狀態燈
- **紅燈亮**：充電
- **綠燈亮**：完全充電
- **紅燈閃爍**：充電錯誤

- 將相機關閉後才能對電池充電。
- 只能使用相機隨附的交流電轉換器和 USB 傳輸線。若使用其他交流電轉換器，相機電池可能無法充電或無法正常工作。

開啟相機

將電源開關設定為 **ON**。

- 要關閉相機，請將電源開關設定為 **OFF**。
- 第一次開啟相機時會顯示初始設定畫面。(第 37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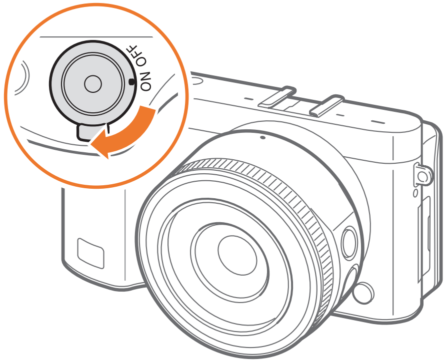

執行初始設定

第一次開啟相機時，初始設定畫面將會顯示。語言預先設定為相機銷售所在的國家或地區。可以按需要更改語言。也可在螢幕上觸碰選擇項目。

1 按下 [ISO] 以選擇**世界時區**，然後按下 [OK]。

2 按下 [DISP/ISO] 以選擇世界時區，然後按下 [OK]。

3 按下 [ISO] 以選擇**日期設定**，然後按下 [OK]。

4 按下 [⏲/AF] 以選擇項目 (年/月/日)。

5 按下 [DISP/ISO] 以設定選項，然後按下 [OK]。

- 螢幕可能會有所不同，視選擇的語言而定。

6 按下 [ISO] 以選擇**時間設定**，然後按下 [OK]。

7 按下 [⏲/AF] 以選擇項目 (小時/分鐘/夏令時間)。

8 按下 [DISP/ISO] 以設定選項，然後按下 [OK]。

9 按下 [ISO] 以選擇**日期類型**，然後按下 [OK]。

10 按下 [DISP/ISO] 以選擇日期類型，然後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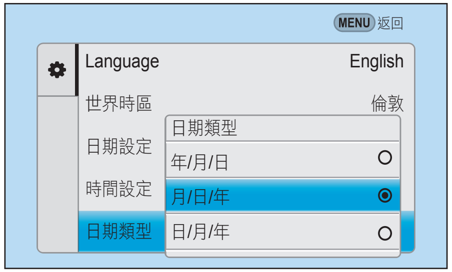

11 按下 [ISO] 以選擇**時間類型**，然後按下 [OK]。

12 按下 [DISP/ISO] 以選擇時間類型，然後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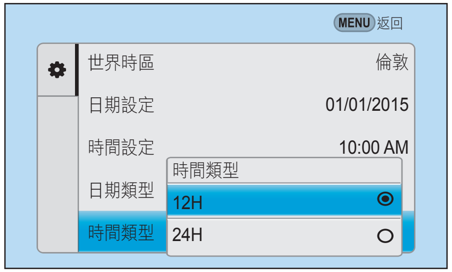

13 按下 [MENU] 完成初始設定。

選擇功能 (選項)

使用按鈕與轉盤

使用以下任一方法選擇選項：

- 旋轉命令撥盤 1，然後按下 [OK]。
- 旋轉命令撥盤 2，然後按下 [OK]。
- 按下 [DISP/ISO/ /AF]，然後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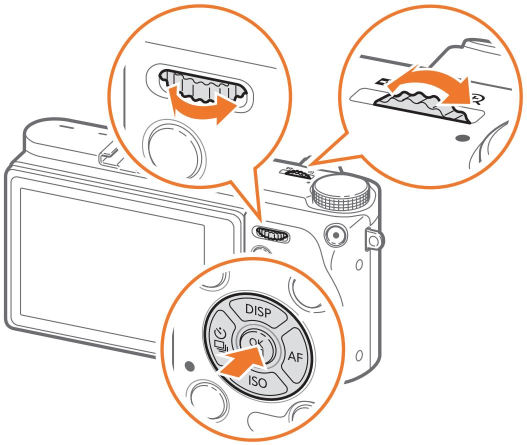

使用自訂按鈕與轉盤

指定各種按鈕與轉盤來啟用最愛的功能。可以指定功能給下列按鈕：自訂按鈕、AEL 按鈕、EV 按鈕以及命令撥盤 1 與 2。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按鍵對應**。

2 從清單中選擇按鈕。

3 選擇功能。
   - 您可以對所需功能變更每個按鈕指定的功能。

4 按下 [MENU] 返回至上一個畫面。

5 使用自訂按鈕來設定拍攝選項，然後拍照。

透過觸碰選擇

請勿使用鋼筆或鉛筆等尖銳的物件觸碰螢幕。否則可能損壞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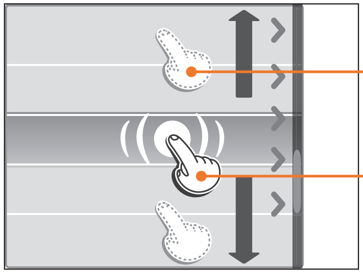

拖曳：觸碰並按住螢幕上某一區域，然後拖曳手指。

觸碰：觸碰圖示以選擇功能表或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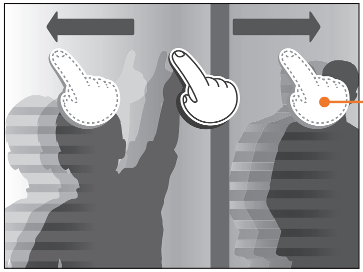

輕彈：在螢幕上輕輕地滑動手指。

- 觸碰或拖曳螢幕時，可能會發生褪色。這不是故障，而是觸控式螢幕的特徵。輕輕地在螢幕上觸碰或拖曳以將褪色減到最低。
- 在極濕的環境下使用相機，觸控式螢幕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 若為螢幕貼上螢幕保護膜或使用其他配件，觸控式螢幕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 視檢視角度而定，螢幕可能會顯得很暗。調整亮度或檢視角度以改進解析度。

使用 MENU

按下 [MENU] 或在螢幕上觸碰 MENU，然後更改拍攝選項或設定。

例如：在 P 模式中選擇相片尺寸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P。

2 按下 [MENU] 或觸碰 MENU。

3 捲動命令撥盤 1 或按下 [DISP/ISO] 以移至 ，然後按下 [OK]。

- 也可觸碰螢幕上的 。

4 捲動命令撥盤 2 或按下 [DISP/ISO] 以移至**相片尺寸**，然後按下 [OK]。

- 也可拖曳選項清單，然後觸碰選項。

5 捲動命令撥盤 2 或按下 [DISP/ISO] 以移至選項，然後按下 [OK]。

- 也可拖曳選項清單，然後觸碰選項。
- 按下 [MENU] 或觸碰**返回**以返回上一個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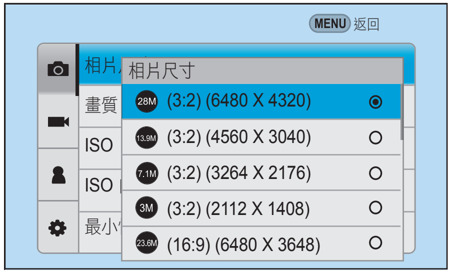

6 按下 [MENU] 或觸碰**返回**切換至拍攝模式。

> 按下 [MENU] 或按下螢幕上的 MENU 來變更拍攝選項。在錄影準備模式亦可進行。

使用智慧面板

按下 [Fn] 或在螢幕上觸碰 Fn 以存取部分功能，例如：曝光、ISO 和白平衡。

例如：在 P 模式中調整曝光值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P。

2 按下 [Fn] 或觸碰 F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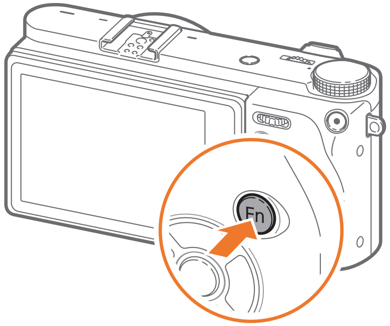

3 捲動命令撥盤 2 或按下 [DISP/ISO/◎/AF] 以移至 **EV**，然後按下 [OK]。

- 可以透過捲動命令撥盤 1 直接選擇選項，而不必按下 [OK]。

- 也可透過觸碰來選擇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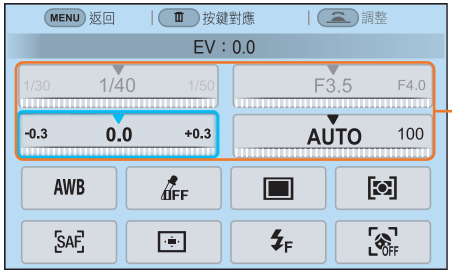

可透過拖曳來調整部分選項。

4 捲動命令撥盤 1 命令撥盤 2，或按下 [◎/AF] 以調整曝光值，然後按下 [OK]。

- 也可在螢幕上拖曳撥盤，然後觸碰**設定**以調整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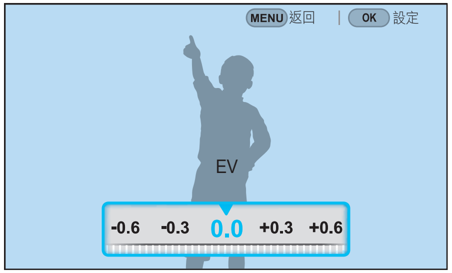

使用 iFn

按下 i-Function 鏡頭上的 **[i-Function]** 以手動選擇並調整鏡頭上的快門速度、光圈值、曝光值、ISO 感光度和白平衡。

選擇選項。

調整選項值。

使用 iFn 標準功能

使用 i-Function 鏡頭上的 **[i-Function]** 時，您可以手動選擇並調整鏡頭上的快門速度、光圈值、曝光值、ISO 感光度以及白平衡等設定。您也可使用智慧變焦功能。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P、A、S 或 M。

2 按下 [MENU] → 8 → **iFn 設定** → **iFn 標準**。

3 按下 [MENU] 以返回拍攝模式。

4 按下鏡頭上的 **[i-Function]** 以選擇設定。

- 要選擇項目以顯示，按下 [MENU] → 8 → **iFn 設定** → 觸碰 **iFn 標準** → 選擇項目。

- 也可按下 **[i-Function]**，然後按下 [DISP/ISO] 或拖曳螢幕以選擇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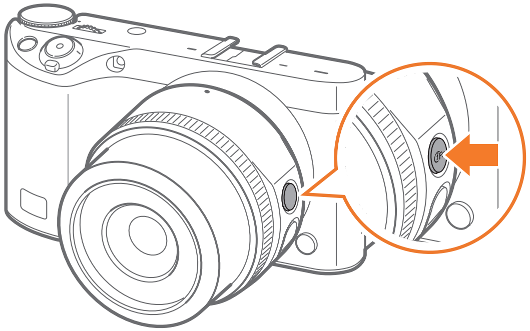

選項	描述
光圈	調整光圈值。
快門速度	調整快門速度。
EV	調整曝光值。
ISO	調整 ISO 感光度。
白平衡	選擇白平衡選項。
智慧變焦	在放大拍攝對象時相片畫質比數位變焦損失更少。然而，與通過旋轉變焦環進行放大相比，相片解析度或尺寸可能會有所不同。

5 調整對焦環以選擇選項。

- 還可以捲動命令撥盤 2 或拖曳螢幕來選擇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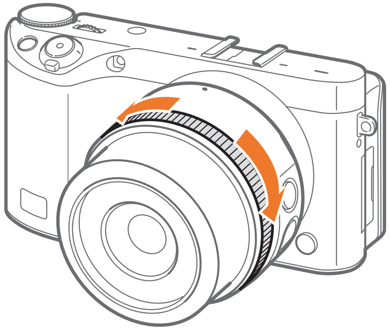

6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然後按下 **[快門]** 拍攝相片。

可用選項

拍攝模式	P	A	S	M	3D
光圈	-	O	-	O	-
快門速度	-	-	O	O	-
EV	O	O	O	-	O
ISO	O	O	O	O	-
白平衡	O	O	O	O	O
智慧變焦	O	O	O	O	-

- 當裝上 3D 鏡頭且在 3D 模式中設定 **3D 自動模式**時，此功能將不可用。
- 智慧變焦在您以 RAW 檔案格式拍照時不可用。
- 智慧變焦在連拍時會停用。
- 智慧變焦將在您按下錄影按鈕攝影時停用。

使用 iFn 增強功能

在 i-Function 鏡頭上，按下 **[i-Function]**，然後在相機上按下 [AEL] 或 [⊠]。您可透過 i-Function 啟動指定的功能或開啟設定功能表。

例如，給 AEL 按鈕指定相片畫質功能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P、A、S 或 M。
2. 按下 [MENU] → ⚙ → **iFn 設定**。
3. 觸碰 **iFn 增強**接著選取 **AEL** → **畫質**。
4. 按下 [MENU] 以返回拍攝模式。
5. 按下 i-Function 鏡頭上的 **[i-Function]**，然後按下相機上的 [AEL]。
6. 選擇相片畫質選項。
7.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然後按下 **[快門]** 拍攝相片。

顯示圖示

在拍攝模式中

拍攝相片

1.拍攝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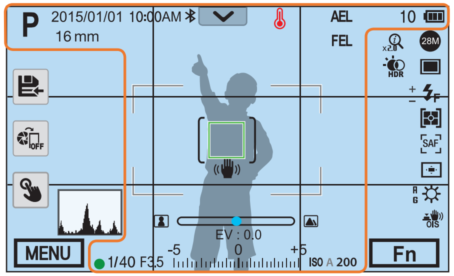

圖示	描述
P	拍攝模式
2015/01/01	目前日期
10:00AM	目前時間
	藍牙開啟
16 mm	焦距*
	通知面板列 (觸碰)
	過熱警告指示燈
	記憶卡未插入**
AEL	自動曝光鎖定 (第 117 頁)
AFL	自動對焦鎖定 (第 117 頁)
FEL	閃光燈強度鎖定 (第 110 頁)
10	可用的相片數
	自動對焦框
[ ]	單點測光區域
	• ：電池已充滿電 • ：部分有電 • (紅色)：空 (電池需充電) • ：正在充電

圖示	描述
	相機晃動
	手動對焦標尺
	水準儀 (第 49 頁)
	亮度圖表 (第 116 頁)
	對焦
1/40	快門速度
F3.5	光圈值
EV : 0.0	曝光調整值
-5 0 +5	曝光等級顯示
ISO A 200	ISO 感光度 (第 80 頁)

* 此圖示僅在安裝 Power Zoom 鏡頭時出現。
** 未插入記憶卡時拍攝的相片不可轉移至記憶卡或電腦。

2.拍攝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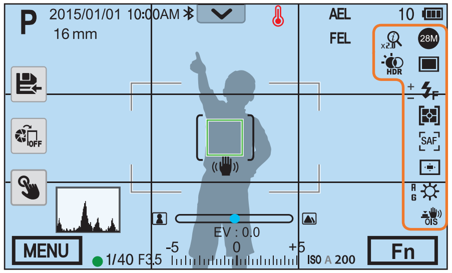

圖示	描述
28M	相片尺寸
RAW	RAW 檔案
	驅動模式
	閃光燈 (第 106 頁)
	閃光燈強度調整
	測光 (第 111 頁)
SAF	AF 模式 (第 87 頁)
	對焦區

圖示	描述
	臉部偵測
	白平衡 (第 83 頁)
A B G M	白平衡微調
OIS	光學影像穩定 (OIS) (第 99 頁)
	智慧變焦開啟
x2.0	智慧變焦倍率
HDR	動態範圍 (第 114 頁)

3.拍攝選項 (觸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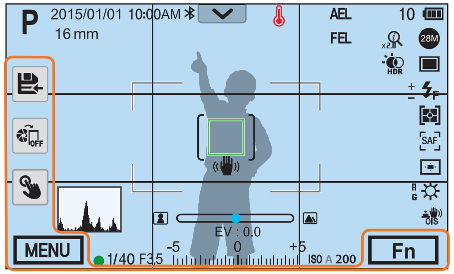

圖示	描述
	變更智慧模式*
	儲存自訂模式
	Quick Transfer (第 149 頁)
	觸碰 AF 選項
MENU	拍攝選項
Fn	智慧面板

* 此圖示僅會在您選擇智慧模式時出現。

顯示的圖示會根據選擇的模式或設定的選項而改變。

錄製影片

1.拍攝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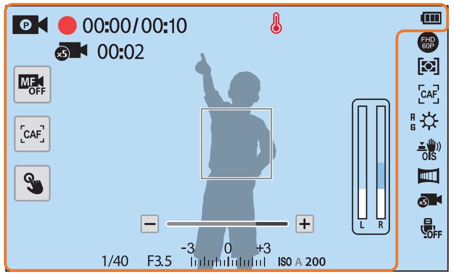

圖示	描述
	拍攝模式
	在 AF 與 MF 間切換。(觸碰)
	在單一 AF 與連續 AF 間切換。(觸碰)
	觸碰 AF 選項 (觸碰)
00:00/ 00:10	目前錄製時間/可用錄製時間
	加快/放慢短片 (第 122 頁)
00:02	套用加快/放慢影片功能後的播放時間
	過熱警告指示燈

圖示	描述
	• ：電池已充滿電 • ：部分有電 • (紅色)：空 (電池需充電) • ：正在充電
	變焦指示燈*
-3 0 +3	曝光值
ISO A 200	ISO 感光度 (第 80 頁)
	影片聲音等級

* 此圖示僅在安裝 Power Zoom 鏡頭時出現。

2.拍攝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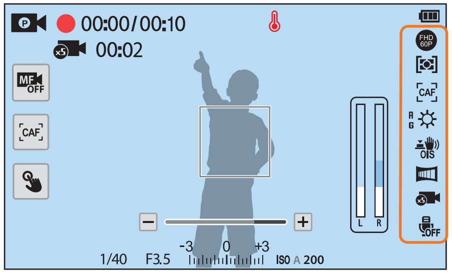

圖示	描述
FHD 60P	影片大小
	測光 (第 111 頁)
CAF	AF 模式 (第 87 頁)
	白平衡 (第 83 頁)
A B G M	白平衡微調
OIS	光學影像穩定 (OIS) (第 99 頁)

圖示	描述
	淡化 (第 123 頁)
x5	加快/放慢短片 (第 122 頁)
OFF	語音錄製關閉 (第 124 頁)
− +	變焦按鈕*

* 此圖示僅在安裝 Power Zoom 鏡頭時出現。

顯示的圖示會根據選擇的模式或設定的選項而改變。

關於水準儀

水準儀可協助您將相機與顯示器上的橫線或豎線對齊。若水準儀不處於水平狀態，使用水平校準功能校準水準儀。(第 180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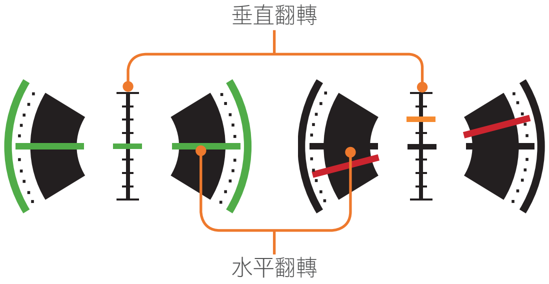

▲ 水平 ▲ 未達水平

在播放模式中

檢視相片

資訊

圖示	描述
	檢視影像縮圖。(觸碰)
1/10	目前檔案/檔案總數
	通知面板列 (觸碰)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片。(觸碰)
	與其他裝置共享檔案。(觸碰)
MENU	播放/編輯/設定功能表 (觸碰)
RAW	RAW 檔案
3D	3D 檔案
	受保護的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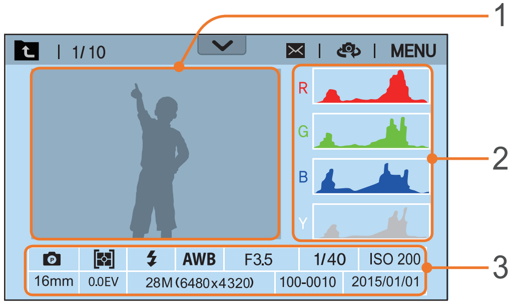

數字	描述
1	已拍攝相片
2	RGB 亮度圖表 (第 116 頁)
3	拍攝模式、測光、閃光燈、白平衡、光圈值、快門速度、ISO、焦距、曝光值、相片尺寸、資料夾-檔案編號、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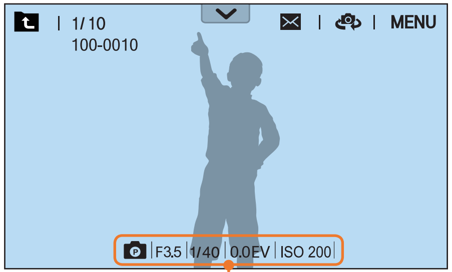

基本 Exif 資訊

播放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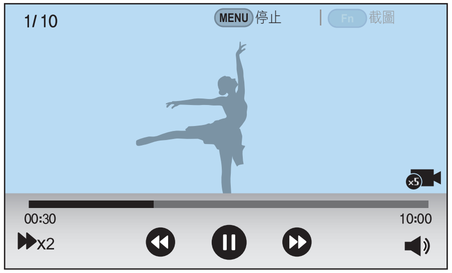

圖示	描述
	播放速度
00:30	目前播放時間
10:00	影片長度
	加快/放慢短片
	檢視上一個檔案/快退。(每次觸碰快退圖示時，均可按下列速度更改搜尋速度：2X、4X、8X。)
	暫停或繼續播放。
	檢視下一個檔案/快進。(每次觸碰快進圖示時，均可按下列速度更改搜尋速度：2X、4X、8X。)
	調整音量或關閉聲音。

更改顯示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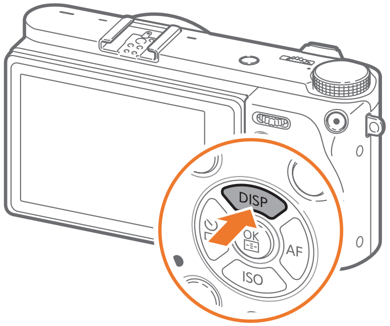

重複按下 [DISP] 以更改顯示類型。

模式	顯示類型
拍攝	• 基本拍攝資訊 + 拍攝選項按鈕 + 目前拍攝選項資訊 • 基本拍攝資訊 (拍攝模式、快門速度、光圈值、曝光值、ISO 感光度等) • 基本拍攝資訊 + 拍攝選項按鈕 (功能表、Fn、Quick Transfer、觸碰 AF、自訂儲存模式) + 目前拍攝選項資訊 (相片尺寸、驅動模式、閃光燈、測光、AF 模式等) + 亮度圖表 • 基本拍攝資訊 + 拍攝選項按鈕 + 目前拍攝選項資訊 + 水準儀 • 無資訊 (連接支援 HDMI 之電視或螢幕時)
播放	• 基本資訊 • 顯示目前檔案的所有相關資訊。 • 顯示目前檔案的所有相關資訊，包括 RGB 亮度圖表。

檢視通知面板

觸碰顯示器頂部的 以開啟通知面板。可調整顯示顯示器亮度或檢視目前日期與時間、電池壽命和資料儲存資訊。您也可以檢視藍牙或 Wi-Fi 連線的狀態，並啟用或停用連線。若相機連接至 Wi-Fi 網路時有新韌體可用，通知面板列會閃爍且面板右上角會出現通知。觸碰通知面板的底部或按下 [MENU] 或 [Fn] 以關閉。

鏡頭

您可以購買專為您的 NX 系列相機生產的選購鏡頭。

瞭解每個鏡頭的功能，並選擇適合您需求和偏好的鏡頭。

鏡頭版面設計

SAMSUNG 16-50mm F3.5-5.6 Power Zoom ED OIS 鏡頭 (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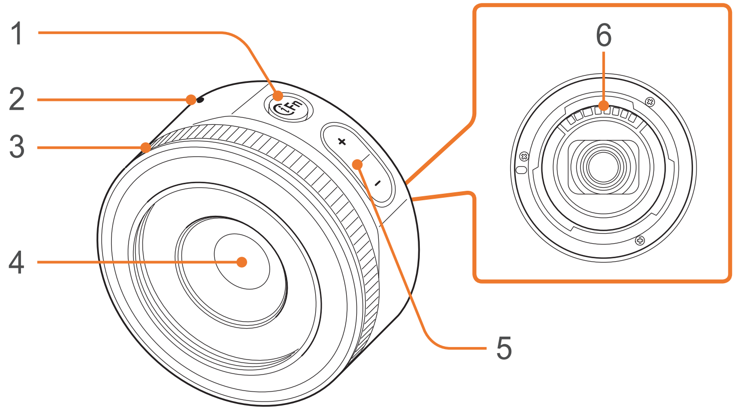

數字	描述
1	i-Function 按鈕 (第 43 頁)
2	鏡頭安裝指標
3	對焦環 (第 96 頁) • 使用自動對焦功能時，旋轉對焦環來調整變焦設定。
4	鏡頭
5	變焦按鈕 • 按下變焦按鈕以調整變焦率。
6	鏡頭觸點*

* 避免接觸鏡頭觸點以免造成損壞。

不使用鏡頭時，掛上鏡頭蓋和鏡頭接口蓋，以避免灰塵進入鏡頭或鏡頭被刮。

SAMSUNG 20-50mm F3.5-5.6 ED II 鏡頭 (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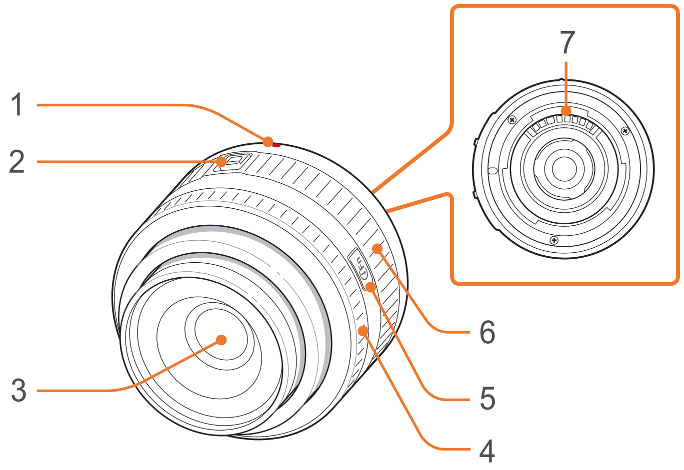

數字	描述
1	鏡頭安裝指標
2	變焦鎖定開關
3	鏡頭
4	對焦環 (第 96 頁)
5	i-Function 按鈕 (第 43 頁)
6	變焦環
7	鏡頭觸點*

* 避免接觸鏡頭觸點以免造成損壞。

鎖定或解鎖鏡頭

要鎖定鏡頭，請將變焦鎖定開關拉離相機機身並如圖所示旋轉變焦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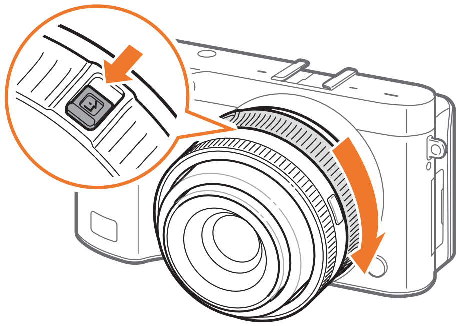

要取消鎖定鏡頭，如圖所示旋轉變焦環直到聽到喀嚓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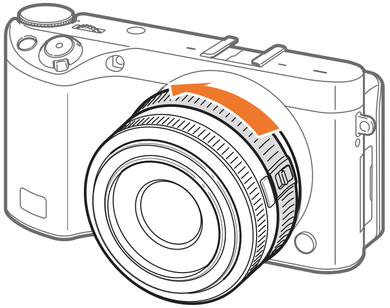

鏡頭鎖定時無法拍照。

NX 50-150mm F2.8 S ED OIS 鏡頭 (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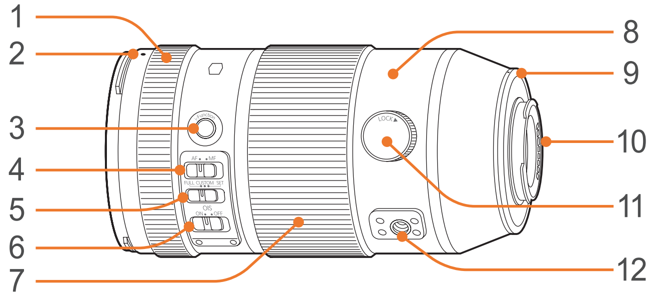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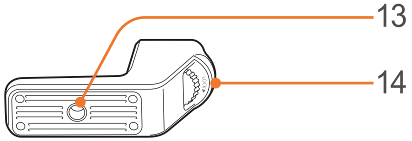

數字	描述
1	對焦環 (第 96 頁)
2	鏡頭遮光罩指標
3	i-Function 按鈕 (第 43 頁)
4	AF/MF 開關
5	自訂對焦範圍限制開關
6	OIS 開關

數字	描述
7	變焦環
8	腳架環
9	鏡頭安裝指標
10	鏡頭觸點*
11	腳架環鎖定撥盤
12	腳架套環接口
13	腳架接口
14	腳架套環鎖定撥盤

* 避免接觸鏡頭觸點以免造成損壞。

使用自訂對焦範圍限制功能

可以通過設定對焦距離的範圍來快速精確地調整對焦。

1 將自訂對焦範圍限制開關切換至 **SET**。

2 設定對焦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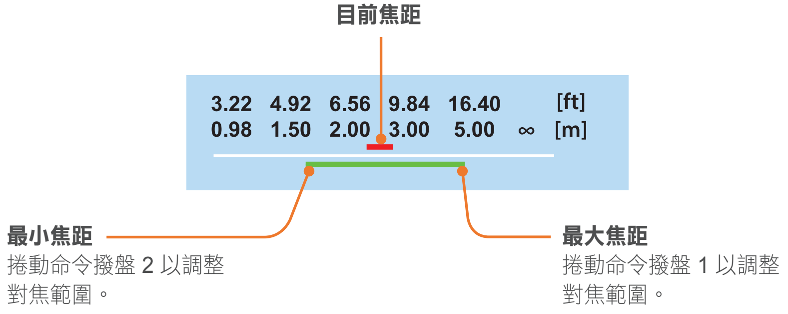

上方插圖可能與相機上顯示的實際畫面有所差異。

3 將自訂對焦範圍限制開關切換至 **CUSTOM** 並擷取相片。

鏡頭標記

查看鏡頭特徵上有哪些數字。

SAMSUNG 18-200mm F3.5-6.3 ED OIS 鏡頭 (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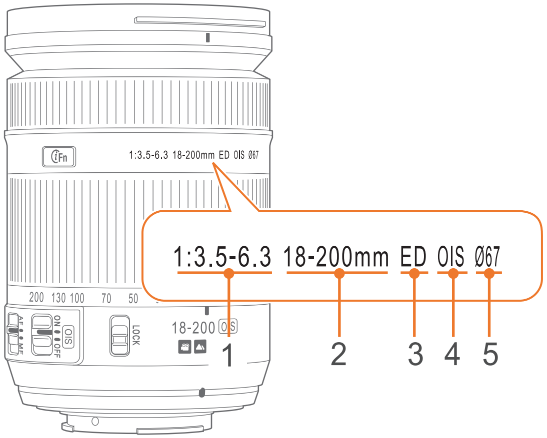

數字	描述
1	**光圈值** 支援的光圈值範圍。例如，1:3.5–6.3 表示光圈值範圍是 3.5 到 6.3。
2	**焦距** 從鏡頭中心到其焦點的距離 (以公釐為單位)。此數字以範圍表示：鏡頭的最小焦距到最大焦距。 較長的焦距導致視角較窄且拍攝對象變大。較短的焦距導致視角較寬。
3	**ED** ED 代表超低色散。超低色散鏡片在最大限度地減少色差方面很有效 (當鏡頭無法將所有色彩對焦於同一匯聚點時發生色散)。
4	**OIS (防手震) (第 99 頁)** 光學影像穩定。具有此功能的鏡頭可以偵測相機晃動，並有效抵消相機的晃動。
5	**Ø** 鏡頭直徑。連接濾光片到鏡頭時，請確認鏡頭的直徑與濾光片的直徑相同。

配件

可使用外接閃光燈協助拍攝更好的相片。

如需有關選購配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各配件的手冊。

- 圖片可能與實物不同。
- 可以向零售商或三星服務中心購買三星核可的配件。對於使用其他製造商的配件所造成的損害，三星概不負責。

外接閃光燈版面設計

SEF8A (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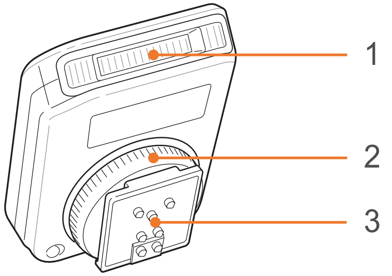

數字	描述
1	AF 輔助燈
2	熱靴固定撥盤
3	熱靴連接

連接外接閃光燈

1 將閃光燈滑入至熱靴以進行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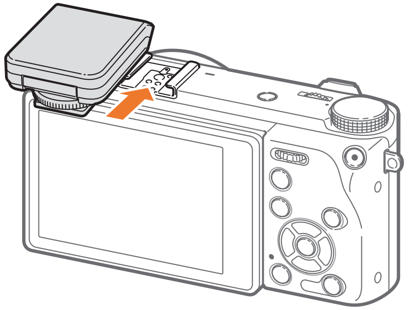

2 透過順時針旋轉熱靴固定撥盤，將閃光燈鎖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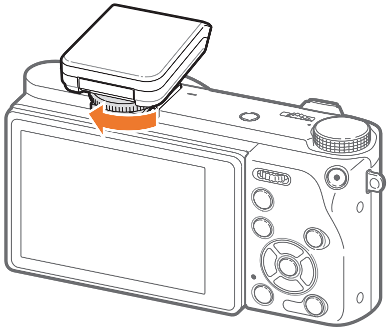

3 提起閃光燈以便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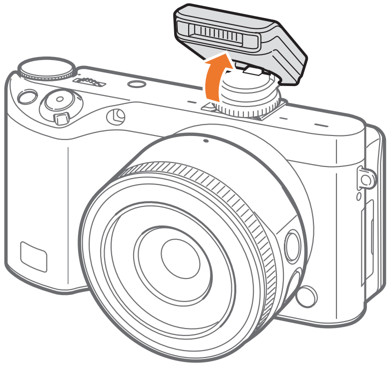

- 雖然使用未完全充電的閃光燈也可以拍照，但建議使用完全充電的閃光燈。
-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模式而定。
- 兩次連拍閃光之間有一個間隔。第二次閃光之前請勿移動。
- SEF8A 可能與其他 NX 系列相機不相容。
- 如需選購閃光燈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手冊。

僅使用三星核可的閃光燈。使用不相容的閃光燈可能會損壞您的相機。

拍攝模式

兩個簡單的拍攝模式 (自動和智慧模式) 可協助您使用許多自動設定拍攝相片。其他模式允許更好地自訂設定。

圖示	描述
AUTO	自動模式 (第 60 頁)
P	程式模式 (第 62 頁)
A	光圈優先模式 (第 64 頁)
S	快門優先模式 (第 65 頁)
M	手動模式 (第 66 頁)
C	自訂模式 (第 67 頁)
SAS	三星自動拍攝模式 (第 69 頁)
	智慧模式 (第 71 頁)

AUTO 自動模式

在自動模式中，相機會辨識周圍條件並自動調整影響曝光的因素，包括快門速度、光圈值、測光、白平衡和曝光補償。由於相機控制大多數功能，因此一些拍攝功能可能受限。此模式對於使用最少量調整拍攝快速快照很有用。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AUTO。

2 在拍攝框中對齊拍攝對象。

3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

- 相機選擇拍攝環境。最適合的拍攝環境圖示會出現在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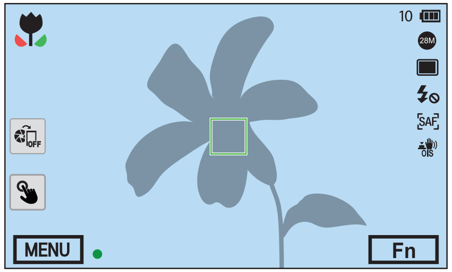

可識別的拍攝環境

圖示	描述
	風景
WHITE	帶明亮白色背景的拍攝環境
	夜晚風景
	夜晚人像
	帶背光的風景
	帶背光的人像
	人像
	物件的近拍相片
T	文字的近拍相片

圖示	描述
	夕陽
	室內，暗
	局部照亮
	單點光照近拍
	單點光照人像
	藍天
	自然區域通常由綠色主體構成
	彩色拍攝對象的近拍相片
	相機固定在腳架上並且拍攝對象在一段時間內不移動。(在陰暗處拍攝)
	快速移動的拍攝對象

4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即使您對準同一個主體，相機仍可能選擇不同的環境並進行不同的設定調整。環境的選擇受外在因素影響，如相機搖晃、光線和與主體間的距離。
- 如果相機無法判別適合的拍攝環境，將會使用自動模式的預設設定。
- 即使偵測到人臉，相機也可能不會根據拍攝對象的位置或光線選擇人像模式。
- 若拍攝對象在移動，就算使用腳架，相機也可能無法偵測腳架模式 ( ) 模式。
- 相機會消耗更多電力，因為相機較常改變設定以選擇適合的拍攝環境。

P 程式模式

相機將自動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以便獲得最佳曝光值。

想要拍攝穩定曝光的相片並想調整其他設定時，此模式很有用。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P。

2 設定所需的選項。

3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然後按下 [**快門**] 拍攝相片。

程式轉換

透過程式轉換功能，您可在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同時，使相機維持相同的曝光。向左捲動命令撥盤 1 或命令撥盤 2 時，快門速度會減慢而光圈值會增大。向右捲動命令撥盤 1 或命令撥盤 2 時，快門速度會增快而光圈值會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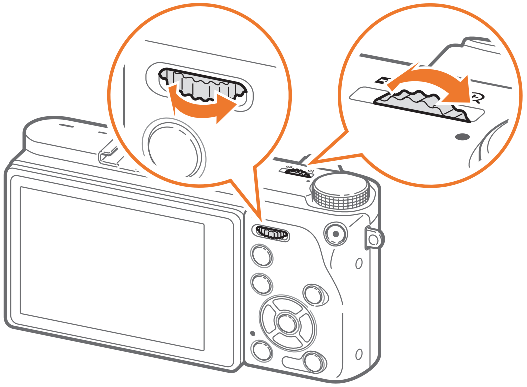

方向	可調整的項目
⬅	快門速度減慢而光圈值增大。
➡	快門速度增快而光圈值減少。

亦可將其他功能指定給命令撥盤 1 和 2。(第 177 頁)

最小快門速度

將快門速度設定為不慢於所選的速度。但是，若由於 ISO 感光度達到了自動 ISO 範圍設定的最大 ISO 值而無法獲得最佳的曝光值，快門速度可能會慢於所選的最小快門速度。

要設定最小快門速度：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最小快門速度** → 選項。

- 若您選擇**自動 (連結至焦距)**，相機將會跟聚鏡頭焦距自動設定最小快門速度。捲動至**自動 (連結至焦距)**，然後按下 [AF] 以降低或增加最小快門速度。
- 此功能僅適用於 ISO 感光度設定為自動時。
- 此功能僅適用於程式或光圈優先模式。

A 光圈優先模式

在光圈優先模式中，相機根據您選擇的光圈值自動計算快門速度。

您可以通過更改光圈值來調整景深 (DOF)。此模式對於拍攝人像、花卉和風景很有用。

大景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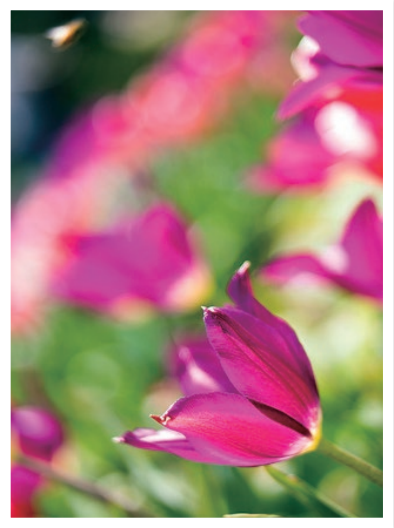
淺景深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A。

2 旋轉命令撥盤 1 或命令撥盤 2 以調整光圈值。
- 亦可將其他功能指定給命令撥盤 1 和 2。(第 177 頁)
- 也可以按下 [Fn]，移至光圈值，然後捲動命令撥盤 1 或以手指拖曳螢幕來調整光圈值。

3 設定所需的選項。

4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然後按下 [**快門**] 拍攝相片。

- 在亮度不足設定中，您需要減低 ISO 感光度以防止相片模糊不清。
- 要設定最小快門速度，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最小快門速度** → 選項。

S 快門優先模式

在快門優先模式中，相機根據您選擇的快門速度自動計算光圈值。此模式對於為快速移動的拍攝對象拍攝相片或在相片中建立跟蹤效果很有用。

例如，將快門速度設定為超過 1/500 s 以凍結拍攝對象。要使拍攝對象顯得模糊，將快門速度設定為 1/30 s 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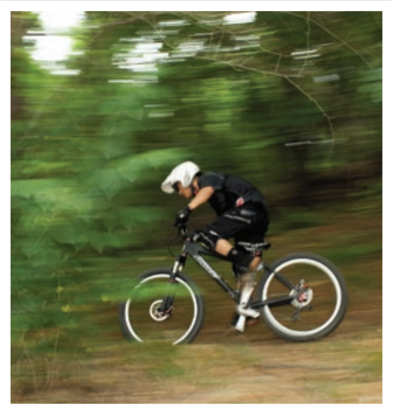
較慢的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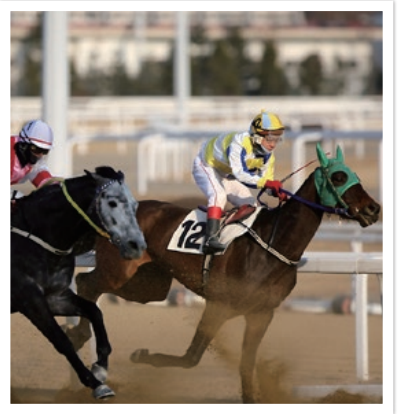
較快的快門速度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S。

2 旋轉命令撥盤 1 或命令撥盤 2 以調整快門速度。
- 亦可將其他功能指定給命令撥盤 1 和 2。(第 177 頁)
- 也可以按下 [Fn]，移至快門速度，然後捲動命令撥盤 1 或以手指拖曳螢幕來調整快門速度。

3 設定所需的選項。

4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然後按下 **[快門]** 拍攝相片。

> 為了補償較快快門速度允許的減少光量，請開啟光圈並允許更多的光進入。若您的相片仍然太暗，請增加 ISO 值。

M 手動模式

您可以使用手動模式手動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值。在此模式中，您可以完全控制相片的曝光。

此模式對於在受控的拍攝環境 (如工作室) 或必須微調相機設定時很有用。此手動模式還建議用於拍攝夜景或煙火。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M。

2 捲動命令撥盤 1 和 2，以分別調整快門速度與光圈值。
   - 亦可將其他功能指定給命令撥盤 1 和 2。(第 177 頁)
   - 也可以按下 [Fn]，移至快門速度或光圈值，然後捲動命令撥盤 1 或以手指拖曳螢幕來調整快門速度或光圈值。

3 設定所需的選項。

4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然後按下 [**快門**] 拍攝相片。

使用 Bulb 功能

使用 Bulb 功能來拍攝夜景或夜空。按住 [**快門**] 時，快門會保持開啟以便您營造運動的光線效果。要讓快門關閉時，放開 [**快門**]。

要使用 Bulb 功能：	將命令撥盤 1 向左完全捲動至 **Bulb** → 按住 [**快門**] 至所需的時間。

- 若設定較高的 ISO 值或快門長時間開啟，影像雜訊會增多。
- 驅動選項、閃光燈和一鍵拍攝不可與 Bulb 功能一起使用。
- Bulb 功能僅適用於手動模式。
- 請使用腳架和快門線避免相機晃動。
- 開啟快門的時間越長，儲存相片的時間就會越長。相機儲存相片時，不要關閉相機。
- 若要長時間使用本功能，請確保電池電力充足。

C 自訂模式

通過自訂模式，可以自訂並儲存選項來建立您的專屬拍攝模式。將常用選項設定儲存為自行命名的自訂模式，然後將其做為您給拍攝環境自訂的專屬拍攝模式。當您在各種環境中拍照、具有偏好的拍攝設定或在特定條件下經常使用預先設定的選項時，可使用自訂模式。

儲存自訂模式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P、A、S、M 或 C。

2 設定拍攝選項。

3 按下 [MENU]，然後選擇 8 → **管理自訂模式** → **儲存**。
   • 透過觸碰螢幕上的 [icon] 或 [icon] → **儲存**。

4 確認拍攝選項，然後選擇**儲存**或**另存為**。

5 使用螢幕鍵盤輸入模式的名稱。(第 156 頁)

6 按下 [OK] 儲存模式名稱。

7 為該模式拍攝並儲存一張代表相片。

8 選擇**儲存**。

> 最多可以共用 40 個自訂模式。

下載自訂模式

您可以下載不同的拍攝設定 (電影) 至智慧型手機，並與相機共享。
(第 151 頁)

1 透過藍牙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

2 在智慧型手機上，開啟 Samsung Camera Manager。

3 選取 **Pro Suggest 市集**。

4 下載想要的電影。
   - 下載的膠捲已依自訂模式儲存至相機。

- 一旦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儲存在相機上的自訂模式會自動與智慧型手機共享。
- 有些拍攝設定 (電影) 可能不支援此相機。

選擇自訂模式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C。

2 在彈出式視窗上，選擇**是** → 模式。
   - 按下 [MENU]，然後選擇 8 → **管理自訂模式** → **開啟** → 模式。
   - 也可在螢幕上觸碰 [icon] 並選擇**開啟** → 一種模式。
   - 若沒有已儲存的自訂模式，則可從相機上的彈出式視窗中選擇一種拍攝模式，設定拍攝選項，然後儲存新的自訂模式。

3 確認拍攝選項，然後選擇**OK**。

刪除自訂模式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P、A、S、M 或 C。

2 按下 [MENU]，然後選擇 8 → **管理自訂模式** → **刪除** → **刪除多張**。
   - 若要刪除所有已儲存的自訂模式，選擇**全部刪除**全部，然後當彈出式訊息出現時，選擇**是**。

3 選擇要刪除的模式，然後按下 [刪]。

SAS 三星自動拍攝模式

在三星自動拍攝模式，您可以捕捉動態鏡頭，例如棒球打擊、跳躍或拍攝對象通過設定的位置時。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SAS。

2 觸碰 、 或 ，接著選擇**棒球**、**跳躍拍攝**或**陷阱拍攝**。

3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相機偵測到拍攝對象移動時會連續拍照。
   - 按下 [MENU] 以停止拍攝。

- 請使用腳架避免相機晃動。
- 在黑暗環境中，相機可能無法正確捕捉主體的動態。
- 您只能選擇 3:2 的相片尺寸。

選擇跳躍時

對焦拍攝對象並開始拍照。相機會在偵測到跳躍物體位於範圍最高點時自動拍照。您也可以選擇或對焦您觸碰螢幕的區域。

- 在多人同時跳躍時，相機可能以跳最高的人做為基準。
- 相機在下列情況中可能無法正確拍照：
  - 物體高度低於垂直基準線視角的 50% 時。
  - 跳躍動作不夠完全，相機無法偵測。

選擇棒球時

相機會在偵測到球到達預先設定的預估打擊點時自動拍照。

若要將水平線放置於打擊位置上，拖曳螢幕上的垂直線，捲動命令撥盤 1 或 2。

若要變更打擊者與球的位置，請輕觸並將垂直線拖曳至打擊者面對投手的位置。您無法將線條拖曳到畫面上的半透明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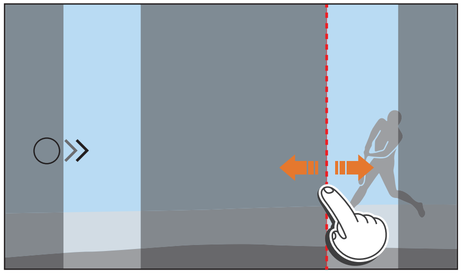

- 相機在下列情況中可能無法正確拍照：
  - 超過打者側邊保持 ± 20° 的視野 (朝向球的路徑) 範圍時。
  - 預估的打擊點超過可選擇的區域時。
  - 若您與拍攝物體間有網子或柵欄時。
- 相機在即使沒有偵測到球時也可能拍照的情形包含主體背光、在室內拍攝或拍攝時未使用三腳架。

選擇陷阱拍攝時

相機偵測到拍攝對象朝您所設定的格線箭頭移動時會連續拍照。

若要將垂直線放置於螢幕上，請將垂直線上的箭頭圖示拖曳至所需點上，並捲動命令撥盤 1 或 2。

您也可以觸碰螢幕上拍攝對象預計會通過的區域，或在半按 [**快門**] 後手動旋轉對焦環來調整對焦。

- 當您選擇陷阱拍攝時，會自動設定直接手動對焦 (DMF) 功能。
- 當您選擇陷阱拍攝時，AF 模式會設為單一 AF，而 AF 區則會設為選擇 AF。
- 拍攝對象預計會通過的區域需位於焦點內。
- 您無法將線條拖曳到畫面上的半透明區域。
- 視拍攝對象的視角或大小而定，朝相同方向移動的拍攝對象可能無法正確偵測。
- 相機在下列情況中可能無法正確拍照：
  - 拍攝對象體積過小。
  - 拍攝對象快速移動。
  - 背景有物件正在移動。
  - 當您在暗處、室內區域如室內運動中心拍照時。

智慧模式

在智慧模式中，拍攝特定的場景、條件或效果時可以採用預先設定的參數。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S。

2 選擇拍攝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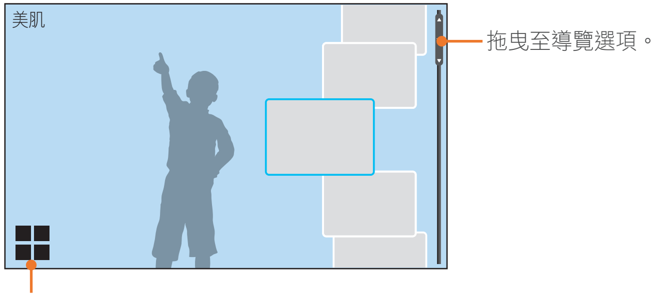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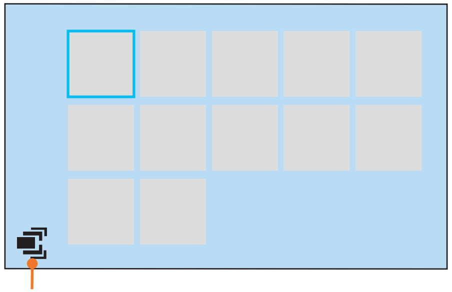

選項	描述
美肌	以遮掩臉部瑕疵的選項拍攝人像。
風景	拍攝靜物和風景。
捕捉動態	拍攝高速運動的主體。
飽滿色調	以鮮豔的色彩拍攝相片。
全景	在單張相片中拍攝寬幅全景拍攝環境。
瀑布與流水	拍攝瀑布。
多重曝光	拍攝多張相片並將其層疊在一起以建立單張影像。
輪廓剪影	拍攝主體在光線背景下投下暗影的相片。
夕陽	以自然紅色和黃色拍攝夕陽。
夜景	拍攝模糊度與視覺噪點更低的相片。
煙火	拍攝煙火。
光軌效果	拍攝弱光條件下光線拖尾的拍攝環境。

3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然後按下 [**快門**] 進行拍攝。

拍攝全景相片

在全景模式中，可將一個寬幅全景拍攝環境拍攝到一張相片中。全景模式可拍攝並合成一系列相片，以建立一幅全景影像。

1 將模式轉盤轉到 S，然後選擇**全景**。

2 按住 [**快門**] 開始拍攝。

3 按下 [**快門**]，向您選擇的方向緩慢移動相機。
- 指示運動方向的箭頭將會顯示，並且預覽框會顯示整幅影像。
- 對準拍攝環境時，相機會自動拍攝下一張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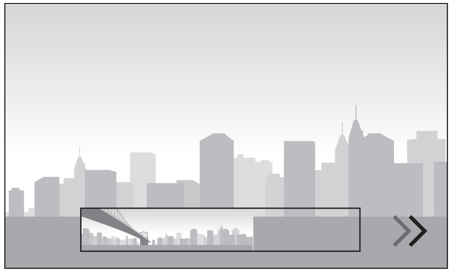

4 完成後，放開 [**快門**]。
- 相機會自動將拍攝內容組合成一張相片。
- 若在拍攝時放開 [**快門**]，全景拍攝將會停止，並將儲存已拍攝的相片。

- 根據拍攝的全景相片，解析度會有所不同。
- 在全景模式中，部分拍攝選項不可用。
- 相機可能會因拍攝構圖或對象動作而停止拍攝。
- 在全景模式時，若在場景進入相機畫面時停止移動相機，則相機可能不會捕捉整個場景，以提升相片畫質。要拍攝完整的拍攝環境，請移動相機，使其略微超出您希望的拍攝環境終點。
- 為了在拍攝全景相片時取得最佳效果，應避免：
  - 移動相機太快或太慢。
  - 拍攝下一幅影像時相機移動太少。
  - 以不規則的速度移動相機。
  - 晃動相機。
  - 在黑暗的場所拍照。
  - 拍攝附近的移動對象。
  - 拍攝環境中光線亮度和顏色不斷變化。
- 拍攝的相片會自動儲存，在下列情況下會停止拍攝：
  - 若在拍攝時改變拍攝方向。
  - 若移動相機太快。
  - 若不移動相機。

錄製影片

在拍攝模式中，可以按下 ⦿ (錄影) 錄製 4K 影片 (最高 4096X2160)。(第 192 頁) 相機以 HEVC 格式儲存影片。當您錄製 640X480 (MJPEG) 的影片時，影片將以 AVI 格式儲存。若要檢視 HEVC 檔，必須具備安裝 HEVC 編碼的裝置或程式。透過相機的麥克風錄音。

可以通過為您選擇的模式調整光圈值和快門速度來設定曝光。若在錄影時使用的鏡頭不帶 AF/MF 開關，按下 [AF] 以選擇所需的 AF 模式。若鏡頭有 AF/MF 開關，則必須根據所選對焦模式設定開關。選擇單一 AF 或連續 AF 時將開關設定為 AF。選擇手動對焦時將開關設定為 MF。

按下 [Fn] 於錄影時切換 AF 和 MF。按下 AEL 按鈕以使用對焦鎖定功能 (當 AFL 功能指定給 AEL 按鈕時)。

選取**淡化**將畫面淡入或淡出。也可選擇**語音**、**去除風聲**或其他選項。(第 123 頁)

攝影時，請觸碰 [觸碰圖示] 以選擇觸碰 AF 選項。若選擇**觸碰 AF**，您可以藉由點選螢幕上的主體來鎖定相機的對焦。若您選擇**追蹤 AF**，對焦可追蹤並自動對焦您的拍攝對象，即使在拍攝對象移動或更改拍攝構圖時仍可進行。

1 設定所需的選項。
- 若 [CUSTOM] 設定為**短片待機**，按下 [CUSTOM] 進入錄影待機模式。
- 在錄影待機模式中，錄製完成後影片功能會保持開啟。若要返回拍攝模式，請按下 [**快門**]。

2 按下 ⦿ (錄影) 以開始錄製。
- 視選擇的拍攝選項而定，可能不支援錄影。

3 再次按下 ⦿ (錄影) 以停止。

- 高效率視訊編碼 (HEVC) 是 2013 年由 ISO-IEC 以及 ITU-T 合作建立的最新版本的影片編碼格式因為此格式採用高壓縮率，故可在更少的記憶體空間內儲存更多的資料。視電腦規格及介面而定，在某些電腦上高壓縮率檔案可能無法以完整解析度播放。若要以 HEVC 格式檢視檔案，必須具備安裝 HEVC 編碼的裝置或程式。
- 錄製 4K 或 UHD 影片時，視角會變得比較窄。(有效視角：約為 4K 1.68、UHD 1.77 乘以焦距)
- 若拍攝短片時開啟了影像穩定器選項，相機會錄下影像穩定器運作之聲音。
- 錄影時相機可能會錄到變焦或其他鏡頭調整的聲音。
- 使用選配的攝像鏡頭時，不會錄製自動對焦雜訊。
- 若錄製短片時卸下相機鏡頭，錄製將被中斷。錄製時請勿更換鏡頭。

- 錄影時 ISO 感光度最高可調整至 ISO 6400。
- 若拍攝短片時突然更改相機的拍攝角度，相機可能無法準確錄製影像。使用腳架最大程度地減少相機晃動。
- 格式化記憶卡時，請始終使用相機進行格式化。若您在相機上格式化 32 GB 或更低容量的記憶卡，檔案系統會變更為 FAT32。若您在相機上格式化 64 GB 或更高容量的記憶卡，檔案系統會變更為 exFAT。若在其他相機或電腦上格式化，可能丟失卡上的檔案或導致卡的容量發生變化。
- 使用格式化為 FAT32 的記憶卡時，即使尚未達到錄影時間上限，影片大小若達 4 GB，相機仍會自動停止錄影。使用格式化為 exFAT 的記憶卡可讓您以錄影時間上限錄製影片，不限影片檔案大小。錄影時間上限為 29 分又 59 秒。
  (當您選擇 1920X1080 (60p/50p) 時，錄影時間上限為 25 分鐘。當您選擇 4096X2160、3840X2160 或 640X480 (MJPEG) 時，錄影時間上限為 15 分鐘。)
- 若使用慢寫記憶卡，影片的錄製將被中斷，因為記憶卡無法以影片拍攝的速率處理資料。如果發生此情況，請更換為較快的記憶卡或減少影片大小 (例如：從 1280X720 到 640X480)。
- 錄製 UHD 影片時，建議使用寫入速度超過 30 MB/秒的記憶卡。
- 按下錄影按鈕時，智慧變焦關閉。
- 相同 ISO 感光度下，錄影影像可能比相片暗。若影像看起來較暗，請調整 ISO 感光度。
- 以 P、A 或 S 模式工作時，ISO 自動設定為**自動**。
- 以連續 AF 錄製時觸控螢幕來選擇對焦區可將 AF 模式切換為選擇單一 AF。
- 選取 4096X2160 或 3840X2160 解析度時，無法使用峰值對焦。
- 若相機在錄影時過熱，將在螢幕上顯示過熱警告圖示。相機會自動儲存影片並停止錄影。待相機降溫後再繼續錄影。

3D 模式

可以使用選購的 3D 鏡頭拍攝 3D 相片或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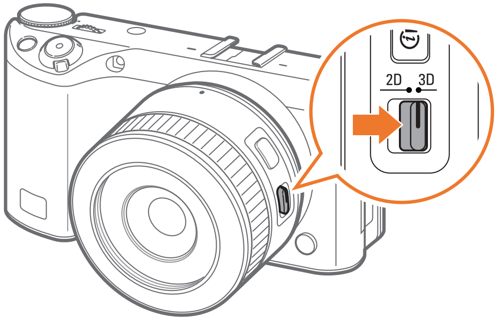

SAMSUNG 45mm F1.8 [T6] 2D/3D 鏡頭 (範例)

將鏡頭上的 2D/3D 開關置於 **3D**，然後拍攝距離拍攝對象 1.5–5 m 的相片或影片。

- 3D 模式永遠開啟，而不受相機的模式轉盤影響。
- 要使用自動 3D 選項以使相機可在 3D 模式中根據拍攝條件自動設定拍攝選項，按下 [MENU] → 📷 → **3D 自動模式** → **開啟**。

- 相比其他拍攝模式，可用的拍攝選項會有所不同。
- 您可以選擇 5.9M (3232X1824) 或 2.1M (1920X1080) 相片尺寸。
- 影片解析度將設定為 1920X1080。
- 以 3D 錄製的影片可能較暗，播放時也可能發生抖動。
- 在低溫中拍攝可能導致影像色彩失真並可能消耗更多電池電量。
- 在低於 8.5 LV/900 lux 的條件下可能無法正常拍攝。為獲得最佳效果，請在光線足夠強的地方拍攝相片。
- 拍攝顯示器、太陽鏡或偏光濾光片等包含偏光材料的物件時，或在鏡頭上使用偏光材料時，影像可能會顯得很暗，或者可能無法正確套用 3D 效果。
- 請使用腳架避免相機晃動。
- 若在拍攝時垂直旋轉或傾斜相機，可能無法正確套用 3D 效果。使用相機以正常姿勢拍攝影像。
- 若在日光燈下拍攝或拍攝投影機或電視上顯示的影像，由於閃爍效果，影像可能會顯得較黑。
- 在 3D 模式中，**MF 輔助**的**放大 8 倍**選項可能無法使用。
- 相機的顯示僅會以 2D 顯示 3D 影片。
- 以 3D 功能拍攝的相片將儲存為 JPEG (2D) 和 MPO(3D) 格式。在相機的顯示器上，僅可檢視 JPEG 檔案。
- 要檢視 3D 檔案，請使用選購的 HDMI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至 3D 電視或 3D 顯示器。檢視時，須佩戴適當的 3D 眼鏡。
- 在 3D 模式下無法使用閃光燈。

拍攝模式可用的功能

如需有關拍攝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見第 2 章。
利用捷徑按鈕來使用所選擇的功能。

功能	可用於	捷徑
構圖模式 (第 115 頁)	P/A/S/M	-
相片尺寸 (第 78 頁)	P/A/S/M/S*/AUTO*/3D*	-
畫質 (第 79 頁)	P/A/S/M/S*	-
ISO (第 80 頁)	P/A/S/M	Fn/ISO
OLED 色彩 (第 82 頁)	P/A/S/M/S/AUTO/3D	-
白平衡 (第 83 頁)	P/A/S/M	Fn
拍照精靈 (第 85 頁)	P/A/S/M	Fn
智慧濾光片 (第 86 頁)	P/A/S/M	-
AF 模式 (第 87 頁)	P/A/S/M/S*/AUTO/3D*	Fn/AF
AF 區 (第 90 頁)	P/A/S/M/S*	Fn
觸碰 AF (第 94 頁)	P/A/S/M/S*/AUTO*/3D*	-
MF 輔助 (第 96 頁)	P/A/S/M/S/AUTO/3D*	-
峰值對焦 (第 98 頁)	P/A/S/M/S/AUTO	-
OIS (防手震) (第 99 頁)	P/A/S/M/S*/AUTO	-
驅動 (單張/連拍/高速攝影/定時器/包圍曝光) (第 100 頁)	P/A/S/M/S*/AUTO*/3D*	Fn/
間隔拍攝 (第 105 頁)	P/A/S/M	-
閃光燈 (第 106 頁)	P*/A*/S*/M*/S*/AUTO*	Fn
測光 (第 111 頁)	P/A/S/M	Fn
將 AE 連結到 AF 點 (第 113 頁)	P/A/S/M	-
動態範圍 (第 114 頁)	P/A/S/M	-
曝光補償 (第 115 頁)	P/A/S/M/S*	Fn
曝光/對焦鎖定 (第 117 頁)	P/A/S	AEL

* 一些功能在這些模式下受限。

第 2 章

拍攝功能

瞭解可在拍攝模式中設定的功能。
您可以透過拍攝功能享受更多自訂相片和影片帶來的歡樂。

尺寸和解析度

相片尺寸

解析度增大時，相片或影像包含的畫素更多，從而可以列印在更大的紙張上或顯示在更大的螢幕上。使用高解析度時，檔案大小也將增大。為將要在數位相框中顯示或將要上傳到 Web 的相片選擇低解析度。

要設定大小：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相片尺寸** → 選項。

* 預設值

圖示	尺寸	建議用於
28M	(3:2) 6480X4320*	列印在 A0 尺寸的紙張上。
13.9M	(3:2) 4560X3040	列印在 A2 尺寸的紙張上。
7.1M	(3:2) 3264X2176	列印在 A3 尺寸的紙張上。
3M	(3:2) 2112X1408	列印在 A5 尺寸的紙張上。
23.6M	(16:9) 6480X3648	列印在 A0 尺寸的紙張上，或在 HDTV 上檢視。
11.9M	(16:9) 4608X2592	列印在 A2 尺寸的紙張上，或在 HDTV 上檢視。
6.2M	(16:9) 3328X1872	列印在 A4 尺寸的紙張上，或在 HDTV 上檢視。
2.4M	(16:9) 2048X1152	列印在 A5 尺寸的紙張上，或在 HDTV 上檢視。
18.7M	(1:1) 4320X4320	在 A2 尺寸的紙張上列印正方形相片。
9.5M	(1:1) 3088X3088	在 A3 尺寸的紙張上列印正方形相片。
4.7M	(1:1) 2160X2160	在 A4 尺寸的紙張上列印正方形相片。
2M	(1:1) 1408X1408	在 A5 尺寸的紙張上列印正方形相片。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條件而定。

畫質

相機以 JPEG 或 RAW 格式儲存相片。

用相機拍攝的相片通常會轉成 JPEG 格式，並根據拍攝時的相機設定儲存於記憶體。RAW 檔案不會轉成 JPEG 格式，且會原封不動儲存於記憶體。

RAW 檔案的副檔名為「SRW」。要調整與校正 RAW 檔案的曝光、白平衡、色調、對比與色彩，或將其轉換為 JPEG 或 TIFF 格式，請使用隨附的 Samsung RAW Converter 程式。

因為 RAW 檔案非常大，請確保記憶卡有足夠的空間可以儲存此格式的相片。

要設定畫質：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畫質** → 選項。

* 預設值

圖示	格式	描述
	JPEG	**超高畫質***： • 壓縮以獲得最佳畫質。 • 建議用於以大尺寸列印。
	JPEG	**高畫質**： • 壓縮以獲得更好畫質。 • 建議用於以標準大小列印。
	JPEG	**一般畫質**： • 壓縮以獲得一般畫質。 • 建議用於以小尺寸列印或上傳到網路。
RAW	RAW	**RAW**： • 儲存未處理的相片版本。 • 建議用於拍攝後編輯。
RAW SF	RAW+JPEG	**RAW + 超高畫質**：同時以 JPEG (超高畫質) 和 RAW 格式儲存相片。
RAW F	RAW+JPEG	**RAW + 高畫質**：同時以 JPEG (高畫質) 和 RAW 格式儲存相片。
RAW N	RAW+JPEG	**RAW + 一般畫質**：同時以 JPEG (一般畫質) 和 RAW 格式儲存相片。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條件而定。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值表示相機對光的敏感度。

ISO 值越大，相機對光越敏感。因此，選擇較高的 ISO 感光度值可以在昏暗或黑暗的地方以較快的快門速度拍攝相片。但是，這可能增加電子雜訊並導致相片模糊。

要設定 ISO 感光度：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ISO] → 選項。

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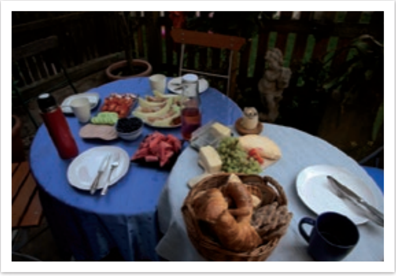

ISO 100

ISO 400

ISO 800

ISO 3200

- 也可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ISO** → 選項來設定選項。
- 在禁止使用閃光燈的地方增加 ISO 值。您可以設定高的 ISO 值，從而不需要保證更多光即可拍攝清晰的相片。
- 使用去除雜訊功能，以減少會在以高 ISO 值拍攝的相片上出現的視覺雜訊。(第 171 頁)
-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環境而定。
- 錄影時 ISO 感光度最高可調整至 ISO 6400。

自訂 ISO 設定

設定以調整 ISO 步階、自動 ISO 範圍或 ISO 增大。

自訂 ISO 設定：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ISO 自訂** → 選項。

選項	描述
ISO 步階	可用 1/3 或 1 步階來設定 ISO 感光度的大小。
自動 ISO 範圍	將 ISO 設定為自動時，您可以設定所選的每個 EV 階數下的最大 ISO 值。
ISO 擴充	可選擇 ISO 51200。

使用**一般連拍**時，最高可選擇 ISO 25600，使用**高速連拍**時，最高則可選擇 ISO 6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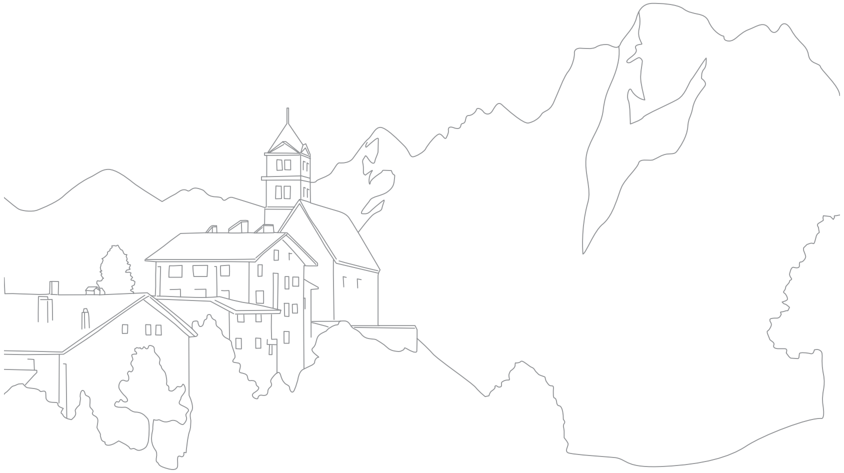

OLED 色彩

設定相機來最佳化 OLED 顯示螢幕上的播放色彩。相比液晶顯示器，OLED 顯示器具有更寬的色彩再現範圍並可產生更明亮自然的色彩。

若要設定 OLED 色彩：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OLED 色彩** → 選項。

範例

沒有 OLED 色彩特效

有 OLED 色彩特效

白平衡

白平衡功能用來調整相片中的顏色，使其更自然。若色彩受光源的種類或品質影響，可以使用此功能。例如，日光燈會讓照片有偏藍的色調。若需抵消此效果，選擇適合該光源的白平衡選項來調整相機。亦可以藉由手動調整相機的色溫設定來調整白平衡。

您也可以自訂白平衡選項，這樣相片的色彩就會符合在混合光源條件下的實際拍攝環境。

要設定白平衡：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白平衡** → 選項。

* 預設值

圖示	描述
AWB	**自動白平衡***：根據光源自動調整白平衡設定。
AWB	**自動白平衡+燈泡**：根據光源自動調整白平衡設定，除非光源為白熾鎢絲燈或鹵素燈。此選項無法抵銷白熾或鎢絲燈泡的紅色調。
	太陽光：在晴天拍攝室外相片時選擇此選項。此選項使相片最接近拍攝環境的自然色。
	陰天：在陰天或陰影下拍攝室外相片時選擇此選項。陰天拍攝的相片往往比晴天拍攝的相片更藍。該選項會抵消這種效果。

* 預設值

圖示	描述
W	**日光燈(白色)**：在太陽光型日光燈下拍攝時選擇該選項，尤其在使用白色日光燈時。
N	**日光燈(自然白色)**：在太陽光型日光燈下拍攝時選擇該選項，尤其在使用白色調較強的白色日光燈時。
D	**日光燈(日光)**：在太陽光型螢光燈下拍攝時選擇該選項，尤其在使用色調稍微偏藍的白色日光燈時。
	燈泡：在白熾燈或鹵素燈下拍設室內相片時選擇該選項。白熾燈燈泡往往有紅色色調。該選項會抵消這種效果。
	閃光燈白平衡：使用閃光燈時選擇該選項。
	使用者自定：使用預先定義的設定。可以按下 [DISP]，然後拍攝一張白紙來手動設定白平衡。用紙張填滿點測光圈並設定白平衡。
K	**色溫**：手動調整光源的色溫。色溫是以 K 度表示特定類型光源的測量值。您可以用較高的值取得色調更暖的相片，也可以用較低的值獲得色調更冷的相片。按下 [DISP]，然後調整色溫。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條件而定。

自訂預設白平衡選項

您還可以自訂預設白平衡選項。

要自訂預設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白平衡** → 選項 → [DISP] → 捲動命令撥盤 1 或 2，或按下 [DISP/ISO/⏲/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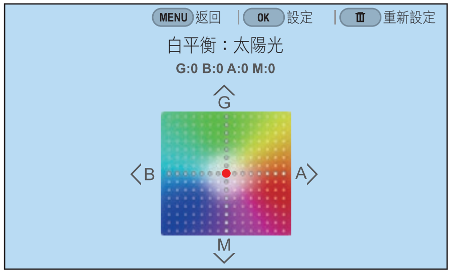

也可觸碰螢幕上的某個區域。

範例

自動白平衡

太陽光

日光燈(日光)

燈泡

拍照精靈 (相片風格)

透過拍照精靈，您將可以為相片套用不同的相片風格，以建立多種外觀和情感情緒。您還可以通過調整每種風格的色彩、飽和度、清晰度、對比度與色調，建立並儲存自己的相片風格。

哪種風格適合哪些情況並無特定規則。體驗不同的風格並找出適合您自己的設定。

要設定相片風格：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拍照精靈** → 選項。

範例

標準

古典

鮮明

人像

風景

自然

復古

清爽

寧靜

- 您還可以調整預設風格設定的值。選擇拍照精靈選項，按下 [DISP]，然後調整色彩、飽和度、清晰度、對比度或色調。
- 要自訂自己的拍照精靈，選擇 01、02 或 03，然後調整色彩、飽和度、清晰度和飽和度。
- 經由智慧型手機下載拍攝設定 (影片) 後，您可以在 C 模式中使用 (自訂專業模式)。(第 68 頁)
- 拍照精靈選項不可與智慧濾光片選項同時設定。

智慧濾光片

使用智慧濾光片可給相片套用特殊效果。可以選擇各種濾光片選項來建立透過普通鏡頭難以獲得的特殊效果。

要設定智慧濾光片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智慧濾光片** → 選項。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關閉*	無效果
暈映	套用 Lomo 相機的復古色彩、高對比度與強烈的暈映效果。
微縮 (H)	套用移軸鏡效果，使拍攝對象看起來稍微縮小。相片的上緣與下緣會變模糊。
微縮 (V)	套用移軸鏡效果，使拍攝對象看起來稍微縮小。相片的左側與右側會變模糊。
水彩	套用水彩畫效果。
紅色	降低除紅色外所有顏色的色度。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綠色	降低除綠色外所有顏色的色度。
藍色	降低除藍色外所有顏色的色度。
黃色	降低除黃色外所有顏色的色度。

- 不可將智慧濾光片選項和拍照精靈選項設為相同。
-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環境而定。

AF 模式

瞭解如何根據拍攝對象來調整相機的對焦。

您可以為拍攝對象選擇適合的對焦模式：單張自動對焦、連續自動對焦、有源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按下一半 [**快門**] 時啟動 AF 功能。在 MF 模式中，必須旋轉鏡頭上的對焦環手動對焦。

大多數情況下，可以選擇**單一 AF** 取得對焦。快速移動的拍攝對象或背景沒有顯著差異的拍攝對象會難以對焦。為此類情況選擇合適的對焦模式。

若鏡頭有 AF/MF 開關，則必須根據所選模式設定開關。選擇單一 AF、連續 AF 或有源 AF 時將開關設定為 AF。選擇手動對焦時將開關設定為 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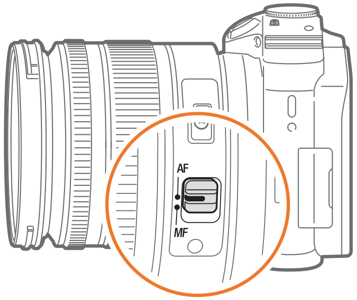

若您的鏡頭沒有 AF/MF 開關，按下 [AF] 來選擇所需的 AF 模式。

要設定自動對焦模式：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AF] → 選項。

- 也可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AF 模式** → 選項來設定選項。
-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使用的鏡頭而定。

單一 AF

單一 AF 適合拍攝靜態拍攝對象。按下一半 [**快門**] 時，對焦會固定在對焦區中。完成對焦時，對焦區會變為綠色。

連續 AF

按下一半 [**快門**] 時相機會持續自動對焦。我們推薦使用此模式拍攝相片。

- 視鏡頭類型而定，使用連續 AF 連拍時，自動對焦結果可能有所差異。使用選配鏡頭執行順暢的自動對焦操作。自下方選擇選配鏡頭：
  - SAMSUNG 16-50mm F2-2.8 S ED OIS
  - SAMSUNG 16-50mm F3.5-5.6 Power Zoom ED OIS
  - NX 50-150mm F2.8 S ED OIS
- 使用**連續 AF** 和**多重 AF** 時，按下 [㗊] 來移動或調整對焦區大小。使用命令撥盤 2 移動對焦區。捲動命令撥盤 1 調整對焦區的大小。按下一半 [**快門**] 時，對焦會固定在指定對焦區中。正確設定焦點後，對焦區會隨主體移動。

有源 AF

當您半按 [**快門**]，相機會自動偵測拍攝對象的運動，並在單一 AF 與連續 AF 間切換。拍攝對象遠離相機時，此功能會將焦點鎖定於拍攝對象 (單一 AF)。拍攝對象靠近相機時，此功能會持續自動對焦 (連續 AF)。建議在拍攝難以預測的移動拍攝對象時使用此模式。

錄影時無法使用此選項。

手動對焦

您可以旋轉鏡頭上的對焦環來手動調整拍攝對象的對焦。MF 輔助功能可讓您輕鬆對主體對焦。旋轉對焦環時，對焦區放大。使用峰值對焦功能時，已對焦拍攝對象上將會出現選擇的色彩。此模式建議用於拍攝色彩與背景類似的主體、夜景或煙火。

若使用此功能，則無法設定**觸碰 AF**、**AF 區**、**臉部偵測**和**將 AE 連結到 AF 點**選項。

AF 區

AF 區功能可更改對焦區的位置。

通常，相機對焦最靠近的拍攝對象。但是，當有多個拍攝對象時，不需要的拍攝對象也會在對焦內。為防止對焦不需要的拍攝對象，請更改對焦區，以便對焦所需拍攝對象。可以選擇適當的對焦區以拍攝出更清晰的相片。

要設定自動對焦區：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AF 區** → 選項。

-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條件而定。
- AF/MF 開關設定為 **MF** 時，無法從拍攝功能表更改 AF 區。

選擇 AF

您可以選擇所需區域上的對焦。套用失焦效果以使拍攝對象更突出。

下列相片上的對焦已重新定位並重調大小，以適應拍攝對象的臉部。

要重調大小或移動對焦區，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OK]。使用命令撥盤 2 移動對焦區。捲動命令撥盤 1 調整對焦區的大小。

儲存選擇 AF 位置

您可以在關閉相機前讓相機記憶最近由選擇 AF 和觸碰 AF 使用的 AF 位置。

要設定此功能：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儲存選擇 AF 位置** → 選項。

區域 AF

相機只會對焦您所設定的區域。即使拍攝對象離開對焦區，對焦區仍將鎖定於設定區域。當您想要在特定區域對焦時，建議使用此模式。

要重調大小或移動對焦區，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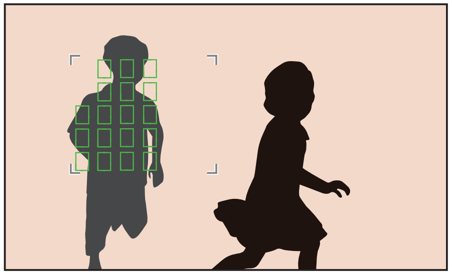

多重 AF

相機在對焦設定正確的區域顯示綠色矩形。相片分為兩部分或更多部分，相機獲取每個區域的焦點。建議以此模式拍攝風景。

當您按下一半 **[快門]** 時，相機將顯示對焦區，如以下相片中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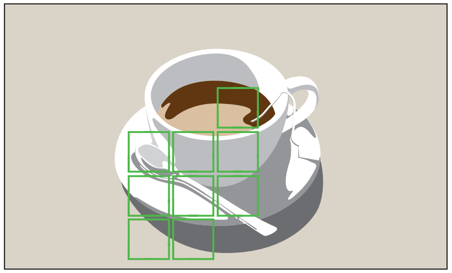

臉部偵測

使用臉部偵測選項以拍攝自拍照或笑臉。

要使用臉部偵測功能：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臉部偵測** → 選項。

- 相機偵測臉部時，將會自動追蹤偵測到的臉部。
- 視拍照精靈選項而定，臉部偵測可能不起作用。
- 設定手動對焦時，臉部偵測可能不可用。
- 臉部偵測在下列情況可能不起作用：
  - 拍攝對象距離相機太近或太遠。
  - 亮度太高或太低。
  - 拍攝對象沒有面對相機。
  - 拍攝對象佩戴太陽眼鏡或面具。
  - 拍攝對象的面部表情變化太快。
  - 拍攝對象背光或光照條件不穩定。
- 設定臉部偵測選項時，AF 區會自動設定為多重 AF。
- 視所選的臉部偵測選項而定，可能無法使用某些拍攝選項。

一般畫質

相機優先對焦於人臉。最多偵測 10 個人。此設定建議用於拍攝一組人。

按下一半 **[快門]** 時，相機將對焦人臉，如下列相片中所示。拍攝一組人時，相機以白色顯示最近人臉的對焦，或以白色顯示畫面中央的人臉，並以灰色顯示其他人臉的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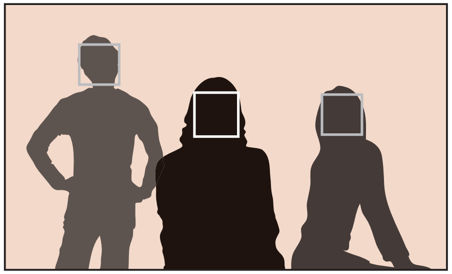

微笑快門

偵測到笑臉時，相機將會自動釋放快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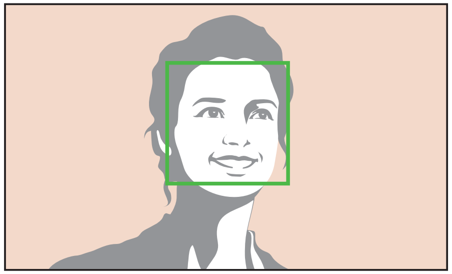

拍攝對象笑容滿面時，相機更容易偵測到笑臉。

眨眼拍攝

相機偵測到有人眨眼後，將自動釋放快門 2 秒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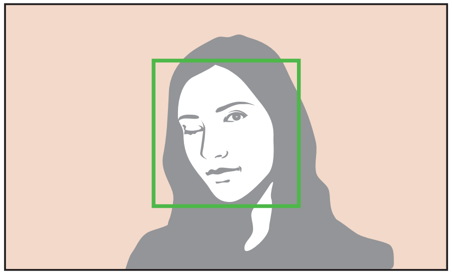

- 超過 1 秒的眨眼可更好地偵測。
- 眨眼偵測在下列情況中可能失敗：
  - 相機處於眼睛高度之下。
  - 拍攝對象因背光顯暗。
  - 拍攝對象佩戴眼鏡。

觸碰 AF

選擇或對焦於您在螢幕上觸碰的區域。此外，還可通過在螢幕上觸碰來對焦拍攝對象並拍攝相片。

要設定觸碰 AF：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觸碰 AF** → 選項。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環境而定。

觸碰 AF

觸碰 AF 允許您選擇並對焦於您在螢幕上觸碰的對焦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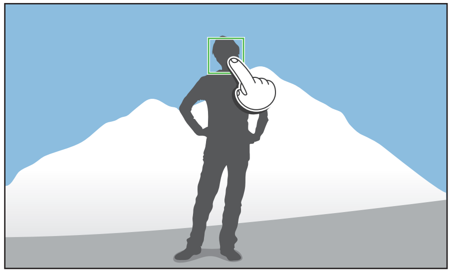

AF 點

對焦區將對應於您在螢幕上觸碰的區域，並且無法實現對焦。

追蹤 AF

透過追蹤 AF 可追蹤並自動對焦於您的拍攝對象，即使在拍攝對象移動或更改拍攝構圖亦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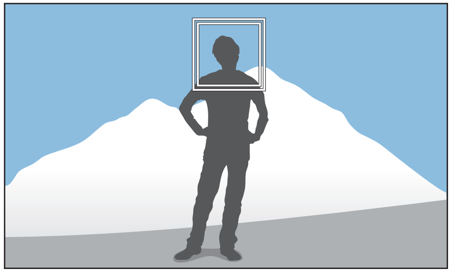

白色框：相機正在追蹤拍攝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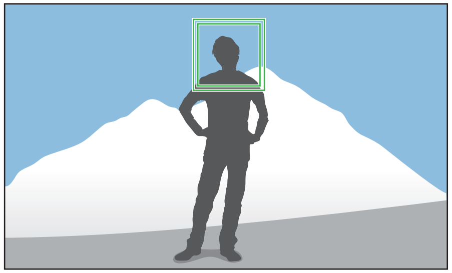

綠色框：拍攝對象在您按下一半 **[快門]** 時已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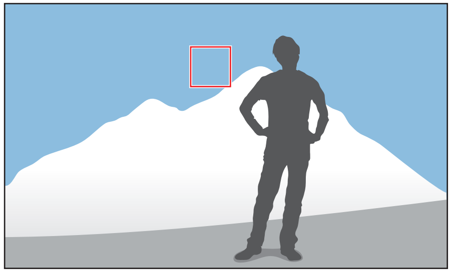

紅色框：相機無法對焦。

- 若未選擇對焦區，自動對焦功能將無法使用。
- 在以下情形中，追蹤拍攝對象可能會失敗：
  - 拍攝對象太小。
  - 拍攝對象不規則移動。
  - 拍攝對象背光或在黑暗的場所拍攝。
  - 拍攝對象的色彩和圖案與背景相同。
  - 拍攝對象包含水平圖案，例如：百葉窗。
  - 相機晃動過於劇烈。
  - 連續拍照。
- 追蹤失敗時，該功能將會重設。
- 若相機無法追蹤拍攝對象，對焦區將會重設。
- 若相機無法對焦，對焦框將會變為紅色並且對焦將會重設。
- 選擇追蹤 AF 時，AF 模式設為連續 AF。

一鍵拍攝

可以透過手指觸碰來拍攝相片。觸碰拍攝對象時，相機會自動對焦於拍攝對象並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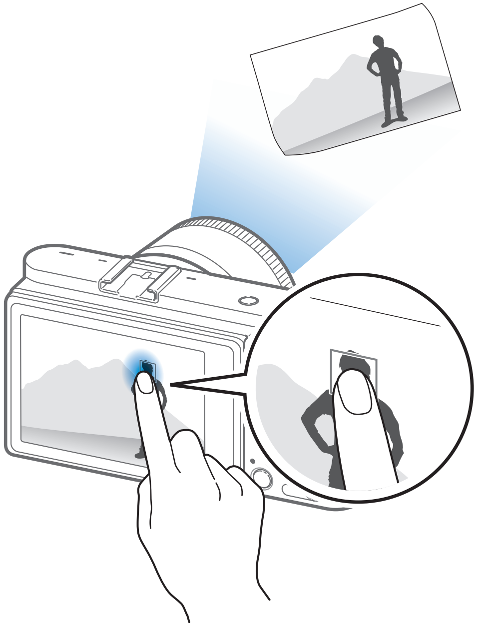

對焦輔助

進行自動或手動對焦時，可以使用多種對焦輔助功能。手動對焦輔助功能僅支援有手動對焦功能的鏡頭。

MF 輔助

在手動對焦模式中，可以旋轉對焦環來放大拍攝環境並輕鬆調整對焦。

要設定手動對焦輔助：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MF 輔助** → 選項。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關閉	不使用 MF 輔助功能。
放大 5 倍*	當您旋轉對焦環時，會將對焦區放大 5 倍。
放大 8 倍	當您旋轉對焦環時，會將對焦區放大 8 倍。

DMF (直接手動對焦)

可以在按下一半 **[快門]** 實現對焦後，旋轉對焦環來手動調焦。

要設定 DMF 功能：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DMF** → 選項。

設定 MF & DMF 回應能力

設定使用手動對焦或 DMF 功能時的對焦環回應能力。若選擇**高**，則需要較小幅度旋轉對焦環才能調整對焦。若選擇**低**，則需要較大幅度旋轉對焦環才能調整對焦。

要設定 MF 回應能力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MF 回應能力** → 選項。

AF 釋放優先

設定為對焦時拍照，或設定為選擇精確度優先或拍攝速度優先。

設定 AF 釋放優先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AF 釋放優先** → 選項。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對焦*	只在完成對焦時拍照。您可以設定對焦精確度或拍攝速度的優先順序。 • **自動***：相機自動選擇精確度優先或拍攝速度優先。 • **準確優先**：將精確對焦設為優先。選擇**高速連拍**或**高速攝影**拍攝方式時，僅有第一張相片會使用精確度先決。 • **快門速度優先**：將拍攝速度設為優先。
釋放	即使對焦還沒完成，按下 **[快門]** 時拍照。

峰值對焦

在手動對焦模式中，選擇的色彩將在旋轉對焦環時顯示在已對焦拍攝對象上，以協助您對焦。

要設定峰值對焦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峰值對焦** → 選項。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等級	設定偵測已對焦拍攝對象的感光度。 **(關閉、高、普通*、低)**
色彩	設定顯示在已對焦拍攝對象上色彩。 **(白色*、紅色、綠色)**

選取 4096X2160 或 3840X2160 解析度時，無法使用峰值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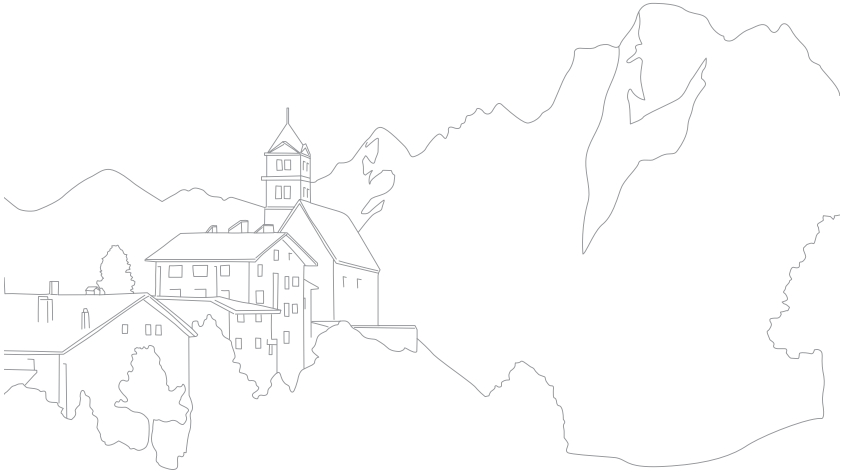

光學影像穩定 (OIS)

使用光學影像穩定 (OIS) 功能最小化相機晃動。OIS 可能不適用於某些鏡頭。

在陰暗處或拍攝室內相片時，相機很容易發生晃動。在此類情況下，相機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以減少拍攝的光量，這會導致相片模糊不清。可用 OIS 功能防止此情況。

若鏡頭上有 OIS 開關，必須將開關設定為 **ON** 才能使用 OIS 功能。

要設定 OIS 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相機] → **OIS (防手震)** → 選項。

* 預設值

圖示	描述
	關閉：OIS 功能關閉。
	模式 1*：只有在完全按下或按下一半 **[快門]** 時，才能套用 OIS 功能。
	模式 2：OIS 功能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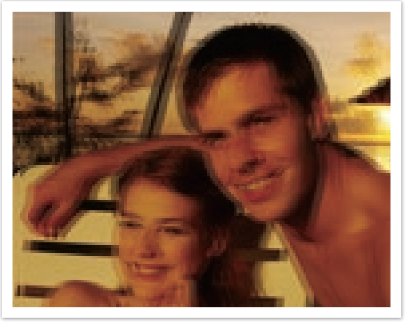

無 OIS 修正

有 OIS 修正

- 在下列狀況中，OIS 可能無法正確運作：
  - 跟隨移動的拍攝對象移動相機。
  - 相機晃動太嚴重。
  - 快門速度慢 (例如：當在 [S] 模式中選擇**夜景**時)。
  - 電池電量低。
  - 近距拍攝。
- 若以腳架來使用 OIS 功能，影像可能因為 OIS 感應器震動而模糊。使用腳架時請停用 OIS 功能。
- 若相機受到撞擊或掉落，螢幕會變得模糊。若此情況發生，關閉相機，然後再次開啟。
- 僅在必要時使用 OIS 功能，因為此功能會消耗更多電池電量。
- 要在功能表上設定 OIS 選項，請將鏡頭上的 OIS 開關設定為 **ON**。
- 有些鏡頭可能不支援此選項。

驅動 (拍攝方式)

可以設定拍攝方式，例如：連拍、高速攝影、定時器或包圍曝光。

選擇**單張**一次拍攝一張相片。選擇**一般連拍**、**高速連拍**、或**高速攝影**以拍攝快速移動的拍攝對象。選擇 **AE 包圍曝光**、**白平衡包圍曝光**、**拍照精靈包圍曝光**或**景深包圍曝光**以調整曝光、白平衡，套用拍照精靈效果或透過不同的景深拍照。也可以選擇**定時器**以在指定時間後自動拍照。

要更改拍攝方式：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 → 選項。

- 也可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驅動** → 拍攝方式來設定選項。
-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條件而定。

單張

無論何時按下 [**快門**] 均拍攝單張影像。建議用於一般情況。

連拍

按下 [**快門**] 時連續拍攝多張相片。每秒最多可拍攝 4 張相片 (**一般連拍**) 或 9 張相片 (**高速連拍**)。

- 若選擇**高速連拍**則無法使用去除雜訊功能。
- 此選項可使用追蹤 AF 功能。
- 使用**一般連拍**時，最高可選擇 ISO 25600，使用**高速連拍**時，最高則可選擇 ISO 6400。
- 連續拍攝相片時，為取得最佳效果，請將快門速度設為 1/250 s 或更高。若**高速連拍**的拍攝速度設為 9 fps，請將快門速度設為 1/500 s 或更高。
- 拍攝速度上限為每秒 9 張。拍攝約 40 張 JPEG 相片、5 張 RAW 相片後速度會下降。(以 UHS-I SD 卡為準。實際情況視記憶卡規格而異。)

高速攝影

每按下 [**快門**] 一次最多每秒可連續拍攝 10 張 (3 秒)、15 張 (2 秒) 或 30 張 (1 秒) 相片。建議用於拍攝快速移動的拍攝對象的快速運動，例如賽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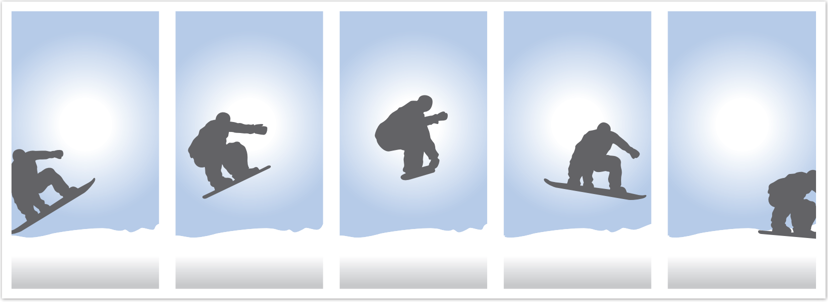

- 要設定拍攝速度，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 ] → **高速攝影**，然後按下 [DISP]。
- 相片尺寸設定為 7M。
- 儲存相片時間可能更長。
- 您無法在使用此選項時使用閃光燈。
- 快門速度必須快於 1/30 秒。
- 使用此選項拍攝的相片可能在儲存時稍微變大。
- 不可設定高於 ISO 6400 的 ISO 選項。
- 此選項無法用於 RAW 檔案格式。選擇此選項將使相片畫質從 RAW 更改為 JPEG。

定時器

在指定時間後拍攝相片。也可設定拍攝時間間隔、拍攝張數和拍攝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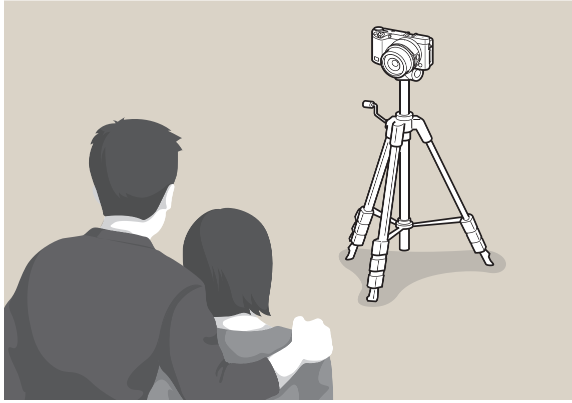

- 按下 **[快門]** 以停止拍攝。
- 要設定定時器詳細資料，按下 [⏱] → **定時器** → [DISP] → 設定拍攝間隔、拍攝數量和拍攝時間。

自動包圍曝光 (AE 包圍曝光)

按下 **[快門]** 時，相機拍攝 3 張連續相片：原始相片和其他二張具有不同曝光設定的相片。使用腳架防止相片模糊不清，因為相機連續拍攝三張相片。可以在包圍曝光設定功能表中調整設定。

曝光 -2　原始　曝光 +2

白平衡包圍曝光 (白平衡包圍曝光)

按下 [**快門**] 時，相機拍攝 3 張連續相片：原始相片和其他兩張具有不同白平衡設定的相片。在您按下 [**快門**] 時拍攝原始相片。其他兩張根據您已設定的白平衡自動調整。可以在包圍曝光設定功能表中調整設定。

MG-2　原始　MG+2

此選項無法用於 RAW 檔案格式。選擇此選項將使相片畫質從 RAW 更改為 JPEG。

拍照精靈包圍曝光 (拍照精靈包圍曝光)

按下 [**快門**] 時，相機拍攝 3 張連續相片，每張都有著不同的拍照精靈設定。相機拍攝相片，並套用您為所拍攝影像設定的三個拍照精靈選項。可以在包圍曝光設定功能表中選擇三個不同的設定。

鮮明　標準　復古

此選項無法用於 RAW 檔案格式。選擇此選項將使相片畫質從 RAW 更改為 JPEG。

景深包圍曝光

按下 [**快門**] 時，相機通過調整光圈值拍攝 3 張連續相片，每張都有著不同的景深。使用腳架防止相片模糊不清，因為相機連續拍攝三張相片。可以在包圍曝光設定功能表中調整設定。

此功能僅適用於程式或光圈優先模式。

包圍曝光設定

您可為每次包圍曝光設定選項。

要設定包圍曝光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驅動** → 選擇包圍曝光選項，接著按下 [AF] → 設定每次包圍曝光之選項。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AE 包圍曝光	設定曝光時間間隔。(**-/+ 0.3 EV***、**-/+ 0.7 EV**、**-/+ 1.0 EV**、**-/+ 1.3 EV**、**-/+ 1.7 EV**、**-/+ 2.0 EV**、**-/+ 2.3 EV**、**-/+ 2.7 EV**、**-/+ 3.0 EV**)
白平衡包圍曝光	調整 3 張被包圍相片的白平衡間隔範圍。 (**AB -/+1**、**AB -/+2**、**AB -/+3***、**MG -/+1**、**MG -/+2**、**MG -/+3**) 例如，AB -/+3 調整琥珀色值加上或減去三個步階。MG -/+3 調整紫紅色值為相同量。
拍照精靈包圍曝光	選擇相機拍攝 3 張被包圍相片所用的 3 個「拍照精靈」設定。
景深包圍曝光	設定深度時間間隔。使用命令撥盤 1 或 2 以選擇選項。也可拖曳滑桿或觸碰箭頭以選擇選項。 (**-/+ 0.3**、**-/+ 0.7**、**-/+ 1.0***、**-/+ 1.3**、**-/+ 1.7**、**-/+ 2.0**、**-/+ 2.3**、**-/+ 2.7**、**-/+ 3.0**)

間隔拍攝

設定拍攝間隔、相片張數、拍攝開始時間。使用此功能以在月蝕或日出等事件期間以週期性的時間間隔拍攝相片。

要進行間隔拍攝：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間隔拍攝** → 設定拍攝間隔、拍攝張數和開始時間 → **開始間隔拍攝** → 等待拍攝從設定之時間開始。(若您未設定拍攝開始時間，請按下 [**快門**] 來拍照。)

- 若要將間隔相片存為影片，選擇**縮時攝影** → **開啟**。本相機可錄製達 60 秒的 10 fps UHD 影片。使用縮時攝影功能時，計數可設為低於 600 張。
- 若將間隔計數設為高於 600 張或設定縮時攝影功能後記憶卡沒有足夠空間，間隔計數將會自動調整，讓您可以使用縮時攝影功能。
- 觸碰 ⏸ 以在拍攝相片時暫停。
- 觸碰 ▶ 以繼續。
- 觸碰 ■ 或按下 [MENU] 以停止拍攝。
- 在進行間隔拍攝時透過腳架使用快門線可減少相機移動。
- 若拍攝時間間隔較長或要拍攝的相片張數較多，可連接電源線。
- 若拍攝時間間隔設定為一分鐘與 10 分鐘之間，相機將在其開始拍照後進入顯示器省電模式。若拍攝時間間隔超過 10 分鐘，相機將進入省電模式並在下一個時間間隔自動開啟並拍照。按下 [**快門**] 以取消省電模式。
- 若在拍照時移除電池或記憶卡，將停止拍攝。移除電池或記憶卡前，須暫停間隔拍攝且相機須關機。

閃光燈

為了使拍攝對象的相片更真實，光亮應穩定。光源變化時，您可以使用閃光燈並提供穩定的光量。根據光源和拍攝對象選擇合適的設定。

要設定閃光燈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閃光燈** → 選項。

圖示	描述
	關閉：閃光燈關閉。
	智慧閃光燈：相機會根據環境中的光量自動調整閃光燈的亮度。
	自動：閃光燈在暗處自動開啟。
	自動紅眼消除：自動開啟閃光燈並消除紅眼。
	強制：拍攝相片時閃光燈會閃光。(自動調整亮度。)
	強制閃光消除紅眼：拍攝相片時閃光燈會閃光並防止紅眼。
	前簾：快門開啟後閃光燈立即閃光。相機在之前按照動作順序清晰地為拍攝對象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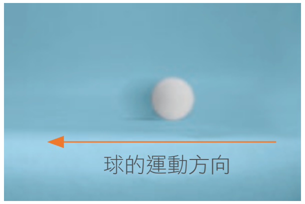
	後簾：閃光燈在快門關閉之前閃光。相機稍後按照動作順序清晰地為之前的拍攝對象拍攝相片。
	高速同步：若快門速度比相機的同步速度快 (開啟和關閉快門所需的最快時間)，閃光燈將高速閃光幾次。閃光燈在快門開啟時開始閃光。只有在您裝上相容的選購外接閃光燈時，才支援閃光燈選項。(SEF-580A)

-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條件而定。
- 兩次連拍閃光之間有一個間隔。第二次閃光之前請勿移動。
- 若選擇**關閉**，就算外接閃光燈已連接，閃光燈也不會閃光。若手動調整閃光燈強度，閃光燈將閃光一次，而不會預閃光。

僅使用三星核可的閃光燈。使用不相容的閃光燈可能會損壞您的相機。

防紅眼

若在陰暗處拍攝人像時開啟閃光燈，眼睛可能會出現紅光。若要減少紅眼效果，請選擇**自動紅眼消除**或**強制閃光消除紅眼**。

未使用紅眼消除

使用紅眼消除

使用紅眼消除功能時，會有兩次分開的閃光。在第二此閃光前，主體不應移動。若閃光燈第一次閃亮後，拍攝對象離相機太遠或移動，可能不會減弱紅眼。

調整閃光燈強度

閃光燈開啟時，將閃光燈強度調整 +/-2 級。

要設定閃光燈強度： 在拍攝模式中，選擇 [MENU] → 📷 → **閃光燈** → 選項 → [DISP] → 捲動命令撥盤 1 或 2 [⌛/AF] 以調整閃光燈強度。

- 也可拖曳滑桿或觸碰 [−]/[+] 調整強度。
- 在下列情形中，調整閃光燈強度可能無效：
  - 拍攝對象太接近相機。
  - 設定了高 ISO 感光度。
  - 曝光值太大或太小。
  - 亮度太高或太低。
- 在某些拍攝模式中，您無法使用此功能。
- 若在相機上加掛強度可調的外接閃光燈，則可套用閃光燈的強度設定。
- 若拍攝對象過於靠近，則使用閃光燈時，可能會遮擋掉一些光亮，造成相片太黑。確定拍攝對象是在建議的距離內，其範圍會因鏡頭而異。
- 加掛了鏡頭遮光罩後，閃光燈會被遮光罩擋住。移除遮光罩以使用閃光燈。

閃光燈設定

在相機上安裝外接閃光燈時設定閃光燈模式、曝光值、閃光燈亮度或多重閃光燈。也可設定無線同步以控制外接閃光燈。只有在您裝上相容的選購外接閃光燈 (SEF-580A) 時，才支援閃光燈設定。

設定外接閃光燈

要設定外接閃光燈：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外接閃光燈設定** → 選項。

選項	描述
閃光燈模式	• **A-TTL**：在 A-TTL (進階透過鏡頭) 模式中，相機測定由透過鏡頭的拍攝對象反射的光線。然後，根據曝光值和快門速度計算最佳的曝光。 • **手動閃光燈**：閃光燈發出全部光量或閃光燈強度可手動調整。 • **多重閃光燈**：按下 [**快門**] 時，閃光燈根據您所設定的次數閃光多次。
閃光燈 EV	當閃光燈模式為 **A-TTL** 時設定閃光燈的曝光。
閃光燈亮度	當閃光燈模式為**手動閃光燈**時設定閃光燈的曝光。
多重閃光燈設定	當閃光燈模式為**多重閃光燈**時設定閃光燈的計數、亮度或頻率。

若資料可在相機與閃光燈之間交換，則可在相機或閃光燈上調整外接閃光燈設定。此時將套用先前的選項。

為外接閃光燈設定無線同步

設定無線同步以透過無線訊號遠端控制內部和外接閃光燈單元。遙控系統包含安裝在相機上的主閃光燈和一個或多個從閃光燈單元。從閃光燈指定為三個群之一：A、B 或 C。

要設定無線同步：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外接無線閃光燈** → 選項。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使用無線閃光燈	設定以使用無線同步。(**關閉***、**開啟**)
頻道	選擇無線同步的頻道。共有四個遙控頻道可用於允許多個遙控系統同時運作。同一遙控系統中的主和從閃光燈單元必須設定為相同的頻道。(**頻道 1**、**頻道 2**、**頻道 3**、**頻道 4**)
群組閃光燈模式	將閃光燈模式設定為群組 A、B 或 C。閃光燈模式必須在主閃光燈上進行更改。更改隨即套用到從閃光燈群組 A、B 或 C，並且根據主閃光燈的設定，從閃光燈群將作為閃光燈模式 (TTL 或手動) 遠端系統運作。 • **A-TTL**：當閃光燈模式為 **A-TTL** 時設定閃光燈的曝光。 • **手動閃光燈**：當閃光燈模式為**手動閃光燈**時設定閃光燈的曝光。 • **關閉**：不擊發閃光燈。

- 在使用外接無線閃光燈功能時，無法選擇**外接閃光燈設定**。
- 關於透過外接閃光燈使用無線同步功能的資訊，請參閱選購外接閃光燈的 (SEF-580A) 使用手冊。

鎖定閃光燈強度

當閃光燈模式設為 A-TTL 時，相機會預閃並自動計算最佳曝光值。若無法正確計算曝光值，請使用 FEL 功能。預閃只會在您設定的區域以及閃光燈強度鎖定時擊發。

若要鎖定閃光燈強度：	設定 [AEL] 的功能至 **FEL** → 對曝光區對焦 → 按下 [AEL]。

測光

測光模式是指相機測量光量的方法。

相機測量拍攝環境中的光量，在其多個模式中，相機使用測量單位調整各種設定。例如：若拍攝對象看起來比實際顏色暗，相機會為其拍攝曝光較多的相片。若拍攝對象看起來比實際顏色亮，相機會為其拍攝曝光不足的相片。

相片的亮度和氛圍還受相機測量光量的方式的影響。為拍攝條件選擇合適的設定。

要設定測光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測光** → 選項。

多點測光

多點測光模式計算多個區域的光量。光線充足或不足時，相機會通過平均拍攝環境的整體亮度來調整曝光。此模式適用於一般相片。

中心側重

中心側重計算的區域比單點測光模式計算的區域更寬廣。它匯總了拍攝中心部分 (60–80%) 的光量以及其餘部分 (20–40%) 的光量。建議用於拍攝對象與背景的亮度存在細微差異或拍攝對象所在區域相對於整個相片構圖比重較大的情況下。

單點測光

單點測光模式會計算中心位置的光量。在拍攝對象後有強烈背光的情況下拍攝相片時，相機會調整曝光以正確拍攝被拍對象。例如：在強烈背光條件下選擇多點測光模式，相機計算到整體的光量充足，這樣將導致相片較暗。單點測光模式可以防止此情況，因為它會計算指定區域的光量。

如照片所示，主體在明亮的區域，而背景是暗的。單點測光模式建議用於拍攝類似於拍攝對象與背景之間有極大曝光值差異的情況。

測量對焦區曝光值

此功能開啟時，相機會透過計算對焦區的亮度自動設定最佳曝光。僅在選擇**單點測光**或**多點測光**，以及**選擇 AF** 時才可使用此功能。

要設定此功能：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將 AE 連結到 AF 點** → 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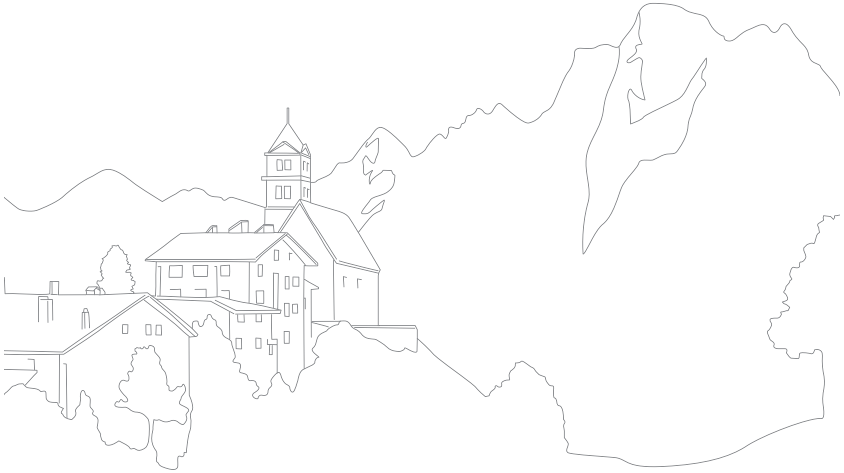

動態範圍

此功能會自動修正由於相片中的細微差別所遺失的明暗細節。

若要設定動態範圍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動態範圍** → 選項。

無動態範圍效果

有動態範圍效果

* 預設值

圖示	描述
	關閉*：動態範圍將關閉。
	智慧範圍+：校正遺失的明暗細節。
	HDR：使用不同曝光拍攝數張相片，然後將其自動合併到一起以建立單張影像。 • 若要設定曝光調整值，按下 [AF]，然後選擇**低**、**中**或**高**。 • 不可設定高於 ISO 6400 的 ISO 選項。 • 動態範圍和拍照精靈選項無法同時使用。

曝光補償

相機會通過測量來自相片構圖和拍攝對象位置的光級別，自動設定曝光。若相機設定的曝光高於或低於您的所需值，您可以手動調整曝光值。曝光值調整的增量為 ±5。相機為超過 ±5 範圍的每個步階以紅色顯示曝光警告。錄製影片時，曝光值調整的增量為 ±3。

要調整曝光值，在按住 [⊠] 的同時，捲動命令撥盤 1。還可以按下 [Fn]，然後選擇 **EV** 來調整曝光值。

在手動模式補償曝光值時，當前的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不會變動。當您在 ISO 感光度設為自動時按住 [⊠] 並捲動命令撥盤 1 來調整曝光時，可以使用 ISO 感光度來調整曝光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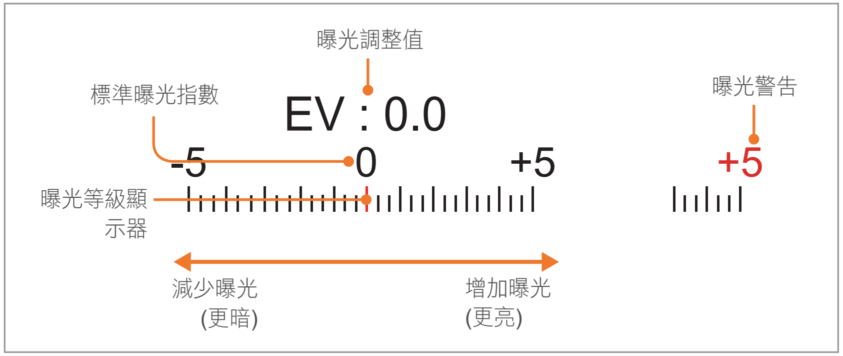

-2 原始 +2

使用構圖模式

調整光圈值或快門速度時，曝光會根據設定而更改，因此螢幕可能會較暗。開啟此功能時，無論怎樣設定，顯示器的亮度不變，因此您可以更好地進行拍攝。

要使用構圖模式：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構圖模式** → 選項。

使用亮度調整指引

使用選定的區域作為參考值，以調整亮度。所選區域的亮度以數值顯示，方便您調整亮度。

若要調整亮度：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亮度調整指引** → **開啟** → 定位 **+** 在螢幕上參考區 → 按下 [AEL] → 使用命令撥盤 1 和 2 或 [/AF] 或拖曳滑桿以調整量度。

- 此功能僅適用於程式、光圈優先或快門優先模式。
- 此功能和過度曝光說明無法同時使用。
- 此功能和動態範圍 HDR 無法同時使用。
- 此功能和閃光燈設定無法同時使用。

檢視過度曝光說明

在拍攝模式中拍照之前，檢視相片上的過度曝光區域。設定此功能將使相片的過度曝光區域閃爍。

要檢視過度曝光說明：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過度曝光說明** → 選項。

亮度圖表

將螢幕上的亮度圖表設定為開啟或關閉。

關於亮度圖表

亮度圖表是顯示光線在相片中如何分佈的圖形。亮度圖表向左傾斜表示較暗的相片。亮度圖表向右傾斜表示較亮的相片。圖形的高度與色彩資訊有關。若特定色彩比較常見，圖形會比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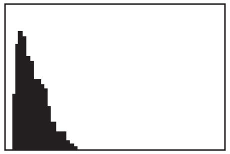
曝光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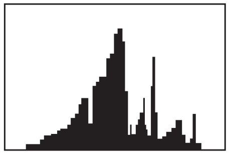
平衡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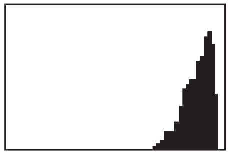
曝光過度

曝光/對焦鎖定

若由於主體和背景強亮 / 暗對比度導致無法獲得適合的曝光，或者希望拍攝的對象不在自動對焦區內，可以鎖定對焦或曝光，然後再拍攝相片。

當曝光鎖定功能指派給 [AEL] (範例)

1 設定對焦框，然後半按 [**快門**] 以測量曝光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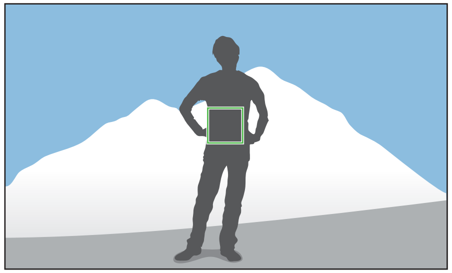

2 按下 [AEL] 以鎖定曝光值。

3 曝光值鎖定後變更構圖。

4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然後按下 [**快門**]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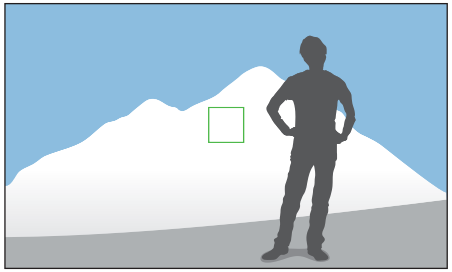

當對焦鎖定功能指派給 [AEL] (範例)

1 設定對焦框，然後半按 [**快門**] 以對焦。

2 按下 [AEL] 以鎖定對焦。

3 焦距鎖定後變更構圖。

4 按下一半 [**快門**] 測量曝光值，然後按下 [**快門**] 拍攝相片。

> 您可以變更指定給 [AEL] 的功能，以鎖定對焦、鎖定曝光或兩者。(第 175 頁)

曝光/對焦分隔

分隔曝光區域和對焦區域，或將其重新合併。只有在觸碰 AF 設定為**觸碰 AF** 時，此功能才可使用。

1 在螢幕上，觸碰某個區域以對焦。

- 曝光分隔圖示 ⌝ 將出現在對焦框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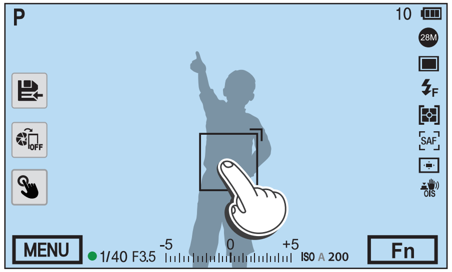

2 拖曳 ⌝ 至曝光區域。

- 對焦區和曝光區將被分隔。
- 觸碰並按住各個區域以鎖定對焦或曝光設定。
- 將區域拖到一起以合併對焦區和曝光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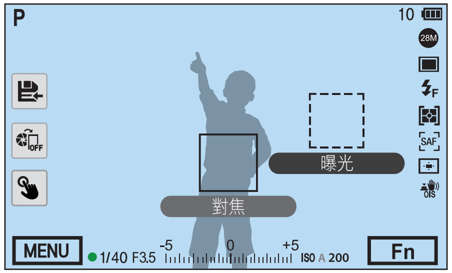

3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若按下 **[AEL]** 時此功能正設定為**按住 AEL**，曝光/焦距設定將會合併。
- 您可以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曝光/對焦分離** → **關閉** 或 **開啟** 使用曝光 / 對焦分離選項。

影片功能

影片可用的功能如下介紹。

短片大小

設定動態影像尺寸。

要設定動態影像尺寸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短片大小** → 選項。

視訊輸出設定為 NTSC 時

* 預設值

圖示	尺寸	建議用於
DC 24P	4096X2160 (24p)	在 4K UHDTV 上檢視。
UHD 30P	3840X2160 (30p)	在 4K UHDTV 上檢視。
FHD 60P *	1920X1080 (60p)	在 Full HDTV 上檢視。(透過此選項錄製的影片可能無法在部分不支援 60p 的 HDTV 或智慧型手機上播放。)
FHD 30P	1920X1080 (30p)	在 Full HDTV 上檢視。
FHD 24P	1920X1080 (24p)	在 Full HDTV 上檢視。
FHD 15P	1920X1080 (15p)	在 Full HDTV 上檢視。(僅適用於某些智慧濾光片選項。)
HD 120P	1280X720 (120p)	在 HDTV 上檢視。(透過此選項錄製的影片可能無法在部分不支援 120p 的 HDTV 或智慧型手機上播放。)
HD 60P	1280X720 (60p)	在 HDTV 上檢視。
HD 30P	1280X720 (30p)	在 HDTV 上檢視。
VGA 60P	640X480 (60p)	在電視上檢視。
VGA 30P	640X480 (30p)	在電視上檢視。
MJPEG	640X480 (MJPEG)	在電視上檢視。

視訊輸出設定為 PAL 時

* 預設值

圖示	尺寸	建議用於
DC 24P	4096X2160 (24p)	在 4K UHDTV 上檢視。
UHD 25P	3840X2160 (25p)	在 4K UHDTV 上檢視。
FHD 50P *	1920X1080 (50p)	在 Full HDTV 上檢視。(透過此選項錄製的影片可能無法在部分不支援 50p 的 HDTV 或智慧型手機上播放。)
FHD 25P	1920X1080 (25p)	在 Full HDTV 上檢視。
FHD 24P	1920X1080 (24p)	在 Full HDTV 上檢視。
FHD 12.5P	1920X1080 (12.5p)	在 Full HDTV 上檢視。(僅適用於某些智慧濾光片選項。)
HD 100P	1280X720 (100p)	在 HDTV 上檢視。(透過此選項錄製的影片可能無法在部分不支援 100p 的 HDTV 或智慧型手機上播放。)
HD 50P	1280X720 (50p)	在 HDTV 上檢視。
HD 25P	1280X720 (25p)	在 HDTV 上檢視。
VGA 50P	640X480 (50p)	在電視上檢視。
VGA 25P	640X480 (25p)	在電視上檢視。
MJPEG	640X480 (MJPEG)	在電視上檢視。

若您選取 4096X2160 或 3840X2160 的影片大小並透過 HDMI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至支援 HDMI 的電視，則影片大小會自動設為 1920X1080 (30p)。

短片畫質

設定短片畫質。

要設定短片畫質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短片畫質** → 選項。

* 預設值

圖示	副檔名	描述
	HEVC、MP4	**一般畫質**：以一般畫質錄製影片。
	HEVC、MP4	**高品質***：以高畫質錄製影片。
PRO	HEVC、MP4	**專業**：以超高畫質錄製影片。只有在電影大小設定為 1920X1080 或更高時才可用。

PRO 是供編輯用之格式。依照您電腦的規格，在 PRO 中的影片可能無法順利播放。建議將相機以 HDMI 傳輸線連接至 UHD 電視，以確保影片播放順利。

影片大小位元傳輸率

檔案格式	短片大小		位元率 (專業) Mbit/s	位元率 (高品質) Mbit/s	位元率 (一般畫質) Mbit/s	張數/秒	感光元件輸出
MP4	4K	4096X2160	70	40	32	24p	24p
	UHD	3840X2160	70	40	32	30p	29.97p
			70	40	32	25p	25.00p
	FHD	1920X1080	70	37	19	60p	59.94p
			70	37	19	50p	50.00p
			60	25	13	30p	29.97p
			60	25	13	25p	25.00p
			60	25	13	24p	24.00p
	HD	1280X720	-	30	15	120p	119.88p
			-	30	15	100p	100p
			-	19	9	60p	59.94p
			-	19	9	50p	50.00p
			-	13	6	30p	29.97p
			-	13	6	25p	25.00p
	VGA	640X480	-	7	3	60p	59.94p
			-	7	3	50p	50.00p
			-	4	2	30p	29.97p
			-	4	2	25p	25.00p
AVI	VGA	640X480	-	13.8	11.1	30p	29.97p
			-	11.5	9.2	25p	25.00p

* 上述位元傳輸率可能視拍攝情況而異。
* 上述位元傳輸率根據 HEVC 解碼器計算而得。

加快/放慢短片

設定影片的播放速度。

要設定播放速度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加快/放慢短片** → 選項。

* 預設值

圖示	描述
	x0.25：錄製影片以在播放期間以 1/4 標準速度播放。僅支援 1280X720 (30p/25p)、640X480 (30p/25p)。
	x0.5：錄製影片以在播放期間以 1/2 標準速度播放。僅支援 1920X1080 (30p/25p)、1280X720 (60p/50p/30p/25p)、640X480 (60p/50p/30p/25p)。
	x1*：錄製影片以在播放期間以標準速度播放。
	x5：錄製影片以在播放期間以 5 倍標準速度播放。
	x10：錄製影片以在播放期間以 10 倍標準速度播放。
	x20：錄製影片以在播放期間以 20 倍標準速度播放。

- 若選擇 **x1** 以外的選項，將不支援錄音功能與變形修正功能。
-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條件而定。

AF 回應能力

設定對焦的延遲時間以於錄影時自動變更。若回應能力設為低，當新的主體進入框中時，相機會緩慢移動對焦。若回應能力設為高，相機將快速移動對焦。

要調 AF 回應能力：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AF 回應能力** → 選項。

- 本功能僅於**加快/放慢短片**設為 **x1** 時可以使用。
- 使用以下鏡頭時無法選擇此功能：
  - SAMSUNG 16mm F2.4
  - SAMSUNG 20mm F2.8
  - SAMSUNG 30mm F2
  - SAMSUNG 60mm F2.8 Macro ED OIS SSA
  - SAMSUNG 85mm F1.4 ED SSA
  - SAMSUNG 20-50mm F3.5-5.6 ED II

AF 平移速度

設定錄影間自動對焦功能的運作速度。快速偏移適合用於捕捉動態鏡頭，如運動賽事。慢速偏移讓焦點能依主體順暢變化。

要調整 AF 回應能力：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AF 平移速度** → 選項。

- 本功能僅於**加快/放慢短片**設為 **x1** 時可以使用。
- 使用以下鏡頭時無法選擇此功能：
  - SAMSUNG 16mm F2.4
  - SAMSUNG 20mm F2.8
  - SAMSUNG 30mm F2
  - SAMSUNG 60mm F2.8 Macro ED OIS SSA
  - SAMSUNG 85mm F1.4 ED SSA
  - SAMSUNG 20-50mm F3.5-5.6 ED II

淡化

正確使用此功能並為影片新增戲劇性效果。設定淡入選項以在拍攝環境開始處逐漸淡入。設定淡出選項以在拍攝環境結束處逐漸淡出。

要設定淡化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淡化** → 選項。

* 預設值

圖示	描述
OFF	**關閉***：淡出 / 入功能關閉。
	淡入：拍攝環境逐漸淡入。
	淡出：拍攝環境逐漸淡出。
	淡入 - 淡出：淡化功能套用於拍攝環境開始和結束。

使用淡化功能時，儲存檔案可能需要更長時間。

語音

有時靜音影片比具有聲音的影片更吸引人。關閉語音以錄製靜音影片。

要設定語音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語音** → 選項。

去除風聲

在噪雜的環境錄影時，影片中可能會錄下不必要的聲音。特別是影片中嚴重風雜音會影響您欣賞影片。使用去除風雜音功能可去除包括風雜音在內的一些環境雜訊。

要減少風聲：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去除風聲** → 選項。

麥克風音量

設定拍攝條件的麥克風音量。

要設定麥克風音量：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麥克風音量** → 捲動命令撥盤 1 命令撥盤 2，或按下 [🎤/AF] 以調整麥克風音量 → 觸碰**設定**。

智慧範圍+

校正遺失的明暗細節。

若要設定智慧範圍+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 → **智慧範圍+** → 選項。

第 3 章

播放/編輯

瞭解如何播放以及編輯相片和影片。

搜尋和管理檔案

瞭解如何檢視相片和影片縮圖及如何保護或刪除檔案。

> 若在一段時間內不執行任何操作，螢幕上的資訊和圖示將會消失。按下按鈕或觸碰螢幕時，他們會重新出現。

檢視相片

1 按下 [▶]。

- 將顯示最近拍攝的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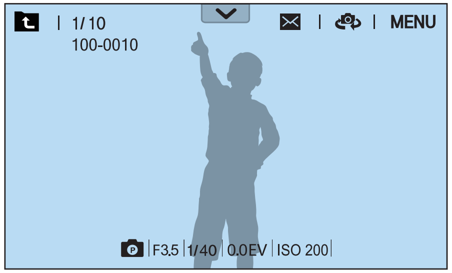

2 捲動命令撥盤 2 或按下 [/AF] 以捲動瀏覽檔案。

- 也可向左或向右拖曳影像以移至另一檔案。

> 由於大小或轉碼器不受支援，您可能無法編輯或播放用其他相機拍攝的檔案。使用電腦或其他裝置編輯或播放這些檔案。

檢視影像縮圖

為了搜尋您所需要的相片和影片，請轉換至縮圖檢視。縮圖檢視每次可顯示多個影像，因此您可以輕鬆查看要尋找的項目。還可按類別，例如日期或檔案類型歸類和顯示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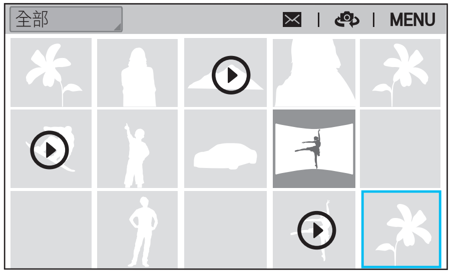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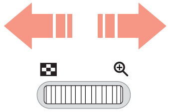

向左捲動命令撥盤 1 以選擇縮圖檢視模式。
(向右捲動命令撥盤 1 以返回上一模式。)

依類別檢視檔案

1 在縮圖檢視中，按下 [MENU] → ▶ → **篩選** → 類別。

- 也可觸碰目前類別名稱以開啟選項清單。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全部*	正常檢視檔案。
日期	依儲存日期檢視檔案。
類型	依檔案類型來檢視檔案。

2 選擇要開啟的清單。

3 選擇要檢視的檔案。

4 觸碰 ↩ 返回至上一個檢視。

檢視連拍與高速攝影照片

從相片冊內檢視連拍與高速攝影相片。選擇相片冊，自動播放裡面的所有相片。若您刪除相片冊，也會一併刪除裡面所有的相片。相片冊內的相片是以個別相片檔案儲存於記憶卡內，不會建立單獨資料夾。您可以選擇連貫檢視連續鏡頭或分開檢視。

1 在播放模式中，旋轉命令撥盤 2 或按下 [/AF] 以移至所需的相片冊。
- 也可向左或向右拖曳影像，以移至所需的資料夾。
- 相機將自動播放相片冊中的相片。
- 按下 [MENU] → ▶ → **檢視連拍相片** → **展開**來分開檢視連續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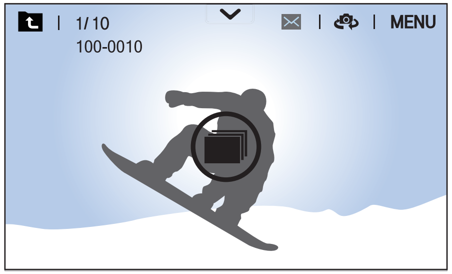

2 向右捲動命令撥盤 1 以開啟相片冊。
- 還可觸碰螢幕上的相片冊或按下 [OK] 以開啟相片冊。

3 捲動命令撥盤 2 或按下 [/AF] 以捲動瀏覽檔案。
- 也可向左或向右拖曳影像以移至另一檔案。

4 向左捲動命令撥盤 1 或按下 [OK] 以返回播放模式。
- 也可觸碰 返回播放模式。

保護檔案

保護檔案免遭意外刪除。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 ▶ → **影像保護** → **保護多張**。

2 捲動命令撥盤 2，或按下 [♁/AF] 以移至檔案，然後按下 [⊞] 以選擇檔案。

3 按下 [AEL]。

- 不可刪除或旋轉保護的檔案。
- 可以在播放模式中選擇檔案，然後按下 [AEL] 來直接保護檔案。要取消保護檔案，請再次按下 [AEL]。
- 選擇相片冊時，按下 [AEL]，以保護裡面所有的連拍相片。

鎖定/取消鎖定所有檔案

鎖定或取消鎖定所有檔案。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 ▶ → **影像保護** → **保護全部**。

2 選擇選項。

選項	描述
取消	返回到上一個功能表。
取消鎖定	取消鎖定所有檔案。
鎖定	鎖定所有檔案。

刪除檔案

在播放模式中刪除檔案，在記憶卡上留出更多空間。移除保護後可以刪除受保護的檔案。

刪除一個檔案

您可以選擇一個檔案，然後將其刪除。

1 在播放模式中，選擇檔案，然後按下 [🗑]。

2 出現彈出訊息時，選擇**是**。

刪除多個檔案

您可以選擇多個檔案，然後將其刪除。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 ▶ → **刪除** → **刪除多張**。
   - 在縮圖檢視中，按下 [MENU] → ▶ → **選擇項目**。
   - 或者，在縮圖檢視中，按下 [🗑]，然後選擇要刪除的檔案。

2 捲動命令撥盤 2，或按下 [⌂/AF] 以移至檔案，然後按下 [OK] 以選擇檔案。
   - 再次按下 [OK] 取消選擇。

3 按下 [🗑]。

4 出現彈出訊息時，選擇**是**。

刪除全部檔案

一次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檔案。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 **刪除** → **全部刪除**。

3 出現彈出訊息時，選擇**是**。

檢視相片

放大相片

在播放模式中檢視相片時，您可以將其放大。您還可以使用修剪功能來擷取螢幕上所顯示影像的一部分，然後將其另存為新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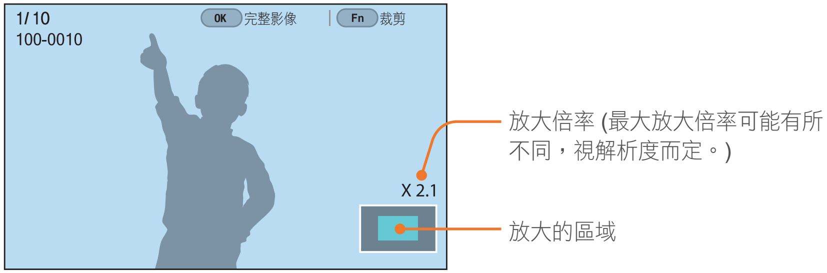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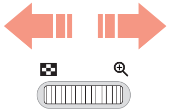

向右捲動命令撥盤 1 以放大相片。
(向左捲動命令撥盤 1 以縮小相片。)

操作目的	操作步驟
移動放大的區域	按下 [DISP/ISO/☝/AF]。
裁剪放大的影像	按下 [Fn]。(另存為新檔案)
回到原始影像	按下 [OK]。

- 還可以將手指在螢幕上合攏或分開以縮小或放大相片。也可以輕觸兩下區域以快速放大。
- 即使已經放大相片，您也可以透過捲動命令撥盤 2 來捲動瀏覽檔案。

檢視幻燈片放映

您可以在幻燈片放映中檢視相片和套用各種效果。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選擇 [▶] → **幻燈片顯示選項**。

3 選擇幻燈片放映效果選項。

- 跳到步驟 4 可以以無效果的方式開始幻燈片放映。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播放模式	設定單次或循環播放投影片。 (**播放一次***、**重複播放**)
時間間隔	設定相片之間的時間間隔。 (**1 秒***、**3 秒**、**5 秒**、**10 秒**)
效果	• 設定相片之間的拍攝環境變化效果。 • 選擇**關閉**以取消效果。

4 按下 [MENU]。

5 選擇**開始幻燈片顯示**。

6 檢視幻燈片放映。

- 按下 [OK] 暫停。
- 再次按下 [OK] 繼續。
- 按下 [MENU] 停止幻燈片放映並返回播放模式。

檢視過度曝光說明

讓相片的過度曝光區域閃爍。

要檢視過度曝光說明：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 ▶ → **過度曝光說明** → 選項。

檢視間隔相片

檢視透過間隔拍攝功能拍攝的相片。

要檢視間隔相片：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 ▶ → **播放間隔拍攝相片**。

檔案排列

依最新或最舊時序排列檔案。

要設定排列選項：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 ▶ → **排序依** → 選項。

自動旋轉

透過開啟自動旋轉，相機可以自動旋轉您垂直拍攝的相片，以使相片水平適合螢幕。

要設定自動旋轉選項：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 ▶ → **自動旋轉** → 選項。

轉換至 JPEG

將 RAW 檔案轉換為 JPG 檔案。

若要轉換檔案：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 ▶ → **轉換為 JPG**。

播放影片

在播放模式中，可以播放影片、從影片擷取影像或裁剪影片並儲存為其他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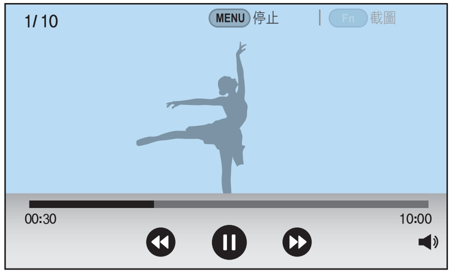

圖示	描述
	檢視上一個檔案/快退。(在播放影片時，每次觸碰此圖示，均可按下列順序更改搜尋速度：2X、4X、8X。)
	暫停或繼續播放。
	檢視下一個檔案/快進。(在播放影片時，每次觸碰此圖示，均可按下列順序更改搜尋速度：2X、4X、8X。)
	調整音量或關閉聲音。

快退或快進

要在播放時在影片檔案中快退或快進，可使用下列方法之一。

- 觸碰 。每次觸碰圖示時，均可按下列速度更改搜尋速度：2X、4X、8X。
- 按下 [/AF]。每次按下按鈕時，均可按下列速度更改搜尋速度：2X、4X、8X。
- 向左或向右捲動命令撥盤 1 或 2。每次捲動命令撥盤 1 或 2 時，均可按下列順序更改掃描速度：2X、4X、8X。
- 向左或向右拖曳出現在進度條上的圖柄。可以更改影片中的播放位置。

> 您可以在單格遞增速度中暫停影片並捲動命令撥盤 2 來倒轉或快轉。

調整影片的亮度

在播放時調整影片的亮度。

要調整影片的亮度：	觸碰顯示器的左半部 → 向上或向下拖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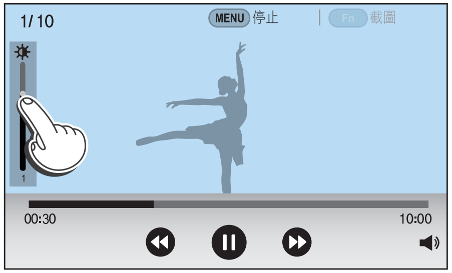

調整影片的音量

在播放時調整影片的音量。

要調整影片的音量：	觸碰顯示器的右半邊 → 向上或向下拖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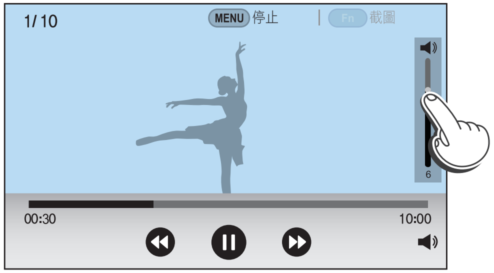

- 也可以觸碰 🔊 並向上或向下拖曳音量控制列上的滑桿。
- 也可按下 [DISP/ISO] 以調整影片的音量。

在播放期間中修剪影片

1 在播放模式中，捲動至影片，然後按下 [MENU]。

2 選擇**修剪短片**。

3 按下 [OK] 或觸碰 ▶ 以開始播放影片。

4 在要修剪的開始點處按下 [OK] 或觸碰 ⏸。

5 按下 [Fn] 或觸碰**起點**。

6 按下 [OK] 或觸碰 ▶ 以繼續播放影片。

7 在要修剪的結束點處按下 [OK] 或觸碰 ⏸。

8 按下 [Fn] 或觸碰**終點**。

9 按下 [Fn] 或觸碰**修剪**以修剪影片。
- 也可拖曳出現在進度條上的圖柄調整要剪裁的拍攝環境。

10 出現彈出訊息時，選擇**是**。

- 不可修剪以 3D 模式錄製的影片。
- 原始影片長度應至少為 10 秒。
- 相機會將編輯後的影片儲存為新檔案並保留原始影片不變。

在播放期間截圖

1 檢視影片時，在想要擷取影像的點處按下 [OK] 或觸碰 ⏸。

2 按下 [Fn] 或觸碰**截圖**。

- 不可從以 3D 模式錄製的影片中截圖。
- 所擷取影像的解析度與原始影片相同。
- 所擷取的影像將被另存為新檔案。

編輯相片

執行相片編輯工作，例如調整大小或旋轉。已編輯的相片以其他檔名另存為新檔案。以某些模式拍攝的相片不可透過影像編輯功能進行編輯。

要編輯影像：	在播放模式中，捲動至相片，然後按下 [MENU] → ▶ → **編輯影像** → 選項。

- 有些影像無法通過編輯影像功能進行編輯。在這種情況下，使用附帶的影像編輯軟體。
- 相機會將編輯後的相片以新檔名儲存。
- 編輯後的相片可能被轉換為較低的解析度。
- 檢視相片冊中的連拍相片時，無法編輯相片。開啟相片冊以選擇並編輯相片。

裁剪相片

1 觸碰 ✎ → ⌗。

2 拖曳方塊的邊線以調整剪裁區域的大小。

3 拖曳方塊以移動剪裁區域的位置。

4 按下 [OK] 或觸碰**完成**。

5 觸碰 💾 儲存。

旋轉相片

1 觸碰 → 。

2 觸碰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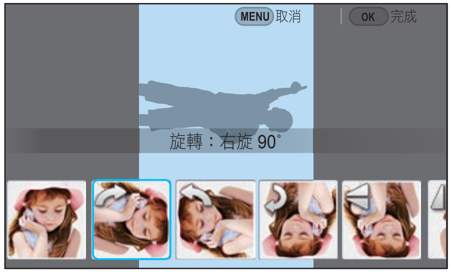

3 按下 [OK] 或觸碰**完成**。

4 觸碰 儲存。

- 也可透過按下 [MENU]，然後選擇 → **旋轉** → 所需的選項，在播放模式中旋轉相片。
- 相機將覆寫原始檔案。

調整相片大小

更改相片的大小並以新檔名儲存。

1 觸碰 → 。

2 觸碰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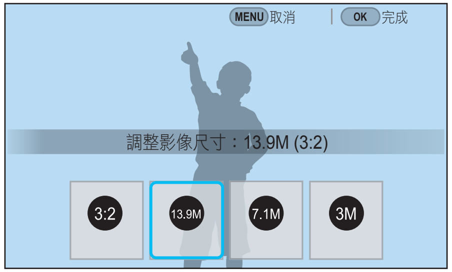

3 按下 [OK] 或觸碰**完成**。

4 觸碰 儲存。

可用的調整影像尺寸大小選項會依相片原始尺寸的不同而異。

調整相片

可通過調整亮度、對比度或色彩修正拍攝的相片。

1 觸碰 🎨。

2 觸碰調整選項。

- 若選擇 (自動調整)，跳到步驟 4。

圖示	描述
	原始 (重新設定為原始影像。)
	自動調整
	亮度
	對比度
	飽和度
	RGB 調整
	色溫
	曝光
	色調

3 捲動命令撥盤 1 或 2 或按下 [/AF] 以調整選項。

- 也可拖曳滑桿或觸碰 +/- 調整選項。

4 按下 [OK] 或觸碰**完成**。

5 觸碰 💾 儲存。

潤飾臉部

1 觸碰 → 。

2 捲動命令撥盤 1 或 2 或按下 [/AF] 以調整選項。

- 也可拖曳滑桿或觸碰 +/- 調整選項。
- 數字增加時，膚色會變得更亮更光滑。

3 按下 [OK] 或觸碰**完成**。

- 要取消修正，觸碰 。

4 觸碰 💾 儲存。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在相片中套用特殊效果。

1 觸碰 [icon]，然後觸碰選項。

選項	描述
原始	無效果
暈映	套用 Lomo 相機的復古色彩、高對比度與強烈的暈映效果。
微縮 (H)	套用移軸鏡效果，使拍攝對象看起來稍微縮小。相片的上緣與下緣會變模糊。
微縮 (V)	套用移軸鏡效果，使拍攝對象看起來稍微縮小。相片的左側與右側會變模糊。
水彩	套用水彩畫效果。
紅色	降低除紅色外所有顏色的色度。
綠色	降低除綠色外所有顏色的色度。
藍色	降低除藍色外所有顏色的色度。
黃色	降低除黃色外所有顏色的色度。

2 按下 [OK] 或觸碰**完成**。

3 觸碰 [icon] 儲存。

第 4 章

連接與傳輸

瞭解如何共享相片與影片，以及使用各種功能。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使用 NFC 功能

將智慧型手機的 NFC 天線放在相機的 NFC 標籤附近，以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在播放模式中也可將檔案轉移到已啟用 NFC 的裝置。

- 搭載 Android OS 且支援 NFC 的智慧型手機支援此功能。我們建議您使用最新版本。此功能不適用於 iOS 裝置。
- 使用此功能前，應先在手機或裝置上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自 Google Play Store 下載並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 Inst. 以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Android OS 4.2.2 (含) 以上版本支援 Samsung Camera Manager。
- 要讀取 NFC 標籤，請將已啟用 NFC 的裝置靠近相機的 NFC 標籤超過 2 秒鐘。
- 可透過按下 [MENU]，然後選擇 8 → **MobileLink/NFC 影像尺寸** → 選項來設定轉移相片的大小。
- 請勿以任何方式修改 NFC 標籤。

在拍攝模式中使用 NFC 功能

在拍攝模式中，將 NFC 天線放置在另一個裝置的 NFC 標籤附近，以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按下 [ ] 或在智慧型手機上開啟 Samsung Camera Manager，然後啟動 MobileLink、Remote Viewfinder、Quick Transfer 或專業建議市場。(第 144、146、149 頁)

在播放模式中使用 NFC 功能 (Photo Beam)

在播放模式中，將兩台透過藍牙連接的裝置靠近彼此時，相機就會自動傳輸目前檔案至智慧型手機。

- 要轉移多個檔案，從縮圖檢視中選擇檔案，然後讀取已啟用 NFC 裝置的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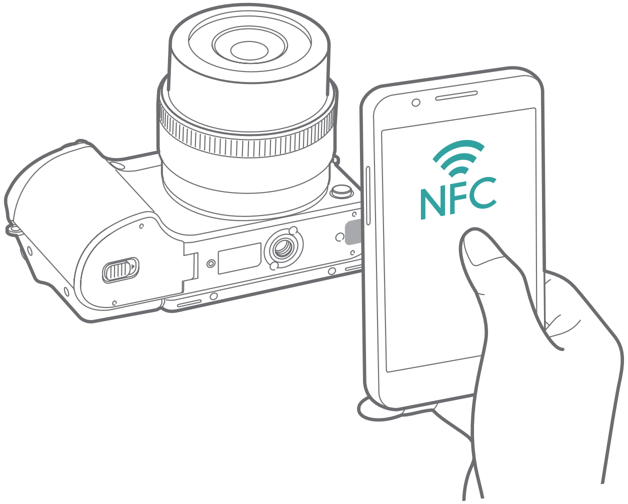

使用 GPS 的地理位置標記功能

若要使用相機拍照時同時儲存 GPS 資訊，請透過藍牙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然後，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 GPS 功能。

傳送檔案到手機

可以輕鬆地使用 MobileLink 功能將相片傳送到智慧型手機。

- 執行 Android OS 或 iOS 的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支援 MobileLink 功能。(某些型號不支援部分功能。) 使用此功能前，請將裝置的韌體更新至最高版本。若韌體版本不是最新版本，此功能可能無法正確執行。
- 使用此功能前，應先在手機或裝置上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自 Google Play Store 或 Apple App Store 下載並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 Inst. 以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Android OS 4.2.2 (含)、iOS 6.1 (含) 或以上版本支援 Samsung Camera Manager。
- 若相機記憶體中無檔案，則無法使用本功能。
- 一次最多可檢視 1000 個檔案，並可傳送最多 1000 個檔案。
- 在 iOS 裝置上使用此功能時，裝置可能會中斷其 Wi-Fi 連線。
- 不可傳送 MJPEG 檔案。
- 無法將影片傳送到 iOS 裝置。
- RAW 檔將於轉檔為 JPEG 格式後送出。
- 在不支援 H.265 編碼的智慧型手機上可能無法播放影片。
- 可透過按下 [MENU]，然後選擇 ⚙ → **MobileLink/NFC 影像尺寸** → 選項來設定轉移相片的大小。
- 若在相機上 30 秒不執行任何操作，螢幕將關閉。
- 您也可以在播放模式中觸碰 ，然後選擇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 ]。
   - 您也可以按住 [ ] 以直接啟動 MobileLink 功能。

2 觸碰 。
   - 若出現彈出訊息提示您下載應用程式，選擇**下一步**。
   - 若您使用 Wi-Fi 手動連線來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可啟用 Wi-Fi 隱私鎖定。(第 183 頁)
   - 若您使用 Wi-Fi 手動連線來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將無法使用藍牙功能。

3 在智慧型手機上，開啟 Samsung Camera Manager。
   - 要在已啟用 NFC 的智慧型手機上自動啟動應用程式，請開啟此功能並將智慧型手機靠近相機上的 NFC 標籤 (第 32 頁)。確認智慧型手機連線至您的相機，然後跳轉至步驟 6。

4 從智慧型手機清單中選擇相機。

- 智慧型手機一次僅能連接一個相機。
- 如果 Wi-Fi 隱私鎖定已啟用且 Wi-Fi 已連線，請將相機上顯示的 PIN 輸入智慧型手機。

5 在相機上，允許智慧型手機連接至您的相機或確認註冊要求。

- 若智慧型手機之前已連接至您的相機，則會自動連接。
- 若提醒您要設定自動時間設定的彈出式訊息出現，選擇**是**將相機的日期與時間與智慧型手機同步。(第 183 頁)

6 選擇要傳輸的檔案。

7 在手機上，觸碰 。

- 相機將傳送檔案到智慧型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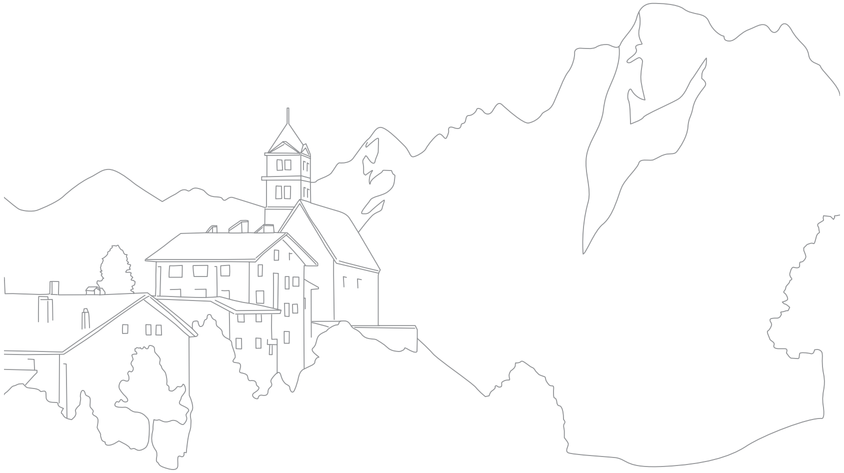

以智慧型手機遙控相機

使用智慧型手機上的 Remote Viewfinder 功能來遙控相機拍攝照片或影片。

- 搭載 Android OS 或 iOS 的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支援 Remote Viewfinder 功能。(某些型號不支援部分功能。) 使用此功能前，請將裝置的韌體更新至最高版本。若韌體版本不是最新版本，此功能可能無法正確執行。
- 使用此功能前，應先在手機或裝置上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自 Google Play Store 或 Apple App Store 下載並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 Inst. 以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Android OS 4.2.2 (含)、iOS 6.1 (含) 或以上版本支援 Samsung Camera Manager。
- 在 3D 模式中裝上 3D 鏡頭時，此功能將不可用。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Wi-Fi 圖示]。

2 觸碰 [圖示]。
   - 若出現彈出訊息提示您下載應用程式，選擇**下一步**。
   - 若您使用 Wi-Fi 手動連線來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可啟用 Wi-Fi 隱私鎖定。(第 183 頁)
   - 若您使用 Wi-Fi 手動連線來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將無法使用藍牙功能。

3 在智慧型手機上，開啟 Samsung Camera Manager。
   - 要在已啟用 NFC 的智慧型手機上自動啟動應用程式，請開啟此功能並將智慧型手機靠近相機上的 NFC 標籤 (第 32 頁)。確認智慧型手機連線至您的相機，然後跳轉至步驟 6。

4 從智慧型手機清單中選擇相機。
   - 智慧型手機一次僅能連接一個相機。
   - 如果 Wi-Fi 隱私鎖定已啟用且 Wi-Fi 已連線，請將相機上顯示的 PIN 輸入智慧型手機。

5 在相機上，允許智慧型手機連接至您的相機或確認註冊要求。

- 若智慧型手機之前已連接至您的相機，則會自動連接。
- 若提醒您要設定自動時間設定的彈出式訊息出現，選擇**是**將相機的日期與時間與智慧型手機同步。(第 183 頁)

6 在智慧型手機上，選擇 ⚙ 以開啟智慧面板。

7 在智慧型手機上，設定拍攝選項。

- 使用此功能時，有些按鈕在相機上不可用。
- 使用此功能時，本智慧型手機的變焦按鈕和快門按鈕無法使用。
- 某些拍攝選項不支援。
- 您已設定的拍攝選項將在相機與智慧型手機的連接結束時保留在相機上。

8 觸碰 ⮌ 以返回至拍攝螢幕。

9 在智慧型手機上，觸碰並按住 📷 進行對焦，然後放開以拍攝相片。

- 觸碰 🎥 以錄製影片並觸碰 ■ 以停止影片。
- 觸碰 🖼 以檢視拍攝的相片並將相片傳送到智慧型手機。
- 若智慧型手機上的 GPS 功能已啟動，GPS 資訊將會與擷取的相片一起儲存。

- 使用此功能時，根據使用環境，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理想距離可能不同。
- 要使用此功能，手機必須距離相機 7 m 以內。
- 從智慧型手機上放開 📷 後到拍攝相片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Remote Viewfinder 功能將在下列情況下關閉：
  - 在 iOS 裝置上接聽來電。
  - 相機或智慧型手機關機。
  - 裝置的藍牙或 Wi-Fi 連線中斷。
  - 藍牙或 Wi-Fi 連線微弱或不穩定。
  - 當連接時約 3 分鐘沒有執行任何操作。

使用智慧型手機當作遠端快門線

使用智慧型手機上 Samsung Camera Manager 中的藍牙快門功能，將智慧型手機作為相機的遠端快門使用。

- 執行 Android OS 的智慧型手機支援此功能。我們建議您使用最新版本。此功能不適用於 iOS 裝置。
- 使用此功能前，應先在手機或裝置上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自 Google Play Store 下載並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 Inst. 以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Android OS 4.2.2 (含) 以上版本支援 Samsung Camera Manager。

1 透過藍牙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

2 在智慧型手機上，開啟 Samsung Camera Manager。

3 選擇**藍牙快門**。

4 在智慧型手機上觸碰 來拍攝照片。
- 選擇**按下**並觸碰 以在每次觸碰 時拍一張照片。
- 選擇**長按**並觸碰 讓 **[快門]** 保持開啟。再次按下 來放開 **[快門]**。拍攝連續快拍或使用 Bulb 功能時，選擇**長按**並觸碰 以於所需時間拍照。
- 觸碰 以開始錄製影片並觸碰 以停止影片。

- 視您的週遭環境與智慧型手機而定，裝置間藍牙連線的理想距離可能有所不同。
- 要使用此功能，手機必須距離相機 7 m 以內。
- 藍牙快門功能將在下列情況下關閉：
  - 相機或智慧型手機關機。
  - 裝置失去藍牙連線。
  - 藍牙連線微弱或不穩定。

自動儲存檔案到智慧型手機

用相機拍攝相片時，將使用 Quick Transfer 功能自動將相片儲存至智慧型手機。

- Quick Transfer 功能支援執行 Android OS 的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某些型號不支援部分功能。) 使用此功能前，請將裝置的韌體更新至最高版本。若韌體版本不是最新版本，此功能可能無法正確執行。
- 使用此功能前，應先在手機或裝置上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自 Google Play Store 下載並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 Inst. 以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Android OS 4.2.2 (含) 以上版本支援 Samsung Camera Manager。
- 若已設定此功能，則即使更改拍攝模式，設定亦會保持不變。
- 此功能在某些模式中可能不支援，或可能不適用於某些拍攝選項。
- 僅經由藍牙連線支援 Quick Transfer 功能。
- 若相機連接到不支援經 Wi-Fi 連線藍牙的智慧型手機，則無法使用 Quick Transfer 功能。
- 若相機上註冊的是不支援藍牙的手機，必須將其刪除，並註冊支援藍牙的智慧型手機。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圖示]。
   - 您也可以按下 [Wi-Fi]，並選擇 [圖示]。
   - 若出現彈出訊息提示您下載應用程式，選擇**下一步**。
2. 在智慧型手機上，開啟 Samsung Camera Manager。
   - 要在已啟用 NFC 的智慧型手機上自動啟動應用程式，請開啟此功能並將智慧型手機靠近相機上的 NFC 標籤 (第 32 頁)。確認智慧型手機連線至您的相機，然後跳轉至步驟 5。
3. 從智慧型手機清單中選擇相機。
   - 智慧型手機一次僅能連接一個相機。

4 在手機上，確認手機的註冊要求。

- 若智慧型手機之前已連接至您的相機，則會自動連接。
- 相機螢幕上的 Quick Transfer 圖示會變成顯示連線狀態的圖示。( )。
- 若提醒您要設定自動時間設定的彈出式訊息出現，選擇**是**將相機的日期與時間與智慧型手機同步。(第 183 頁)

5 拍攝相片。

- 已拍攝的相片會以原始尺寸存在相機裡，預覽圖也會傳送至智慧型手機裡。若要將原始圖像從相機匯出到智慧型手機，請於智慧型手機上選擇預覽圖像。
- 若您拍攝了連續相片，第一張拍攝的相片會傳輸到智慧型手機。
- 若智慧型手機上的 GPS 功能已啟動，GPS 資訊將會與擷取的相片一起儲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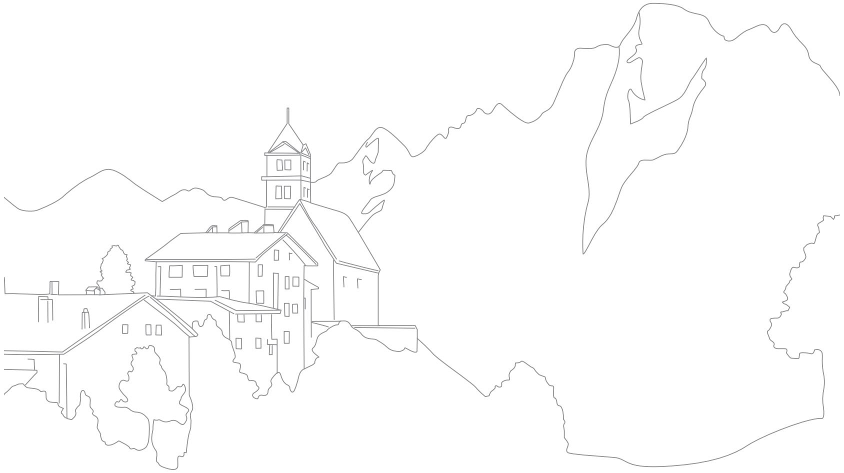

透過智慧型手機下載自訂模式

您可以下載不同的拍攝設定 (膠捲) 到智慧型手機，並使用 Pro Suggest Market 與相機共享。

- Pro Suggest Market 受執行 Android OS 或 iOS 的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支援。(某些型號不支援部分功能。)使用此功能前，請將裝置的韌體更新至最高版本。若韌體版本不是最新版本，此功能可能無法正確執行。
- 若您使用 iOS 裝置，則可於使用 3G 或 LTE 的裝置上使用 Pro Suggest Market。
- 使用此功能前，應先在手機或裝置上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自 Google Play Store 或 Apple App Store 下載並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 Inst. 以安裝 Samsung Camera Manager。Android OS 4.2.2 (含)、iOS 6.1 (含) 或以上版本支援 Samsung Camera Manager。
- 相機預載的四款膠捲無法刪除。
- 一旦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儲存在相機上的自訂模式會自動與智慧型手機共享。
- 有些拍攝設定 (電影) 可能不支援此相機。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Wi-Fi]。

2 觸碰 [圖示]。
   - 若出現彈出訊息提示您下載應用程式，選擇**下一步**。
   - 若您使用 Wi-Fi 手動連線來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可啟用 Wi-Fi 隱私鎖定。(第 183 頁)
   - 若您使用 Wi-Fi 手動連線來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將無法使用藍牙功能。

3 在智慧型手機上，開啟 Samsung Camera Manager。
   - 要在已啟用 NFC 的智慧型手機上自動啟動應用程式，請開啟此功能並將智慧型手機靠近相機上的 NFC 標籤 (第 32 頁)。確認智慧型手機連線至您的相機，然後跳轉至步驟 6。

4 從智慧型手機清單中選擇相機。

- 智慧型手機一次僅能連接一個相機。
- 如果 Wi-Fi 隱私鎖定已啟用且 Wi-Fi 已連線，請將相機上顯示的 PIN 輸入智慧型手機。

5 在相機上，允許智慧型手機連接至您的相機或確認註冊要求。

- 若智慧型手機之前已連接至您的相機，則會自動連接。
- 若提醒您要設定自動時間設定的彈出式訊息出現，選擇**是**將相機的日期與時間與智慧型手機同步。(第 183 頁)

6 選擇 **Pro Suggest 市集**。

7 下載想要的電影。

- 需建立三星帳號以自 Pro Suggest Market 下載膠捲。
- 下載的膠捲已依自訂模式儲存至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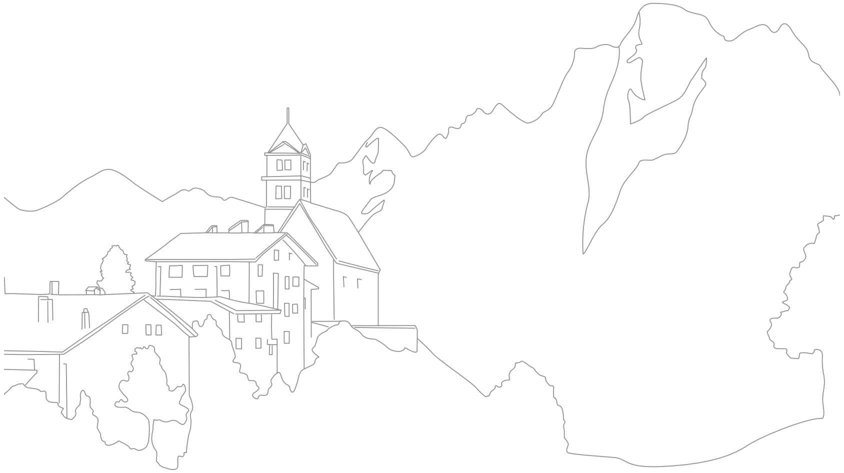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片

連接至網路並在相機上透過電子郵件傳送儲存的相片。

連接至 WLAN

瞭解當您在 WLAN 的區域中時，如何透過存取點 (AP) 進行連接。也可配置網路設定。

1 在播放模式中，觸碰 。
- 相機會自動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
- 若出現關於資料蒐集法規的彈出式訊息，請閱讀並同意。

2 選擇 AP。

- 選擇**重新整理**以重新整理可連接 AP 的清單。
- 選擇**新增無線網路**以手動新增 AP。手動新增 AP 時，AP 名稱須為英文。

圖示	描述
	Ad hoc AP
	加密 AP
WPS	WPS AP
	訊號強度
	按下 [AF] 或觸碰 以開啟網路設定選項。

- 若您選擇了加密 AP，彈出式視窗將會出現。輸入要求的密碼以連接至 WLAN。有關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第 156 頁)
- 若您選擇了未加密的 AP，相機將會連接至 WLAN。
- 若選擇支援 WPS 設定的 AP，選擇 → **WPS PIN 連線**，然後輸入 AP 裝置上的 PIN。也可以選擇相機上的 → **WPS 按鈕連線**以連接至支援 **WPS** 設定的 AP，然後按下 AP 裝置上的 WPS 按鈕。

設定網路選項

1 在 Wi-Fi 設定螢幕中，移至 AP，然後按下 [AF] 或觸碰 ❯。

2 選擇各選項，然後輸入需要的資訊。

選項	描述
網路密碼	輸入網路密碼。
IP 設定	自動或手動設定 IP 位址。

手動設定 IP 位址

1 在 Wi-Fi 設定螢幕中，移至 AP，然後按下 [AF] 或觸碰 ❯。

2 選擇 **IP 設定** → **手動**。

3 選擇各選項，然後輸入需要的資訊。

選項	描述
IP	輸入靜態的 IP 位址。
子網路遮罩	輸入子網路遮罩。
閘道	輸入閘道。
DNS 伺服器	輸入 DNS 位址。

網路連接小秘訣

- 必須插入記憶卡才可使用 Wi-Fi 功能。
- 網路連接的品質由 AP 決定。
- 相機距離 AP 的距離越遠，連接至網路所花的時間越長。
- 若附近有裝置正在使用和您的相機相同的無線電頻率訊號，您的連接可能會中斷。
- 若 AP 名稱不是英文，相機可能無法定位裝置或名稱可能出現錯誤。
- 關於網路設定或密碼，請聯絡您的網路管理員或網路服務供應商。
- 根據加密類型不同，密碼的位數也有可能不同。
- WLAN 連接可能無法適用於所有環境。
- 相機會在 AP 清單上顯示已啟用 WLAN 的印表機。無法透過印表機連接至網路。
- 無法將相機無法同時連接至網路和電視。
- 連接至網路可能會產生額外的費用。費用會因您的合約狀況而不同。
- 若無法連接至 WLAN，請嘗試使用可用 AP 清單中的其他 AP。
- 可用的網路連接會因國家/地區而不同。
- 相機的 WLAN 功能必須遵循您所在國家/地區的無線傳輸法規。為了遵守法規，請僅在您購相機的國家/地區使用 WLAN 功能。
- 調整網路設定的程序會因網路狀況而不同。
- 請勿存取您無權使用的網路。
- 在連接至網路之前，確認電池已完全充電。
- 本裝置可能不支援您轉移至另一裝置的檔案。在這種情況下，使用電腦播放檔案。
- 網路速度可能會隨 AP 支援的 Wi-Fi 規格而產生差異。

輸入文字

瞭解如何輸入文字。使用表格中的圖示可以移動游標、更改大小寫等等。觸碰按鍵以輸入。

圖示	描述
⬆	更改大小寫。
?123	在符號/數字模式和一般模式之間切換。
␣	• 觸碰以進入空間。 • 向左或向右拖曳，變更輸入語言。
↵	儲存顯示的文字。
⌫	刪除最後一個字母。

- 在某些模式中，只可以使用英文字母表，而不管顯示什麼語言。
- 可輸入的字元數因實際情況而異。
- 螢幕可能會有所不同，視輸入模式而定。
- 觸碰並按住按鍵以輸入該按鍵右上角的字元。

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相片

可以透過電子郵件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相片。有關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第 156 頁)

1 在播放模式中，觸碰 ✉。
- 在縮圖檢視中，選擇 ✉ → 檔案，然後按下 [Fn]。最多可以選擇 5 個檔案。總大小必須小於 7 MB。

2 連接至 WLAN。(第 153 頁)

3 選擇**寄件者**對話方塊，輸入您的電子郵件地址，然後觸碰 ↵。
- 若您先前有儲存個人資訊，此欄將會自動插入。(第 158 頁)
- 要使用先前寄件者清單中的地址，選擇 ☑ → 地址。

4 選擇**收件者**對話方塊，輸入電子郵件地址，然後觸碰 ↵。
- 要使用先前收件者清單中的地址，選擇 ☑ → 地址。
- 選擇 ＋ 以增加其他收件者。最多可以輸入 30 個收件者。
- 選擇 ☒ 以從清單中刪除地址。

5 選擇**下一步**。

6 選擇評論對話方塊，輸入您的評論，然後觸碰 ↵。

7 選擇**傳送**。
- 相機會傳送電子郵件。
- 若電子郵件傳送失敗，將會出現一則訊息，提示您重新傳送。

- 即使相片好像已轉移成功，若收件者的電子郵件帳戶有誤，也可能導致相片被拒絕或被識別為垃圾郵件。
- 若沒有可用的網路連接或您的電子郵件帳號不正確，可能無法傳送相片。
- 若合成的檔案大小超過 7 MB，則無法傳送電子郵件。若選擇的相片解析度高於 2M，相片將會被自動調整至較低解析度。
- 若因為防火牆或使用者認證設定而無法傳送電子郵件，請聯絡您的網路管理員或網路服務供應商。
- 若相機記憶體中無檔案，則無法使用本功能。

正在儲存寄件者資訊

在電子郵件功能表中，可以更改用於儲存寄件者資訊的設定。有關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第 156 頁)

1 在播放模式中，觸碰 。
- 相機會自動嘗試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裝置連接到 WLAN。
- 若相機先前沒有連接到 WLAN，則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第 153 頁)

2 按下 [Fn]。

3 選擇**寄件者設定**。

4 選擇**姓名**對話方塊，輸入您的姓名，然後觸碰 。

5 選擇**電子郵件**對話方塊，輸入您的電子郵件地址，然後觸碰 ↵。

6 選擇**儲存**儲存變更。
- 要刪除資訊，選擇**重新設定**。

設定電子郵件密碼

在電子郵件功能表中，可以設定電子郵件密碼。有關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第 156 頁)

1 在播放模式中，觸碰 ✉。
- 相機會自動嘗試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裝置連接到 WLAN。
- 若相機先前沒有連接到 WLAN，則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第 153 頁)

2 按下 [Fn]。

3 選擇**設定密碼** → **開啟**。
- 要停用密碼，選擇**關閉**。

4 出現彈出式視窗時，選擇 **OK**。

5 輸入 4 位數密碼。

6 請再次輸入密碼。

7 出現彈出式視窗時，選擇 **OK**。

如果遺失密碼，可在密碼設定螢幕上選擇**重新設定**來重設密碼。重新設定此資訊時，先前儲存的使用者設定資訊和電子郵件地址都會被刪除。

更改電子郵件密碼

在電子郵件功能表中，可以變更電子郵件密碼。有關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第 156 頁)

1 在播放模式中，觸碰 ✉。
   - 相機會自動嘗試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裝置連接到 WLAN。
   - 若相機先前沒有連接到 WLAN，則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第 153 頁)

2 按下 [Fn]。

3 選擇**變更密碼**。

4 輸入目前的 4 位數密碼。

5 輸入新的 4 位數密碼。

6 請再次輸入新密碼。

7 出現彈出式視窗時，選擇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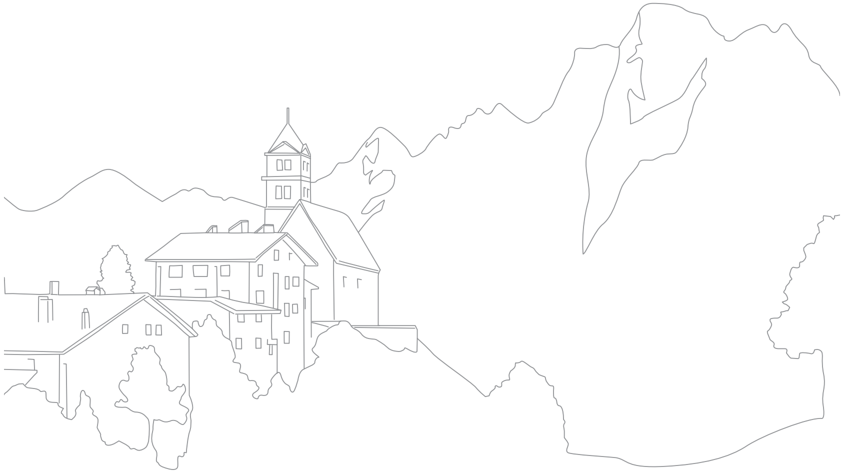

在電視上檢視相片或影片

使用 Wi-Fi 功能或 USB 傳輸線以於支援家用網路的電視上播放相機裡的檔案。

無線連接

1 在播放模式中，觸碰 [icon]。

2 選擇 [icon] 或 [icon]。

- 若指引訊息出現，選擇 **OK**。
- 相機會自動嘗試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裝置連接到 WLAN。
- 若相機先前沒有連接到 WLAN，則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第 153 頁)
- 若您選擇 [icon]，相機上會顯示能與電視共用的檔案清單。等待其他裝置偵測您的相機。

3 將電視連線至網路，然後啟用對應的功能。

- 請參閱電視的使用手冊以獲得更多資訊。

4 將相機連接至電視。

- 若您選擇 [icon]，請從相機上清單中選擇一個要連接的電視。
- 若您選擇 [icon]，啟用電視然後從電視上的清單中選擇一個要連接的相機。

5 瀏覽已共享的相片或影片。

- 有關搜尋相機和在電視上瀏覽相片或影片的資訊，請參閱電視的使用手冊。
- 視您的電視類型或網路狀況而定，影片可能無法流暢地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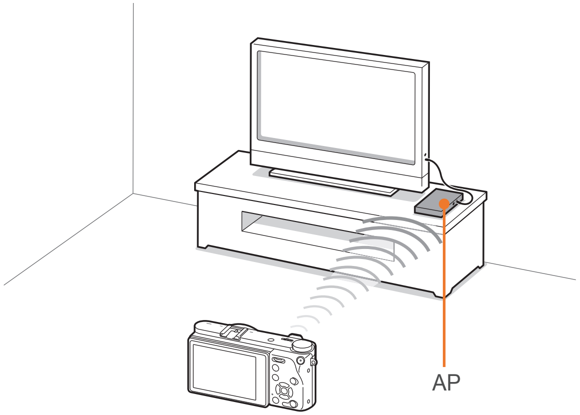

▲ 相機已經由無線網路連接至電視。

- 最多可以共用 1000 個最近的檔案。
- 在電視上，僅可以檢視由您的相機拍攝的相片或影片。
- 您的相機和電視間可用無線網路連接的範圍會因 AP 的規格而不同。
- 若相機連接至兩台電視，播放可能會較慢。
- 相片或影片會以原始大小共用。
- 您僅可透過支援家用網路功能的電視來使用此功能。
- 共用的相片或影片將不會在電視上儲存，但可以在相機上儲存以符合電視規格。
- 根據網路連接、共用的檔案數，和檔案大小，傳輸相片或影片到電視上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若在電視上檢視相片或影片時不正常地關閉相機 (例如：取下電池)，電視仍將相機視為連接狀態。
- 相機上的相片或影片順序可能會與電視上不同。
- 根據要共用的相片或影片數與大小，載入檔案並完成初始設定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當在電視上檢視相片或影片時，繼續使用電視遙控器或執行其他操作可能會使此功能無法正常運作。
- 在電視上檢視檔案時，若在相機上重新排序或分類檔案，則必須重複初始設定程序以更新電視上的檔案清單。
- 若相機記憶體中無檔案，則無法使用本功能。
- 建議您使用網路纜線將電視連接至 AP。這樣將最大程度上減少您在以串流形式轉移內容時可能遇到的影片畫面延遲現象。
- 若附近有裝置正在使用和您的相機相同的無線電頻率，串流內容時影片可能會斷訊。我們建議您嘗試 AP 上的其他頻道。如需更多變更 AP 頻道的相關資訊，請聯絡 AP 裝置製造商。
- 若要在您的電視上檢視檔案，請啟用 AP 上的多點傳送模式。
- 1920X1080 (60p) 影片僅可在具有 60p 播放能力的 Full HDTV 或 UHD TV 上播放。
- 僅可在 3D 相容電視或顯示器上檢視 3D 檔案。
- 在不支援 HEVC 編碼的裝置上可能無法撥放影片。
- 在某些電視上 UHD 影片可能無法正常撥放。

透過傳輸線連接

可以透過使用選購的 HDMI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至支援 HDMI 的電視來播放相片或影片。

在電視上檢視檔案

1 在拍攝或播放的模式中，按下 [MENU] → ⚙ → **HDMI 輸出** → 選項。(第 182 頁)

2 關閉相機和電視。

3 使用 HDMI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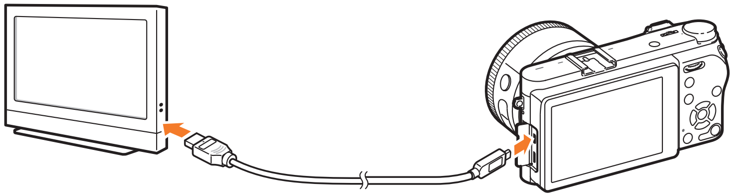

4 開啟電視並選擇 HDMI 來源。

5 開啟相機。

6 使用相機按鈕來檢視相片或播放影片。

- 若您的電視支援 Anynet+(CEC)，您可以用 HDMI 傳輸線將相機以 Anynet+(CEC) 方式連接至電視。
- 透過 Anynet+(CEC) 功能，您可用電視遙控器來控制所連接的裝置。
- 如果電視支援 Anynet+(CEC)，當電視與相機連接時，電視會自動開啟。某些電視可能不支援此功能。
- 您可在相機連接至電視時拍攝相片或影片，但某些功能受到限制。只有在相機上的 **HDMI 輸出**設定為 **1920 X 1080p** 或**自動**且電視的 HDMI 輸出選項設定為 1920 X 1080p 時，才支援拍攝功能。
- 若您選取 4096X2160 或 3840X2160 的影片大小並透過 HDMI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至支援 HDMI 的電視，則影片大小會自動設為 1920X1080 (30p)。
- 連接至電視時，相機的某些播放功能可能無法使用。
- 視記憶卡使用的大小而定，相機連接至電視所需的時間長度可能有所不同。雖然記憶卡的主要功能是加快傳輸速度，但並不一定意味著記憶卡傳輸速度越快，使用 HDMI 功能的速度也越快。
- 1920X1080 (60p) 影片僅可在具有 60p 播放能力的 Full HDTV 或 UHD TV 上播放。
- 要在不支援 3D 功能的電視上檢視 3D 相片，按下 [ISO] 並切換至立體電影模式並配戴立體眼鏡。
- 您也可在相機連接至支援 HDMI 的監視器時播放或拍攝相片或影片。連接和其效能可能會因監視器而不同。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監視器的使用說明書。
- 在某些電視上 UHD 影片可能無法正常撥放。

在 3D 電視上檢視檔案

可以在 3D 電視上檢視以 3D 模式拍攝的相片或影片。

1 在拍攝或播放的模式中，按下 [MENU] → ⚙ → **HDMI 輸出** → 選項。(第 182 頁)

2 關閉相機和 3D 電視。

3 使用選購的 HDMI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到 3D 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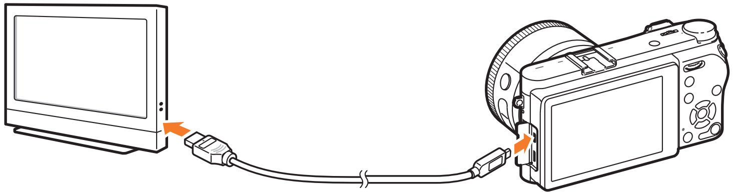

4 開啟 3D 電視，然後選擇 HDMI 影片來源。

5 開啟相機。

6 移至 3D 檔案，然後按下 [ISO] 以切換至 3D 模式。
- 再次按下 [ISO] 切換至 2D 模式。

7 開啟電視的 3D 功能。
- 請參閱電視的使用手冊以獲得更多細節。

8 使用相機按鈕來檢視 3D 相片或播放 3D 影片。

- 在不支援該檔案格式的電視上，MPO 檔案將檢視不到 3D 效果。
- 在 3D 電視上檢視 MPO 檔案或 3D 影片檔案時，須使用適當的 3D 眼鏡。

請勿在 3D 電視或 3D 顯示器上長時間檢視相機拍攝的 3D 相片或影片。否則會造成不適症狀，例如眼疲勞、疲倦、惡心等等。

連接至電腦

自動備份相片或影片

可無線傳送由您的相機拍攝的相片和影片到電腦。

在電腦上安裝自動備份程式

1 使用 USB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2 開啟 i-Launcher 程式，然後選擇 **PC Auto Backup**。
- 自動備份程式將安裝在電腦上。按照螢幕說明執行安裝。

3 取下 USB 傳輸線。

> 安裝程式前，確認電腦已連接到網路。

使用自動備份功能

1 在播放模式中，選擇檔案，然後觸碰 [icon] → [icon]。
- 在縮圖模式中，您無法使用自動備份功能。
- 若出現彈出訊息提示您下載應用程式，選擇**下一步**。
- 相機會自動嘗試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裝置連接到 WLAN。
- 若相機先前沒有連接到 WLAN，則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第 153 頁)

2 選擇備份 PC。

3 選擇 **OK**。

- 要取消傳送，選擇**取消**。
- 無法選擇個別檔案備份。此功能僅備份相機上的新檔。
- 備份進度會顯示在電腦螢幕上。
- 轉移完成後，相機將在大約 30 秒內自動關閉。選擇**取消**返回上一個螢幕並防止相機自動關閉。
- 要在轉移完成之後自動關閉電腦，選擇**備份後關閉 PC**。
- 要更改備份 PC，選擇**變更 PC**。

- 若相機連接到 WLAN，選擇已連接至電腦的 AP。
- 即使正在連接到相同的存取點，相機也會再次搜尋可用的存取點。
- 在傳送檔案時，若關閉相機或取下電池，檔案轉移將會中斷。
- 使用此功能時，相機上將會停用快門控制。
- 一次只能選擇一台相機連接至電腦以傳送檔案。
- 根據網路狀況，備份可能被取消。
- 若相機記憶體中無檔案，則無法使用本功能。
- 必須先關閉 Windows 防火牆及其他防火牆才能使用此功能。
- 最多可以傳送 1000 個最近的檔案。
- 在電腦軟體上，伺服器名稱必須為拉丁字母，且不能超過 48 個字元。

將相機當作卸除式磁碟來連接

通過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將記憶卡上的檔案轉移到電腦。

轉移檔案到 Windows OS 電腦

可以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作為卸取式磁碟。開啟卸除式磁碟並將檔案轉移至您的電腦。

1 關閉相機。

2 使用 USB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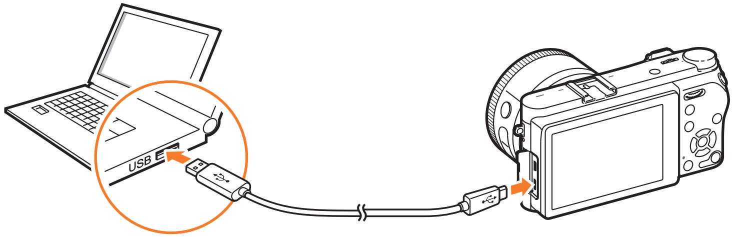

- 必須將 USB 傳輸線的小端插入相機。若傳輸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 若您嘗試將 USB 傳輸線插入至 HDMI 連接埠，相機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3 開啟相機。

- 電腦會自動識別相機。

4 在電腦上選擇**我的電腦** → **卸除式磁碟** → **DCIM** → **100PHOTO** 或 **101_0101**。

5 選擇所需的檔案，然後將其拖曳或儲存至電腦。

若將**資料夾類型**設定為**日期**，資料夾名稱將顯示為「XXX_MMDD」。例如：在 1 月 1 日拍攝相片，資料夾名稱將為「101_0101」。

中斷與相機的連接 (用於 Windows 7)

當相機做為可卸除式磁碟連接至電腦時，請根據下方說明來自相機中斷連接。使用 Windows 8 及 Windows 8.1，中斷相機連接的方式類似。

1 確認相機和電腦之間沒有資料正在轉移。
   - 若相機的狀態燈在閃爍，表示正在轉移資料。請等待狀態燈停止閃爍。

2 在電腦螢幕右下方的工具列按一下 。

3 按一下彈出式訊息。

4 按一下指示可安全移除的訊息方塊。

5 取下 USB 傳輸線。

將檔案轉移至 Mac OS

支援 Mac OS 10.7 或更新版本。

1 關閉相機。

2 使用 USB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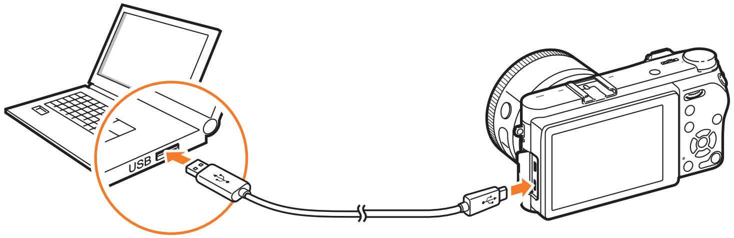

- 必須將 USB 傳輸線的小端插入相機。若傳輸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 若您嘗試將 USB 傳輸線插入至 HDMI 連接埠，相機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3 開啟相機。

- 電腦自動識別相機並顯示卸除式磁碟圖示。

4 在電腦上，開啟抽取式硬碟。

5 選擇所需的檔案，然後將其拖曳或儲存至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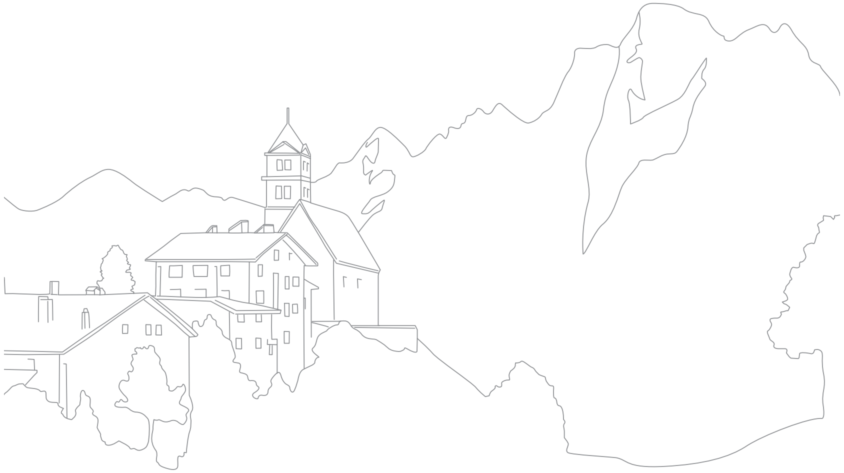

第 5 章

相機設定功能表

瞭解使用者設定和一般設定功能表。
您可以調整設定，以更好地適應您的需求和偏好。

使用者設定

您可以透過這些設定來設定使用者環境。

要設定使用者選項：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 → ጸ → 選項。

可用項目及順序可能因拍攝情況而不同。

管理自訂模式

透過調整並儲存選項來建立自己的拍攝模式。開啟已儲存的自訂模式或將其刪除。(第 67 頁)

RAW 壓縮

設定 RAW 檔案之壓縮類型。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無損壓縮*	RAW 檔案為無損壓縮。
一般壓縮	RAW 檔案是以和原來近似的影像品質進行壓縮。

去除雜訊

使用去除雜訊功能以降低照片中的視覺雜訊。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高 ISO 降噪	設定高 ISO 感光度時，該功能會減少可能產生的雜訊。(**關閉**、**高**、**普通***、**低**)
長時間 NR	當您設定相機長時間曝光時，該功能可減少雜訊。(**關閉**、**開啟***)

若**長時間 NR** 未開啟，影像雜訊於使用 Bulb 功能拍攝照片時可能會增加。使用 Bulb 功能時，建議將**長時間 NR** 設為**開啟**。

色彩空間

色彩空間選項允許您選擇用於表示色彩的方法。數位成像裝置，例如數位相機、監視器和印表機都有自己的色彩範圍，稱為色彩空間。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sRGB*	sRGB (標準 RGB) 是由 IEC (國際電工委員會) 所建立的用於定義色彩空間的國際規格。它是廣泛用於電腦螢幕的色域，同時也是 Exif 的標準色域。針對要在網路發佈的一般影像，我們建議使用 sRGB。
Adobe RGB	Adobe RGB 用於商業印刷，色彩範圍比 sRGB 大。其更廣的色彩範圍可協助您在電腦上輕鬆編輯相片。請注意，個別程式通常只能與有限數量的色彩空間相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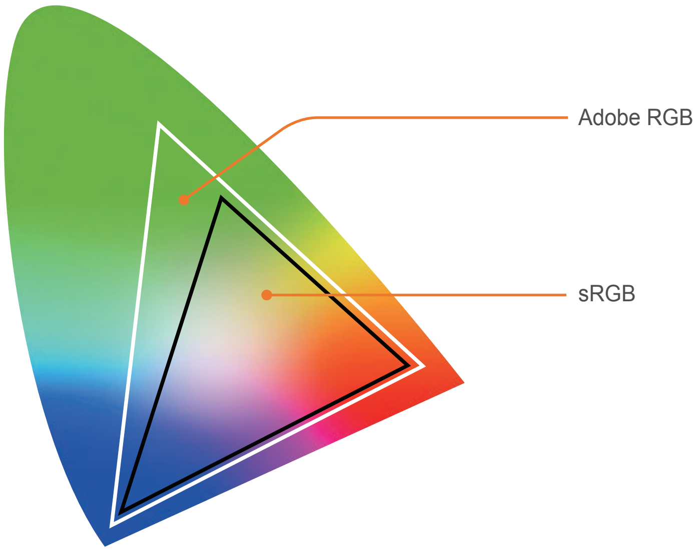

將色彩空間設定為 Adobe RGB 時，相片將被儲存為「_SAMXXXX.JPG」。

變形修正

您可以修正可能由鏡頭造成的扭曲。有些鏡頭可能不支援此功能。

使用者設定顯示

您可以從螢幕加入或移除拍攝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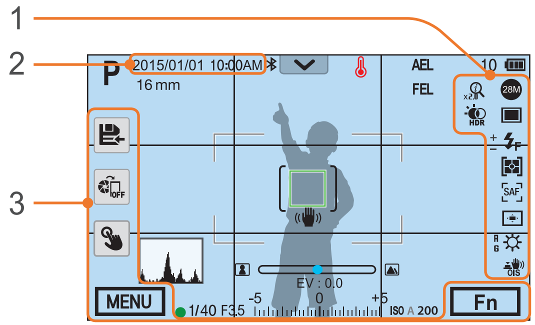

數字	描述
1	**圖示** 設定在拍攝模式中在右側顯示圖示。
2	**日期與時間** 設定為顯示日期與時間。
3	**按鈕** 設定在拍攝模式中的左側與底部顯示觸控圖示。

格線

選擇協助組合場景的指引。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關閉*	停用格線。
4 X 4	設定 4 X 4 隔線。
3 X 3	設定 3 X 3 隔線。
十字線	將格線設為十字線。
對角線	將格線設為對角線。
動態安全範圍	顯示影片目前長寬比的格線。此功能在錄製符合其他裝置螢幕大小的影片或編輯影片時非常實用。
4:3 安全範圍	顯示標準電視長寬比 (4:3) 的格線。此功能在錄製符合其他裝置螢幕大小的影片或編輯影片時非常實用。
2.35:1 安全範圍	顯示寬螢幕電影長寬比 (2.35:1) 的格線。此功能在錄製符合其他裝置螢幕大小的影片或編輯影片時非常實用。

錄影時亦顯示格線。

中心標記

設定在螢幕中央顯示十字標記。中心標記是設定垂直和水平線的標準。您可以設定中心標記的大小，或套用效果。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顯示	開啟或關閉中心標記。(**關閉***、**開啟**)
尺寸	設定中心標記的大小。(**大**、**普通***)
透明	設定套用於中心標記的透明效果。(**關閉***、**開啟**)

錄影時亦顯示中心標記。

按鍵對應

您可以變更指定給自訂按鈕、AEL 按鈕、EV 按鈕或命令撥盤 1 和 2 的功能。

自訂

設定自訂按鈕的功能。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光學預覽	在目前光圈值的情況下，執行景深預覽功能。(第 24 頁)
一鍵白平衡	執行自訂白平衡功能。
一鍵 RAW +	以 RAW+JPEG 格式儲存檔案。要以 JPEG 格式儲存檔案，再次按下按鈕。
一鍵 HDR	啟用或停用 HDR 的動態範圍選項。
短片待機*	切換至錄影預備模式。

AEL

設定 AEL 按鈕的功能。您可以變更指定給按鈕的功能，以鎖定對焦、鎖定曝光或其他拍攝功能。當按下 [**AEL**] 時，AEL (自動曝光鎖定) 和 AFL (自動對焦鎖定) 功能分別儲存曝光值或對焦區。按下一半 [**快門**] 時執行的功能根據指定給 [**AEL**] 的功能而有所不同。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AEL*	執行自動曝光鎖定功能。(按下一半 [**快門**] 執行自動對焦鎖定功能。)
按住 AEL	拍攝後維持自動曝光鎖定功能。(就算拍攝相片後，曝光仍會保持鎖定。)
AFL	執行自動對焦鎖定功能。(按下一半 [**快門**] 執行自動曝光鎖定功能。)
AFL 鎖定	拍攝後維持自動對焦鎖定功能。(就算拍攝相片後，焦距仍會保持鎖定。)
AEL + AFL	同時執行自動曝光和對焦鎖定功能。
AEL+AFL 鎖定	拍攝後維持自動曝光和自動對焦鎖定功能。(就算拍攝相片後，曝光與焦距仍會保持鎖定。)
FEL	執行閃光強度鎖定功能。(第 110 頁)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按住 FEL	拍攝後維持閃光強度鎖定功能。(就算拍攝相片後，強度仍會保持鎖定。)(第 110 頁)
AF 模式	選擇對焦方法。
AF 區	選擇自動對焦區。
白平衡	設定能影響相片色彩的白平衡選項 (光源)。
ISO	設定相機對光線的感光度。
測光	選擇相機測量光量的方式。
觸碰操作	設定為在拍攝模式中啟用觸碰操作。
動態範圍	選取選項來修正像片中陰影造成的亮度差異。
最小快門速度	將快門速度設定為不慢於所選的速度。
自動 ISO 範圍	將 ISO 設定為自動時，設定所選的每個 EV 階數下之最大 ISO 值。
智慧濾光片	套用特殊效果至相片中。
拍照精靈	根據相片主題套用效果。
驅動	設定連拍、高速攝影、定時器或包圍曝光拍攝選項。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閃光燈	根據拍攝條件設定閃光燈選項。
智慧變焦	在放大拍攝對象時相片畫質比數位變焦損失更少。
MF 輔助	設定可在手動旋轉對焦環時協助對焦的輔助功能。
網格	選擇協助組合場景的指引。

EV

設定 EV 按鈕的功能。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EV*	調整曝光值。
AF 模式	選擇對焦方法。
AF 區	選擇自動對焦區。
白平衡	設定能影響相片色彩的白平衡選項 (光源)。
ISO	設定相機對光線的感光度。
測光	選擇相機測量光量的方式。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觸碰操作	設定為在拍攝模式中啟用觸碰操作。
動態範圍	選取選項來修正像片中陰影造成的亮度差異。
最小快門速度	將快門速度設定為不慢於所選的速度。
自動 ISO 範圍	將 ISO 設定為自動時，設定所選的每個 EV 階數下之最大 ISO 值。
智慧濾光片	套用特殊效果至相片中。
拍照精靈	根據相片主題套用效果。
驅動	設定連拍、高速攝影、定時器或包圍曝光拍攝選項。
閃光燈	根據拍攝條件設定閃光燈選項。
智慧變焦	在放大拍攝對象時相片畫質比數位變焦損失更少。
MF 輔助	設定可在手動旋轉對焦環時協助對焦的輔助功能。
網格	選擇協助組合場景的指引。

命令撥盤

指定命令撥盤 1 或 2 捲動時進行調整的功能。

* 預設值

模式	可調整之功能 (命令撥盤 1 / 命令撥盤 2)
程式	程式轉換 / 程式轉換* 程式轉換 / EV 程式轉換 / ISO EV / 程式轉換 ISO / 程式轉換
光圈優先	光圈 / 光圈* 光圈 / EV 光圈 / ISO EV / 光圈 ISO / 光圈
快門優先	快門速度 / 快門速度* 快門速度 / EV 快門速度 / ISO EV / 快門速度 ISO / 快門速度
手動	快門速度 / 光圈* 光圈 / 快門速度

iFn 設定

調整 i-Function 鏡頭之 iFn 設定。

選項	描述
iFn 標準	按下 **[i-Function]** 調整快門速度與光圈值和其他鏡頭選項，或選取可以在按下 i-Function 鏡頭上的 **[i-Function]** 時所調整之選項。
iFn 增強	在 i-Function 鏡頭上，同時按下 **[i-Function]** 和相機上的按鈕以給該按鈕指定功能。 • **AEL**：選擇可在同時按下 **[i-Function]** 和 [AEL] 時調整的選項。 • **EV**：選擇可在同時按下 **[i-Function]** 和 [ ] 時調整的選項。

鏡頭按鈕速度設定

將 Power Zoom 鏡頭按鈕的變焦速度設定為快、中或低速之一。在高速時，變焦雜訊增大並會被影片錄製。此功能僅在您安裝 Power Zoom 鏡頭時可用。

觸碰操作

設定為在拍攝模式中啟用觸碰操作。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關閉	在拍攝模式中停用觸碰操作。(可以在其他情況下使用觸碰操作。)
開啟*	在拍攝模式中使用觸碰操作。

自動自拍

設定為在您向上翻轉顯示器時進入自拍模式。在自拍模式中，定時器 (2 秒)、臉部偵測和美肌選項將自動啟動。

AF 對焦輔助燈

在陰暗處拍攝時，開啟 AF 對焦輔助燈可提升自動對焦運作效果。在陰暗處開啟 AF 對焦輔助燈時，自動對焦功能可更準確。AF 對焦輔助燈會在垂直樣式不規則時亮起。

電子快門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關閉*	設定為使用機械快門。
開啟	設定為使用電子前簾快門和機械後簾快門。

- 此功能只有在您連接附三星 NX 接環的三星鏡頭時才可以使用。
- 使用長焦鏡頭或拍攝近拍相片時，建議您使用電子快門大幅降低相機手震情況。
- 在使用大直徑鏡頭和較快的快門速度時，「散景」效果 (一種在失焦區的美化模糊效果) 可能會受拍攝環境和拍攝條件影響。要使散景效果更加出眾，請將**電子快門**設定為**關閉**。
- 更改電子快門設定時，快門的前廉將會調整，並且您將聽到快門調整的雜訊。這是正常現象，此時正在準備相機操作電子快門。
- 此功能在安裝外置閃光燈 (SEF-580A) 時不可用。

MobileLink/NFC 影像尺寸

設定要使用 MobileLink 或 NFC 功能轉移至智慧型手機的相片尺寸。

* 預設值

選項	描述
將尺寸調整為 2M 或更小	若相片的大小高於 3M，則相機會在重新調整相片至 2M 或更小後傳輸。
原始*	相片將以其原始尺寸傳輸。

設定

瞭解如何配置相機的設定。

要設定「設定」選項：	在拍攝或播放的模式中，按下 [MENU] → ⚙ → 選項。

* 預設值

項目	描述
聲音	• **系統音量**：設定聲音音量或完全關閉所有音量。(**關閉**、**低**、**中***、**高**) 即使關閉系統音量，相機也會在播放影片時發出聲音。 • **AF 聲**：設定當按下一半快門按鈕開啟或關閉的時候相機發出的聲音。(**關閉**、**開啟***) • **按鍵音**：設定當按下按鈕或觸碰螢幕開啟或關閉的時候相機發出的聲音。(**關閉**、**開啟***) • **電子快門聲**：設定使用電子快門時發出聲音。(**關閉***、**開啟**) • 相機僅在快門速度長於 0.5 秒時發出聲音。 • 此選項可能不適用於智慧模式。

* 預設值

項目	描述
快速檢視	設定快速檢視時間長度 – 拍攝相片後，相機立即顯示相片的時間長度。選擇**鎖定+對焦變焦**以在拍攝後放大對焦區並顯示影像。(**關閉***、**鎖定+對焦變焦**、**鎖定**、**1 秒**、**3 秒**、**5 秒**)
顯示調整	調整顯示亮度、自動亮度設定、顯示色彩或水準儀。 • **顯示亮度**：可以手動調整顯示亮度。 • **自動亮度**：開啟或關閉自動亮度。(**關閉**、**開啟***) • **顯示色彩**：可以手動調整顯示色彩。 • **水平校準**：校準水準儀。若水準儀不處於水平狀態，將相機放到水平面上，然後按照螢幕說明執行操作。 • 在播放模式中，不可存取**水平校準**選項。 • 以縱向拍攝時，不可校準水準儀。
自動關閉顯示器	設定關閉顯示器的時間。若在您設定的時間內沒有使用相機，則會關閉螢幕。(**關閉**、**30 秒***、**1 分**、**3 分**、**5 分**、**10 分**)

* 預設值

項目	描述
省電功能	設定關閉電源的時間。若在您設定的時間內沒有使用相機，則會關閉相機。(**30 秒**、**1 分***、**3 分**、**5 分**、**10 分**、**30 分**) • 若您更換電池，相機仍然會保留斷電時的時間。 • 若相機連接到電腦或電視，或播放幻燈片或影片，則無法使用省電功能。 • 相機連接至智慧型手機，且正在使用專業建議市場時，省電功能沒有作用。 • 本產品採用省電功能，可降低耗能。
說明指引顯示	• **模式說明指引**：設定為在更改拍攝模式時顯示有關所選模式的說明文字。(**關閉***、**開啟**) • **功能說明指引**：設定為顯示功能表和功能相關的說明文字。(**關閉***、**開啟**) 按下 [🗑] 以隱藏說明文字。

* 預設值

項目	描述
Language	設定相機在顯示器上顯示的語言。
日期與時間	設定日期、時間、日期格式與時區。(**世界時區**、**日期設定**、**時間設定**、**日期類型**、**時間類型**)
影片輸出	將相機連接到外部視訊裝置 (例如：支援 HDMI 的電視) 時，設定您的國家/地區所適用的視訊輸出訊號。 • **NTSC**：美國、加拿大、日本、韓國、台灣、墨西哥等 • **PAL** (僅支援 PAL B、D、G、H 或 I)：澳大利亞、奧地利、比利時、中國、丹麥、芬蘭、法國、德國、英國、義大利、科威特、馬來西亞、紐西蘭、新加坡、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國、挪威等
Anynet+ (HDMI-CEC)	將相機連接到支援 Anynet+ (HDMI-CEC) 的支援 HDMI 的電視時，可用電視遙控器來控制相機的播放功能。 • **關閉**：您不可以使用電視遙控器來控制相機的播放功能。 • **開啟***：您可以使用電視遙控器來控制相機的播放功能。

* 預設值

項目	描述
HDMI 輸出	當使用 HDMI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到支援 HDMI 的電視時，您可以更改影像的解析度。 • **NTSC**：**自動***、**1920 X 1080p**、**1280 X 720p**、**720 X 480p**、**720 X 576p** (僅於選取 **PAL** 時啟動)
檔名	設定建立檔名的方式。 • **標準***：SAM_XXXX.JPG (sRGB)/_SAMXXXX.JPG (Adobe RGB) • **日期**： - sRGB 檔案 - MMDDXXXX.JPG。例如：1 月 1 日拍攝的相片，檔名應為 0101XXXX.jpg。 - Adobe RGB 檔案 - _MDDXXXX.JPG，用於一月到九月的月份。從十月到十二月，月份數字由字母 A (十月)、B (十一月) 和 C (十二月) 取代。 例如：2 月 3 日拍攝的影片，檔名應為 _203XXXX.jpg。對於 10 月 5 日拍攝的相片，檔名應為 _A05XXXX.jpg。

* 預設值

項目	描述
檔案號碼	設定為檔案和資料夾進行編號的方式。 • **重新設定**：使用重新設定功能後，下一檔名從 0001 開始。 • **連續***：新檔案號碼會沿既有號碼序列繼續，即使您安裝了新記憶卡、已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了全部相片。 • 第一個資料夾的名稱是 100PHOTO。若您已選擇 sRGB 色彩空間和標準檔案命名，則第一個檔名會是 SAM_0001。 • 檔名號碼會以 1 漸增，從 SAM_0001 到 SAM_9999。 • 資料夾號碼會以 1 漸增，從 100PHOTO 到 999PHOTO。 • 一個資料夾中可以儲存的檔案數目上限為 9999。 • 檔案號碼是根據 DCF (相機檔案系統標準的數位規則) 指定的。 • 若您更改檔名 (例如，在電腦上)，相機將無法播放檔案。
資料夾類型	設定資料夾類型。 • **標準***：XXXPHOTO • **日期**：XXX_MMDD

* 預設值

項目	描述
格式化	格式化記憶卡。格式化將刪除包括受保護檔案在內的所有現有檔案。(**否***，**是**) 若使用其他品牌的相機、記憶卡讀取器或電腦格式化的記憶卡，會發生錯誤。在使用記憶卡拍攝相片之前，請在相機中格式化記憶卡。
藍牙	設定此選項，透過藍牙功能將相機自動連接至智慧型手機。若此裝置先前已連接，且您曾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 Samsung Camera Manager，他們將自動透過藍牙連接。(**關閉***、**開啟**)
Wi-Fi 網路	設定為連接至 Wi-Fi 網路。(**關閉***、**開啟**)
我的智慧型手機	檢視連接的智慧型手機的型號和連線狀態。您也可以編輯或刪除登錄的智慧型手機。
藍牙自動時間設定	透過藍牙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時，設定為將相機的日期與時間與智慧型手機同步。(**關閉***、**開啟**)

* 預設值

項目	描述
Wi-Fi 隱私鎖定	設定為在連接相機和智慧型手機時要求輸入 PIN。 • **PIN**：連接前輸入 PIN。 • **無***：允許連接而不要求輸入 PIN。 • 連接將在使用 NFC 功能時自動建立，而無需輸入 PIN。 • PIN 將僅會在您重設相機設定或更新韌體時自動產生和更新。 • 若先前已透過 PIN 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手機，它們將自動連接。
清潔感應器	• **清潔感應器**：清潔感應器上的灰塵。 • **感應器除塵**：開啟該功能時，每次開啟相機都會清潔感應器。(**關閉***、**開啟**) • **關機時除塵**：開啟該功能時，每次關閉相機都會清潔感應器。(**關閉***、**開啟**) 由於該產品使用通用鏡頭，您在換鏡頭時會在感應器上落下灰塵。這可導致灰塵顆粒出現在您拍攝的相片上。建議您不要在特別髒的環境下換鏡頭。此外，確保在不使用鏡頭時，蓋上鏡頭蓋。

* 預設值

項目	描述
重新設定	• **相機功能表***：將設定功能表和拍攝選項重新設定為原廠預設值。 • **按鍵對應**：將按鍵對應按鈕重新設定為原廠預設值。 • **C 模式**：將 C 模式設定重新設定為原廠預設值。 • **藍牙/Wi-Fi**：將藍牙與 Wi-Fi 功能的連線紀錄、ID 與密碼重新設定為原廠預設值。 • **全部**：將全部設定重新設定為原廠預設值。(日期、時間、語言及影片輸出設定不會更改。)

* 預設值

項目	描述
裝置資訊	檢視機身和鏡頭的韌體版本、Wi-Fi MAC 位址和藍牙 MAC 位址，或更新韌體。 • **軟體更新**：透過 Wi-Fi 更新相機機身或鏡頭韌體或下載韌體。(**機身韌體**、**鏡頭韌體**、**透過 Wi-Fi 下載**) • 您可通過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並啟動 i-Launcher 更新韌體。有關更多詳細資料，請參閱第 203 頁。 • 電池必須充滿電，才能執行韌體更新。執行韌體更新前，請先將電池充滿電。 • 若更新韌體，將會重新設定使用者設定及值。(不會更改日期、時間、語言和視訊輸出。) • 執行更新時，不要關閉相機。 • 記憶卡剩餘的儲存空間必須超過 1 GB，才能透過 Wi-Fi 更新韌體。 • 以 Wi-Fi 更新韌體可能會不穩定，視網路連線品質而定。
開放源碼授權	檢視開放源碼授權。

第 6 章

附錄

取得有關錯誤訊息、相機保養、在電腦上使用程式、
韌體更新、疑難排解秘訣、規格與詞彙的訊息。

錯誤訊息

出現下列錯誤訊息時，請嘗試這些補救方法。

錯誤訊息	建議的補救方法
鏡頭已鎖定	鏡頭已鎖定。逆時鐘旋轉鏡頭直到聽到喀嚓聲。(第 54 頁)
記憶卡錯誤	• 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 • 移除記憶卡並重新插入。 • 格式化記憶卡。
電池電量不足	插入已充電的電池或將電池重新充電。
無影像檔案。	拍照或插入包含相片的記憶卡。
檔案錯誤	刪除損壞的檔案或聯絡服務中心。
已停止錄影。相機降溫後即可再次錄影。	冷卻相機。
記憶體已滿	刪除不需要的檔案或插入新的記憶卡。
記憶卡被鎖住	可鎖定 SD、SDHC 或 SDXC 卡以防止檔案被刪除。拍攝時請取消鎖定記憶卡。(第 190 頁)
無法拍攝相片，因為記憶卡上的資料夾與檔案編號已達最大值。重設資料夾編號嗎？	檔名不符合 DCF 標準。按照螢幕說明重新設定資料夾編號。
Error 00	關閉相機並重新安裝鏡頭。若該訊息仍然出現，請聯絡服務中心。
Error 01/02	關閉相機，移除電池並重新插入。若該訊息仍然出現，請聯絡服務中心。

維護相機

清潔相機

相機鏡頭及顯示器

使用刷子來清除灰塵，並使用軟布來輕擦鏡頭。若仍有灰塵，請在一張鏡頭清潔紙上塗上鏡頭清潔液，然後輕輕擦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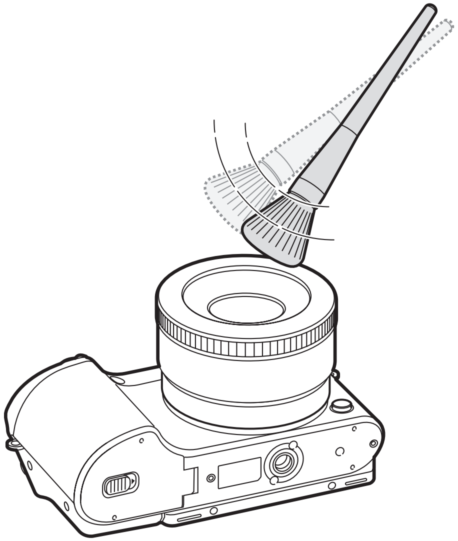

影像感應器

根據不同的拍攝條件，由於影像感應器暴露在外部環境中，因此灰塵可能出現在相片中。該問題很正常，因為每次使用相機時都暴露在灰塵中。您可以使用感應器清潔功能擦除感應器的灰塵。(第 183 頁) 若清潔感應器後還是有灰塵，請聯絡服務中心。不要將氣刷插入鏡頭接口的開口中。

相機機身

以軟的乾布輕擦。

> 絕不可使用苯、稀釋劑或酒精來清潔相機。這些溶劑可能會損壞相機或導致相機出現故障。

使用或存放相機

不適合使用或存放相機的地方

- 避免將相機曝露於極度低溫或極度高溫的環境下。
- 避免在極度潮濕或濕度變化劇烈的地方使用相機。
- 避免將相機暴露於直射日光下，或將相機存放在高溫、通風較差的地方，例如：夏季的車廂內。
- 保護相機和螢幕不受到衝擊、粗暴的處理或過度震動，以避免嚴重損壞。
- 避免在多塵、骯髒、潮濕或通風較差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相機，以避免對可動零件或內部元件造成損壞。
- 請勿在燃料、易燃物或可燃化學物品附近使用相機。請勿在放置相機或其配件的同一空間儲存或攜帶可燃液體、氣體或爆裂物。
- 請勿將相機存放在有樟腦丸的地方。

在沙灘或海岸邊使用相機

- 在沙灘或其他類似區域使用相機時，請保護相機免於遭到沙塵侵害。
- 相機不防水。請勿用溼的手拿電池、轉換器，或記憶卡。用溼的手拿相機會造成相機損壞。

長時間存放相機

- 若要長時間存放相機，請將相機置於裝有像是矽膠的吸收性材質的密封容器內。
- 經過一段時間後，未使用的電池會放電，使用之前必須重新充電。
- 當電池從相機中取出較長時間後再重新開機時，需要重新輸入日期和時間。

在潮濕環境下請謹慎使用相機

相機從寒冷的環境移動到溫暖的環境中時，鏡頭或內部零件上會形成露水。在這種情況下，請關閉相機並等候至少 1 小時。若記憶卡上形成霧化，請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並等到所有水氣蒸發後再安裝回相機內。

其他注意事項

- 切勿以吊帶晃動相機。可能會對自身或他人造成傷害或相機損壞。
- 切勿為相機著色上漆，因為漆料可能阻塞可動零件並導致相機無法正常運作。
- 不使用時關閉相機。
- 相機是由精密零件組成。請避免相機受到碰撞。
- 不使用相機時，請將相機置於相機套內以防相機受到損壞。使相機遠離沙子、尖銳物品或硬幣進而保護相機不受摩擦。
- 若螢幕破裂或破損，請勿再使用相機。破損的玻璃或丙烯酸可能會對您的手部和臉部造成傷害。請將相機送往三星服務中心進行維修。
- 請勿將相機、電池、充電器或電池放在微波爐、火爐或散熱器等熱源裝置附近、上面或裡面。熱源會使裝置變形或過熱，也會導致起火或爆炸。
- 請勿將鏡頭曝露在直射陽光之下，因為這可能會使影像感應器褪色或導致其出現故障。
- 避免鏡頭上留下指紋或被刮傷。使用柔軟、乾淨、無屑的鏡頭布清潔鏡頭。
- 相機若受到外力碰撞將會關機。這是為了保護記憶卡。重新開機可再次使用相機。
- 使用相機時，機體可能會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不會影響相機壽命或效能。
- 在低溫下使用相機時，開機可能需要一些時間，顯示的顏色可能會暫時改變，或是可能會出現殘像。這些情況不是故障現象，當回到較溫和的溫度時，相機將會自動修復。
- 相機外部的漆料或金屬，可能會讓皮膚敏感的人產生過敏、皮膚發癢、長濕疹或腫脹。若您發生上述任一症狀，請立即停止使用相機並看醫生。
- 請勿將外物插入相機的任何隔室、插槽或入口。由於不正確使用而導致的損壞不在保固範圍之內。
- 請勿讓不合格人員維修相機或嘗試自行維修相機。因不合格維修而導致的任何損壞不在保固範圍之內。

關於記憶卡

支援的記憶卡

本產品支援 SD (安全數位)、SDHC (安全數位高容量)、SDXC (安全數位擴充容量)、microSD、microSDHC 或 microSDXC 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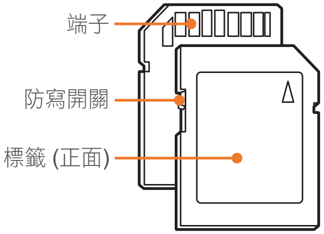

可以使用 SD、SDHC 或 SDXC 上的防寫開關來防止檔案被刪除。將開關向下滑動即可鎖定，而將開關向上滑動可取消鎖定。拍攝相片或影片時解除鎖定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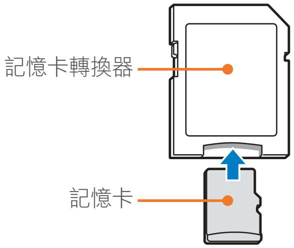

要在本產品、電腦或讀卡機上使用微型記憶卡，請將卡插入轉換器。

記憶卡容量

記憶體容量可能依不同的拍攝場景和拍攝條件而異。
此容量乃針對 4 GB 之 SD 卡。

	尺寸	畫質							
		超高畫質	高畫質	一般畫質	RAW (一般壓縮)	RAW (無損壓縮)	RAW (無損壓縮) + 超高畫質	RAW (無損壓縮) + 高畫質	RAW (無損壓縮) + 一般畫質
相片	28M (6480X4320)	256	471	810	102	64	51	57	60
	13.9M (4560X3040)	475	815	1270	-	-	58	61	63
	7.1M (3264X2176)	801	1253	1744	-	-	62	64	65
	3M (2112X1408)	1379	1863	2259	-	-	65	65	66
	高速攝影	806	1259	1750	-	-	-	-	-
	23.6M (6480X3648)	299	542	911	-	-	53	58	61
	11.9M (4608X2592)	537	905	1376	-	-	59	62	63
	6.2M (3328X1872)	879	1346	1832	-	-	63	64	65
	2.4M (2048X1152)	1545	2008	2363	-	-	65	66	66
	18.7M (4320X4320)	368	653	1064	-	-	56	60	62
	9.5M (3088X3088)	642	1050	1537	-	-	61	63	64
	4.7M (2160X2160)	1064	1553	2015	-	-	64	65	65
	2M (1408X1408)	1668	2109	2431	-	-	65	66	66

尺寸		畫質		
		專業	高品質	一般畫質
影片	4096X2160 (24p/NTSC、PAL)	約 7' 30"	約 13' 6"	約 16' 23"
	3840X2160 (30p/NTSC、25p/PAL)	約 7' 30"	約 13' 6"	約 16' 23"
	1920X1080 (60p/NTSC、50p/PAL)	約 7' 30"	約 14' 9"	約 27' 31"
	1920X1080 (30p/NTSC、25p/PAL)	約 8' 45"	約 20' 54"	約 40' 4"
	1920X1080 (24p/NTSC、PAL)	約 8' 45"	約 20' 54"	約 40' 4"
	1920X1080 (15p/NTSC、12.5p/PAL)*	約 17' 26"	約 39' 52"	約 73' 41"
	1280X720 (120p/NTSC、100p/PAL)	-	約 17' 26"	約 34' 47"
	1280X720 (60p/NTSC、50p/PAL)	-	約 27' 25"	約 57' 35"
	1280X720 (30p/NTSC、25p/PAL)	-	約 39' 52"	約 85' 39"
	640X480 (60p/NTSC、50p/PAL)	-	約 73' 2"	約 167' 8"
	640X480 (30p/NTSC、25p/PAL)	-	約 124' 58"	約 244' 43"
	640X480 (MJPEG、30p/NTSC)	-	約 34' 27"	約 42' 3"
	640X480 (MJPEG、25p/PAL)	-	約 40' 34"	約 49' 19"

* 此選項僅適用於某些智慧濾光片選項。

- 以上數據為在不使用變焦功能的情況下測得。
- 若使用變焦功能，則可錄製時間可能有所不同。
- 連續錄製數部影片，以決定總錄製時間。
- 錄影時間上限為 29 分又 59 秒。
  (當您選擇 1920X1080 (60p/50p) 時，錄影時間上限為 25 分鐘。當您選擇 4096X2160、3840X2160 或 640X480 (MJPEG) 時，錄影時間上限為 15 分鐘。)

使用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 避免將記憶卡暴露在極冷或極熱的溫度下 (低於 0 °C/32 °F 或高於 40 °C/104 °F)。極端溫度會導致記憶卡發生故障。
- 以正確方向插入記憶卡。以錯誤方向插入記憶卡可能損害相機與記憶卡。
- 請勿使用已被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的記憶卡。請用您的相機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 插入或移除記憶卡時，請關閉相機。
- 輔助燈閃爍時，不要移除記憶卡或關閉相機，這可能會損壞您的資料。
- 記憶卡的使用壽命到期時，您無法在記憶卡上再儲存任何相片。請使用新的記憶卡。
- 請勿向下彎曲記憶卡或使其承受重大衝擊或壓力。
- 避免在強力磁場附近使用記憶卡。
- 避免將記憶卡存放於極冷、極熱、極潮濕或腐蝕性的環境中。
- 避免記憶卡接觸到液體、污垢或外物。若記憶卡弄髒了，請在將記憶卡插入相機之前用軟布擦拭乾淨。
- 切勿讓記憶卡或記憶卡插槽接觸到液體、灰塵或外部異物。否則可能會使記憶卡或相機發生故障。
- 攜帶記憶卡時，使用小盒子來防止釋放靜電。
- 將重要資料轉移到其他媒體，例如：硬碟、CD 或 DVD。
- 若長時間使用相機，記憶卡可能會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表示相機故障。
- 使用符合標準要求的記憶卡。

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關於電池

僅使用三星核准的電池。

電池規格

項目	描述
型號	BP1130
類型	鋰離子電池
電池容量	1130 mAh
電壓	7.6 V
充電時間* (電池電量完全耗盡時。)	約 200 分鐘

* 以上資料根據您使用隨附的 USB 傳輸線和交流電轉換器時的情況得出。將電池連接至電腦充電可能需要更長時間。

若電池處理不慎或不當，則可能會發生人身傷害或身亡。為安全起見，請遵循指示以適當地處理電池：

- 若處理不當，電池可能會起火燃燒或爆炸。若發現電池有任何變形、碎裂或其他異常情況，請立即停止使用電池並聯絡製造商。
- 僅使用製造商推薦的原廠電池充電器，並僅使用此使用手冊所述方法對電池充電。
- 切勿將電池放在加熱裝置附近或曝露在極度溫暖的環境中，例如，夏季的密閉車廂內部。
- 切勿將電池放在微波爐中。
- 避免在溫熱潮濕地方 (例如，溫泉浴場或淋浴間) 存放或使用電池。
- 切勿長期將相機放在易燃物體的表面，例如，寢具、地毯或電熱毯。
- 相機開啟時，切勿將裝置長期放在任何密閉空間中。
- 切勿讓電池端子接觸到金屬物體，例如，項鍊、銅板、鑰匙或手錶。
- 使用製造商推薦的原廠鋰離子替換電池。
- 請勿拆解電池或使用尖銳物體刺穿電池。
- 避免讓電池承受高壓或破裂力。
- 避免讓電池遭受大力撞擊，例如，從高處掉落地上。
- 請勿讓電池處於 60 ℃ (140 ℉) 或以上溫度的環境。
- 請勿讓電池接觸濕氣或液體。
- 請勿讓電池處於過熱環境中，例如：陽光直射或火源。

處理規範

- 請小心處理電池。
- 請勿焚燒電池。
- 處理規定可能因國家或地區而有所不同。請依照所有當地及聯邦規定來處理電池。

電池充電規範

僅依據本使用手冊所述方法對電池充電。若充電方式不正確，電池可能會起火燃燒或爆炸。

電池壽命

拍攝模式	平均時間/相片數目
相片	約 185 分鐘/約 370 張相片
影片	約 100 分鐘 (以 1920X1080 (60p) 錄影)

- 以上數據基於 CIPA 測試標準。結果可能會因實際用法而異。
- 可用的拍攝時間因背景、拍攝間隔和使用條件而異。
- 連續錄製數部影片，以決定總錄製時間。

電池電量不足訊息

當電池完全放電時，電池圖示會變成紅色，並出現「**電池電量不足**」訊息。

使用電池的注意事項

- 避免將電池暴露在極冷或極熱的溫度下 (低於 0 ℃/32 ℉ 或高於 40 ℃/104 ℉)。極端溫度會減少電池的充電容量。
- 若長時間使用相機，電池槽附近可能會變熱。這不會影響相機的正常使用。
- 不要通過拉扯電源線斷開與電源插座的連接，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觸電。
- 在 0 ℃/32 ℉ 以下的溫度，電池容量及壽命可能會減少。
- 電池容量在低溫條件下可能會減少，但若回到常溫環境，電池容量將會回到正常範圍。
- 若要長時間存放相機，請取出電池。安裝的電池經過一段時間後可能會漏液或腐蝕，從而對相機造成嚴重損壞。電池裝在相機的情況下長時間存放相機會導致電池放電。您可能無法為完全放電的電池進行充電。
- 長時間 (3 個月或以上) 不用相機時，請檢查電池並定期為電池充電。若讓電池持續放電，其容量及壽命可能會減少，這會導致發生故障、火災或爆炸。

電池注意事項

保護電池、充電器和記憶卡不受到損壞。

避免電池接觸到金屬物體，因為這會在電池的正負極之間建立連接，從而導致電池暫時性或永久性損壞，並可能導致火災或觸電。

電池充電的注意事項

- 若狀態燈不亮，請確定電池是否正確插入。
- 若相機在充電時開啟，電池可能不會充飽電。為電池充電之前關閉相機。
- 請勿在電池充電時使用相機。這樣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不要通過拉扯電源線斷開與電源插座的連接，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觸電。
- 先讓電池充電至少 10 分鐘再開啟相機。
- 若在電池耗盡的情況下將相機連接至外置電源，則使用高耗能的功能會導致相機關閉。要正常使用相機，請為電池充電。
- 若在電池充滿電時重新連接電源線，狀態燈將會開啟約 30 分鐘。
- 使用閃光燈或錄製影片將很快耗盡電池的電力。請在使用相機前為電池完全充電。
- 若狀態燈閃紅燈，請重新連接纜線，或取出電池並重新插入。
- 若在纜線過熱或溫度過高時對電池充電，狀態燈可能會閃紅燈。當電池溫度降低時，將會開始充電。
- 對電池進行過度充電可能會縮短電池壽命。充電完成後，中斷纜線與相機的連接。
- 請勿彎曲交流電纜線或在上面放置較重的物件。這樣做會損壞纜線。
- 連接至外接電源線時若使用一段較長的時間，狀態燈會閃紅燈和綠燈。相機可能也會停止充電，以防止電池過度充電。請重新連接電源線並將電池完全充電後，再使用相機。

連接電腦充電時的注意事項

- 僅使用附帶的 USB 傳輸線。
- 在下列情形中，電池可能無法充電：
  - 使用 USB 集線器。
  - 有其他 USB 裝置連接至您的電腦。
  - 將纜線連接至您的電腦正面的連接埠。
  - 您的電腦的 USB 連接埠不支援電源輸出標準 (5 V、500 mA)。

小心處理與處置電池和充電器

- 切勿將電池投入火中。處置廢電池時，請遵循所有當地法規。
- 切勿將電池或相機放在加熱裝置上或放入其中，例如微波爐、瓦斯爐或電熱器。電池過熱時可能會爆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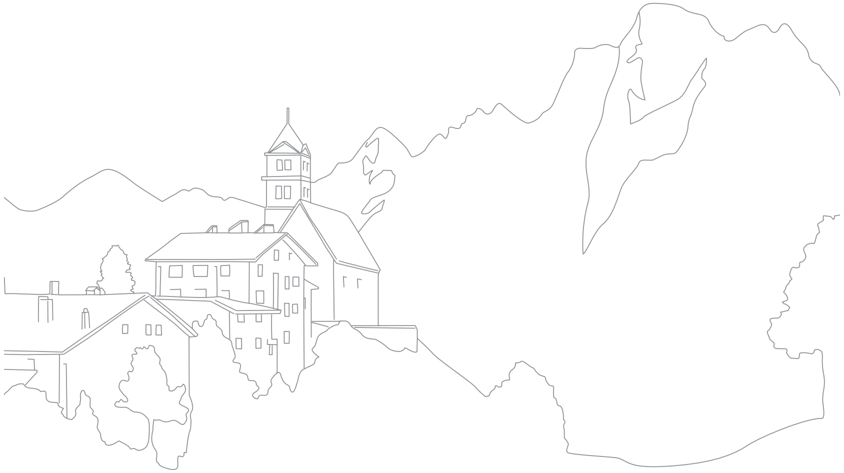

使用電腦程式

可以使用附帶的程式檢視和編輯檔案。也可以將檔案無線傳送至 PC。

安裝 i-Launcher

1 關閉相機。

2 使用 USB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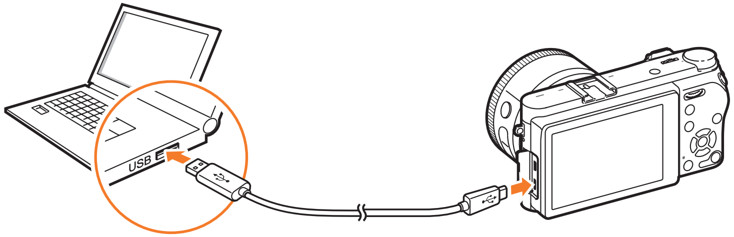

- 必須將 USB 傳輸線的小端插入相機。若纜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 若您嘗試將 USB 傳輸線插入至 HDMI 連接埠，相機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3 開啟相機。

4 在電腦上安裝 i-Launcher。

OS	如何安裝
Windows	當彈出式視窗提示您安裝 i-Launcher 時，選擇**是**。 • 若彈出式視窗沒有出現，選擇**我的電腦** → **i-Launcher** → **iLinker.exe**。 • 若出現提示您執行 iLinker.exe 的彈出式視窗，請先執行該程式。 • 將相機連接至已安裝 i-Launcher 的電腦時，程式將自動啟動。
Mac	按一下**裝置** → **i-Launcher** → **Mac** → **iLinker.app**。

5 依照螢幕上的指示安裝 i-Launcher。

- 可用的程式可能視您的電腦規格而有差異。

安裝程式前，確認電腦已連接到網路。

Windows OS 的需求

項目	要求
CPU	Intel® 第三代 i5 3.4 GHz 或更新版本 (或相同等級的 AMD 處理器)
RAM	最少 1 GB RAM
OS	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8.1
硬碟容量	400 MB (建議使用 1 GB 或更高)
其他	USB 2.0 連接埠

* Full HD 僅支援 32 位元版本。.NET Framework 4.0 或以上版本支援 Windows 7。

- 後續頁面的要求僅為建議。甚至當電腦都達到了上述要求，i-Launcher 也可能會無法正確的作業，端看電腦的條件而定。
- 若電腦不符合這些要需，影片將無法正常播放。

對因使用不合格電腦，像是自行組裝的電腦而造成的損壞，製造商概不負責。

Mac OS 的需求

項目	要求
OS	Mac OS 10.7 或更高
RAM	最少 256 MB RAM (建議使用 512 MB 或更高)
硬碟容量	最少 110 MB
其他	USB 2.0 連接埠

使用 i-Launcher

i-Launcher 可讓您更新相機或鏡頭的韌體，或下載使用手冊。也可下載並安裝 Samsung Movie Converter、Samsung DNG Converter、PC Auto Backup、Samsung RAW Converter 和 Power Media Player 程式。

開啟 i-Launcher

在電腦上，選擇**開始** → **所有程式** → **Samsung** → **i-Launcher** → **Samsung i-Launcher**。或者按一下 Mac OS 電腦上的**應用程式** → **Samsung** → **i-Launcher**。

可用程式

項目	描述
Software Update	下載機身或鏡頭韌體。有關更新韌體的資訊，請參閱第 203 頁。
Manual Download	下載使用手冊。
Samsung Movie Converter	下載此程式，以轉換 HEVC 檔案為其他格式。您可以將 HEVC 檔案轉換為其他格式 (H.264) 並在和 HEVC 不相容的程式中進行編輯。UHD 影片轉檔僅支援 64 位元版本。
Samsung DNG Converter	下載此程式以將 Samsung RAW 檔案 (SRW) 轉換為 DNG 檔案。
PC Auto Backup	i-Launcher 提供當您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時下載 PC Auto Backup 程式的連結。可無線傳送由您的相機拍攝的相片和影片到電腦。有關安裝 PC Auto Backup 的資訊，請參閱第 165 頁。
Samsung RAW Converter	下載此程式，以將 RAW 檔案轉換為所需的檔案格式。
Power Media Player	下載此程式以播放 HEVC 或 H.264 格式的影片。此程式僅可用於 Windows 作業系統。

要求

項目	要求	
PC Auto Backup	Windows	Windows 7/8/8.1
	Mac	Mac OS 10.7 或更高
Samsung Movie Converter	Windows	64 位元 Windows 7/8/8.1 (32 位元版本最高支援至 Full HD。.NET Framework 4.0 或以上版本支援 Windows 7。)
	Mac	Mac OS 10.7 或更高
Power Media Player	Windows	Windows 7/8/8.1 Intel® 第三代 i5 3.4 GHz 或更新版本 (相同等級的 AMD 處理器) 最少 1 GB RAM 400 MB 可用硬碟空間 (建議 1 GB 以上)
Samsung DNG Converter	Windows	Windows 7/8/8.1
	Mac	Mac OS 10.7/10.8/10.9/10.10

項目	要求	
Samsung RAW Converter	Windows	Windows 7/8/8.1 裝有 Intel Pentium、AMD Athlon 處理器的 PC 或相容電腦 (建議 Core 2 四核心處理器 或更新版本) 建議使用 1 GB 或更高容量的記憶體 XGA (1024X768)、全色 (24 位元或更高)
	Mac	Apple® Mac® OS X v10.7/10.8/10.9/10.10 內建 Intel Pentium 處理器 (建議使用 Core 2 四核心處理器或更高階版本) XGA 或更高 相容 16 位元彩色顯示器 (24 位元或更高)

安裝 Samsung RAW Converter

啟動 i-Launcher，然後按照螢幕說明安裝程式。

使用 Samsung RAW Converter

用相機拍攝的相片通常會轉成 JPEG 格式，並根據拍攝時的相機設定儲存於記憶體。RAW 檔案不會轉成 JPEG 格式並會原封不動儲存在記憶體中。使用 Samsung RAW Converter，可以校準相片的曝光、白平衡、色調、對比度及色彩。還可編輯 JPEG 或 TIFF 檔案，以及 RAW 檔案。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程式指引。

- 視 Samsung RAW Converter 的版本而定，您可能無法開啟 RAW 檔案。若此情況發生，請更新程式。
- 在 Samsung RAW Converter 中，顯示的影像亮度、色彩和其他效果可能有所不同。這是因為相機已移除擷取影像時套用的原始相機設定和選項，以便在 Samsung RAW Converter 中進行處理。

更新韌體

使用 Wi-Fi 或 USB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並更新相機或鏡頭的韌體。

- 電池必須充滿電，才能執行韌體更新。執行韌體更新前，請先將電池充滿電。
- 若更新韌體，將會重新設定使用者設定及值。(不會更改日期、時間、語言和視訊輸出。)
- 執行更新時，不要關閉相機。

透過 USB 傳輸線連接

1 關閉相機。

2 利用 USB 傳輸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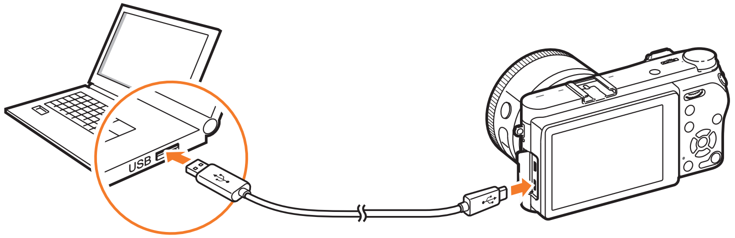

- 必須將 USB 傳輸線的小端插入相機。若纜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 若您嘗試將 USB 傳輸線插入至 HDMI 連接埠，相機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3 開啟相機。

4 在電腦上，選擇 **i-Launcher** → **Software Update**。(第 200 頁)

5 按照螢幕指示以下載韌體至相機。

- 可下載相機或鏡頭的韌體。

6 下載完成時請關機。

7 取下 USB 傳輸線。

8 開啟相機。

9 按下 [MENU] → ⚙ → **裝置資訊** → **軟體更新** → **機身韌體**或**鏡頭韌體**。

10 從相機上的彈出式視窗中選擇**更新**以更新韌體。

透過 Wi-Fi 連接

1 按下 [MENU] → ⚙ → **裝置資訊** → **軟體更新** → **透過 Wi-Fi 下載**。
- 相機會自動嘗試透過最近連接的 AP 裝置連接到 WLAN。
- 若相機先前沒有連接到 WLAN，則會搜尋可用的 AP 裝置。(第 153 頁)

2 在彈出視窗中選擇**下載**。
- 若有已下載的韌體可用，請在彈出視窗中選擇 **OK**。

3 請在相機上的彈出視窗中選擇 **OK** 以更新韌體。

- 記憶卡剩餘的儲存空間必須超過 1 GB，才能透過 Wi-Fi 更新韌體。
- 以 Wi-Fi 更新韌體可能會不穩定，視網路連線品質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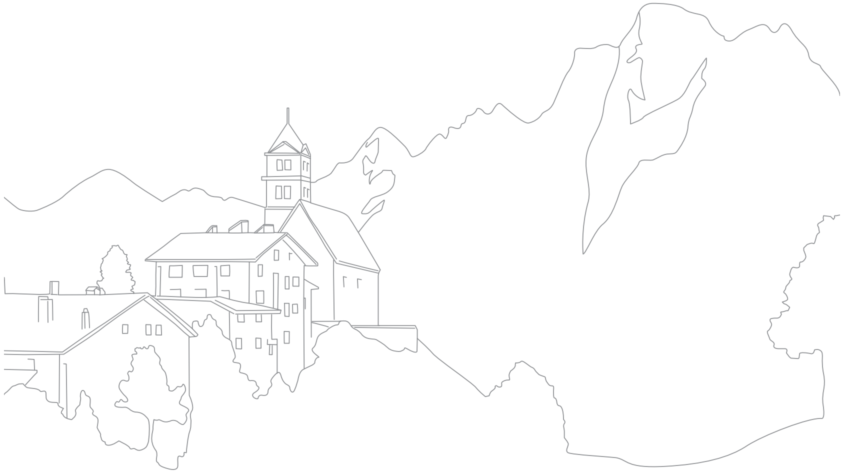

在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若在使用相機時遇到麻煩，請在聯絡服務專業人員之前，嘗試進行這些疑難排解解決方案。

> 當您將相機留在服務中心時，確保同時留下其他導致發生故障的元件，例如：記憶卡和電池。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無法開啟相機	• 確定已插入電池。 • 確定已正確插入電池。 • 為電池充電。
電源突然關閉	• 為電池充電。 • 相機可能處於省電模式或顯示器自動關閉。(第 181 頁) • 相機可能會自動關閉，以防止記憶卡由於過熱而遭到損壞。重新開啟相機。
相機很快失去電池電力	• 在低溫 (低於 0 ℃/32 ℉) 下，電池會更快地失去電力。將電池放入口袋來保溫。 • 使用閃光燈或錄製影片將很快耗盡電池的電力。需要時請重新充電。 • 電池屬於消耗品，用久了之後必須更換。若電池可用時間銳減，請購買新的電池。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無法拍照	• 記憶卡沒有空間。刪除不需要的檔案或插入新的記憶卡。 • 格式化記憶卡。 • 記憶卡毀損。購買新的記憶卡。 • 記憶卡被鎖住。取消鎖定記憶卡。(第 190 頁) • 確定已開啟相機。 • 為電池充電。 • 確定已正確插入電池。
相機凍結	移除電池並重新插入。
相機變熱	當使用相機時，它可能會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不會影響相機壽命或效能。
閃光燈無預期的閃光	閃光燈可能由於靜電而開啟。相機並無故障。
閃光燈無法運作	• 閃光燈選項可能設為**關閉**。(第 106 頁) • 在某些模式下無法使用閃光燈。
日期與時間不正確	在 ⚙ 功能表下設定日期和時間。(第 181 頁)
螢幕或按鈕無法運作	移除電池並重新插入。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記憶卡發生錯誤	• 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 • 移除記憶卡，然後重新插入。 • 格式化記憶卡。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記憶卡的注意事項」。(第 193 頁)
您的電腦無法識別 SDXC 或 UHS-I/ UHS-II 記憶卡	SDXC 記憶卡使用 exFAT 檔案系統。若要在 Windows XP 電腦上使用透過 exFAT 檔案系統格式化的 SDXC 記憶卡或 UHS-I/UHS-II 記憶卡，請從 Microsoft 網站下載並更新 exFAT 檔案系統驅動程式。
您的電視或電腦無法顯示儲存於 SDXC 或 UHS-I/UHS-II 記憶卡上的相片或影片	SDXC 記憶卡使用 exFAT 檔案系統。若要使用透過 exFAT 檔案系統格式化的 SDXC 記憶卡或 UHS-I/UHS-II 記憶卡，請在將相機連接至裝置之前，確認外部裝置與 exFAT 檔案系統相容。
無法顯示檔案	若更改檔案的名稱，相機將無法播放該檔案 (檔案的名稱應符合 DCF 標準)。若遇到這種狀況，請在電腦上顯示檔案。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相片模糊不清	• 確定設定的對焦選項適合您正使用的拍攝類型。 • 請使用腳架避免相機晃動。 • 確定相機鏡頭乾淨。若不乾淨，請清潔鏡頭。(第 187 頁)
相機的色彩不符合實際拍攝環境	不正確的白平衡會產生不真實的色彩。選擇適合光源的白平衡選項。(第 83 頁)
相片太亮或太暗。	相片曝光不足或過度曝光。 • 調整光圈值或快門速度。 • 調整 ISO 感光度。(第 80 頁) • 關閉或開啟閃光燈。(第 106 頁) • 調整曝光值。(第 115 頁)
相片失真	本相機和可進行廣角攝影的廣角鏡頭搭配使用時可能會產生輕微的扭曲。這是正常現象，並非相機故障。
相片上出現橫線	當拍攝對象光源為日光燈或汞汽燈光源時，可能會發生此現象。選擇較慢的快門速度。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播放螢幕在連接的外接裝置上不出現	• 確定 HDMI 傳輸線已正確連接到外部顯示器。 • 確定記憶卡記錄正確。
電腦無法辨識相機	• 確定已正確地連接 USB 傳輸線。 • 確定已開啟相機。 • 確定您正在使用支援的作業系統。
傳送檔案時，電腦中斷與相機的連接	檔案傳輸可能被靜電中斷。中斷與 USB 傳輸線的連接並重新連接。
i-Launcher 無法正常操作	• 結束 i-Launcher 並重新啟動程式。 • 視電腦的規格和環境而定，程式可能無法自動啟動。在這種情況下，按一下 Windows 電腦上的**開始** → **所有程式** → **Samsung** → **i-Launcher** → **Samsung i-Launcher**。(在 Windows 8 系統中，打開開啟畫面，並選取**所有應用程式** → **Samsung i-Launcher**) 或者按一下 Mac OS 電腦上的**應用程式** → **Samsung** → **i-Launcher** 或 **i-Launcher Assistant**。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自動對焦不起作用	• 拍攝對象不在對焦內。拍攝對象位於 AF 區外時，將拍攝對象移到 AF 區內進行對焦並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拍攝。 • 拍攝對象太接近。從拍攝對象後退並拍攝。 • 對焦模式設定為 MF。將模式切換為 AF。
AEL 功能不起作用	AEL 功能不適用於 AUTO、M 和 S 模式。選擇其他模式來使用該功能。
鏡頭無法運作	• 確定鏡頭已正確安裝。 • 從相機卸下鏡頭並重新安裝。
外接閃光燈無法運作	確定外接裝置已正確的安裝並開啟。
開啟相機時顯示日期與時間設定螢幕	• 再次設定日期與時間。 • 相機的內部電源完全放電後，會顯示此螢幕。裝入充飽電的電池，關閉相機，並等待 72 小時讓內建電源充電。

相機規格

影像感應器	
類型	BSI CMOS
感應器尺寸	23.5 X 15.7 mm
有效畫素	約 2820 萬畫素
總畫素	約 3070 萬畫素
彩色濾光片	RGB 原色
鏡頭接口	
類型	三星 NX 接環
影像穩定	
類型	鏡頭移動 (視鏡頭而定)
i-Function	
功能	光圈值、快門速度、曝光值、ISO、白平衡、智慧變焦
除塵	
超音波除塵系統	
顯示器	
類型	帶觸控螢幕的 Super AMOLED
尺寸	3.0" (約 76.6 mm)
解析度	1036 k 點

視野	約 100%
角度	翻轉 (向上 180˚)、傾斜 (向上 90˚ 、向下 45˚)
對焦	
類型	混合 AF
對焦點	205 點 (階段偵測 AF)、209 點 (對比度 AF)
模式	有源 AF、單一 AF、連續 AF、手動對焦
快門	
速度	• 自動：1/6000 秒–1/4 秒 • 手動：1/6000 秒–30 秒 • Bulb (時間限制：8 分鐘)
曝光	
測光系統	TTL 221 Block segment
補償	靜態：±5 EV、影片：±3 EV (1/3 EV 階數)
相等 ISO	自動，100–25600 (1 EV 或 1/3 EV 階數) * 最高可選擇到 ISO 51200。

驅動模式	
模式	單張、連拍、定時器、包圍曝光
連拍	9 fps * 拍攝速度上限為每秒 9 張。拍攝約 40 張 JPEG 相片、5 張 RAW 相片後速度會下降。(以 UHS-I SD 卡為準。實際情況視記憶卡規格而異。)
包圍曝光拍攝	自動包圍曝光、白平衡包圍曝光、拍照精靈包圍曝光、景深包圍曝光
自拍器	2–30 秒 (間隔 1 秒)
閃光燈	
類型	外接閃光燈 (搭載 SEF8A)
模式	智慧閃光燈、自動、自動紅眼消除、強制、強制閃光消除紅眼、前簾、後簾、關閉
閃光燈指數	8 (以 ISO 100 為基礎)
同步速度	少於 1/200 秒
白平衡	
模式	自動白平衡、太陽光、陰天、日光燈(白色)、日光燈(自然白色)、日光燈(日光)、燈泡、燈泡 (自動)、閃光燈白平衡、使用者自定、色温 (手動)

動態範圍擴展	
關閉/智慧範圍+/HDR	
效果	
拍照精靈	標準、鮮明、人像、風景、自然、復古、清爽、寧靜、古典、自訂 1、自訂 2、自訂 3
智慧濾光片	暈映、微縮 (H)、微縮 (V)、水彩、選擇色彩 (R、G、B、Y 4 色)
相片	
模式	自動、程式、光圈優先、快門優先、手動、自訂、三星自動拍攝、智慧
智慧模式	美肌、風景、捕捉動態、飽滿色調、全景、瀑布與流水、輪廓剪影、夕陽、夜景、煙火、光軌效果、多重曝光
大小-JPEG	• (3:2)：28M (6480X4320)、13.9M (4560X3040)、7.1M (3264X2176)、3M (2112X1408) • (16:9)：23.6M (6480X3648)、11.9M (4608X2592)、6.2M (3328X1872)、2.4M (2048X1152) • (1:1)：18.7M (4320X4320)、9.5M (3088X3088)、4.7M (2160X2160)、2M (1408X1408)
大小-RAW	28M (6480X4320)
RAW 格式	SRW (壓縮：無損壓縮、一般壓縮)
色彩空間	sRGB、Adobe RGB

影片	
格式	MP4、AVI
壓縮影片	HEVC、MJPEG (僅 VGA)
尺寸	4096X2160 (24 fps)、3840X2160 (30 fps)、1920X1080、1280X720、640X480 * 錄製 4K 或 UHD 影片時，視角會變得比較窄。(有效視角：約為 4K 1.68、UHD 1.77 乘以焦距)
張數/秒	• NTSC：120 fps (僅 HD)、60 fps、30 fps、24 fps • PAL：100 fps (僅 HD)、50 fps、25 fps、24 fps
聲音	立體聲
儲存	
外接媒體	SD 卡、SDHC 卡、SDXC 卡 (最高保證可擴充至 64 GB)、(支援 UHS-I)
檔案格式	RAW、JPEG、MPO (3D)
網路與無線連接能力	
Wi-Fi	IEEE 802.11b/g/n
NFC	是
藍牙	是

介面	
數位輸出連接器	是 (USB 2.0)
影片輸出	HDMI (NTSC、PAL)
電池	
容量	1130 mAh
實體規格	
尺寸 (寬 X 高 X 深)	119.5 X 63.6 X 42.5 mm (不含伸縮鏡頭部份)
重量	約 292 g (僅機身)
操作溫度	0–40 ℃
操作濕度	5–85%
系統需求	
Windows	Windows 7/8/8.1、Intel® 第三代 i5 3.4 GHz 或更新版本 (或相同等級的 AMD 處理器)
Macintosh	Mac OS 10.7 或更高

* 為了使效能更佳化，規格可能有所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其他商標與產品名稱皆為各自擁有者的商標。

詞彙

立體電影模式

立體電影模式能讓影像在以特殊眼鏡等光學裝置觀看時產生 3D 效果。相機以紅色和青色 (色彩學上的相反色) 兩種顏色來捕捉影像。這兩種影像會被結合，用有紅色和青色濾鏡的特殊眼鏡觀看時，可以得到 3D 效果。

AP (存取點)

存取點是一個可以使無線裝置連接至有線網路的裝置。

Ad-Hoc 網路

Ad-hoc 網路是一個用於共用檔案或網際網路連線，並建立於電腦和裝置之間的臨時連接。

Adobe RGB

Adobe RGB 用於商業印刷，色彩範圍比 sRGB 大。其更廣的色彩範圍可協助您在電腦上輕鬆編輯相片。

AEB (自動包圍曝光)

本功能會自動拍攝幾張不同曝光度的相片，以幫助您拍攝出最佳曝光的相片。

AEL/AFL (自動曝光鎖定/自動對焦鎖定)

這些功能讓您針對拍攝對象鎖定曝光和對焦設定。

AF (自動對焦)

本系統會自動將相機鏡頭對焦至拍攝對象。相機會透過對比度自動對焦。

AMOLED (主動矩陣有機發光二極管顯示器)/LCD (液晶顯示器)

AMOLED 是一種不需要背光的輕薄顯示器。LCD 是一種常見於消費者電子產品的顯示螢幕。LCD 螢幕需要獨立的背光以產生顏色，例如：CCFL 或 LED 燈。

光圈

光圈控制進入相機感應器的光量。

藍牙

此功能可讓您與其他裝置交換檔案。

相機晃動 (模糊)

若在快門打開時移動相機，整個影像將會變的模糊。通常發生於快門速度較慢時。可藉由提高感光度、使用閃光燈，或使用較快的快門速度來避免相機晃動。或者，使用腳架或 OIS 功能以穩定相機。

雲端計算

雲端計算是一項允許您在遠端伺服器上儲存資料並在具有網際網路連線的裝置上進行使用的技術。

色彩空間

相機可以辨識並在相片中再現的色彩範圍。

色溫

色溫是以 K 度表示特定類型光源的色調測量值。色溫增加，光源顏色就會更偏藍色調。色溫減少，光源顏色就會更偏紅色調。在 5500 度 K，光源顏色就近似於中午的陽光。

構圖

拍攝中的構圖是指部署相片中的拍攝對象。通常，遵守三分法就會獲得很好的構圖。

DCF (相機檔案設計規格系統)

一種由日本電子和資訊技術產業協會 (JEITA) 所制定的規格，用來定義數位相機用的檔案格式和檔案系統。

景深

相片中可對焦的最近點與最遠點之間的距離。景深會根據鏡頭光圈、焦距，及相機距離拍攝對象的距離而異。例如：選擇較小的光圈值可增加景深並使背景模糊。

電子前簾快門

感應器能作為快門前簾使用。此功能讓快門更快作動，因為操作機械快門簾不需要其他過程。

EV (曝光值)

相機的快門速度和鏡頭光圈值的組合會決定一張相片的感光程度。

EV 補正

本功能讓您以固定的增量快速調整相機測出的曝光值，以改善相片的曝光。

Exif (互換影像檔案格式)

一種由日本電子工業振興協會 (JEIDA) 所制定的規格，用來定義數位相機用的影像檔案格式。

曝光

可進入相機感應器的光量。曝光是由快門速度、光圈值，和 ISO 感光度的組合而控制。

閃光燈

在低光照的條件下閃高燈有助於充分曝光。

焦距

從鏡頭中心到其焦點的距離 (以公釐為單位)。較長的焦距導致視角較窄且拍攝對象變大。較短的焦距導致視角較寬。

亮度圖表

以圖表示影像的亮度。橫軸表示亮度，直軸表示畫素數。亮度圖表上左方的高點 (過暗) 和右方的低點 (過亮) 表示相片曝光不良。

HEVC

高效影片格式是由國際標準組織 ISO-IEC 以及 ITU-T 所建立的。此編解碼器能在低位元率提供好的視訊畫質。

影像感應器

數位相機的物理零件包含了影像中各個畫素的感光單元。各感光單元記錄曝光時光線射到該點時的亮度。一般的感應器類型有 CCD (電荷耦合裝置) 和 CMOS (互補式金屬氧化半導體) 兩種。

IP (網際網路協定) 位址

IP 位址是為每個連線至網際網路的裝置指定的唯一編號。

ISO 感光度

相機對光線的敏感度，與菲林相機中使用的底片速度相同。ISO 的設定越高，相機可使用的快門速度將會越快，可減少由於相機晃動和光線不足造成的影像模糊。然而，ISO 設定值較高的影像也更容易產生雜點。

JPEG (聯合圖像專業團體組織)

一種數位影像的損耗壓縮方式。JPEG 影像會以最不降低解析度的方式壓縮檔案以縮減檔案大小。

測光

測光是指相機測量光量以設定曝光值的方法。

MF (手動對焦)

本系統會手動將相機鏡頭對焦至拍攝對象。可以使用對焦環以對焦至拍攝物。

MJPEG (動態 JPEG)

一種壓縮為 JPEG 影像的影片格式。

MPO (多圖對象)

在一個檔案中包含多個圖像的圖像檔案格式。MPO 檔案可在與 MPO 相容的顯示 (例如 3D 電視或 3D 顯示器) 上提供 3D 效果。

雜點

數位影像中被讀取錯誤的畫素，可能會以亮點方式隨機地顯示或者出現在錯誤位置。雜點通常發生在以高感光度設定拍攝相片或在暗處拍攝時自動設定感光度的情況下。

NFC (近距離無線通訊)

NFC 是用於距離非常近的無線通訊的一套標準。可以使用已啟用 NFC 的裝置來啟動功能或與其他裝置交換資料。

NTSC (美國國家電視系統委員會)

一種色彩編碼標準，最常用於日本、北美、菲律賓、南美、南韓、以及台灣。

光學變焦

此功能是可以透過鏡頭放大影像而不降低影像畫質的一般變焦方式。

PAL (相替用線)

一種色彩編碼標準，用於遍佈非洲、亞洲、歐洲、以及中東的許多的國家。

畫質

在數位影像中使用的位元壓縮的表達方式。高畫質的影像表示位元壓縮較低，其檔案大小也較大。

RAW (CCD 原始數據)

原始未經處理的資料會直接從相機的影像感應器蒐集而成。白平衡、對比度、飽和度、清晰度，和其他資料可在影像被壓縮成標準檔案格式之前透過編輯軟體操作。

解析度

在數位影像中顯示出的畫素數。高解析度的影像包含較多畫素，比較低解析度的影像更能顯示出更細膩的影像。

快門速度

快門速度指快門開啟與關閉所需的時間長度。它是決定相片亮度的重要因素，因為它控制通過光圈抵達影像感應器的光量。較高的快門速度讓光線進入相機的時間較短。如此相片會較暗，但較容易清晰捕捉移動中的主體。

sRGB (標準 RGB)

IEC (國際電工委員會) 所建立的國際色域標準。是所定義的電腦螢幕色域，同時也是 Exif 的標準色域。

暈映

相較於影像中央，此功能會降低影像周圍 (外框) 的亮度或飽和度。暈映可將注意力移到位於影像中央的物體上。

白平衡 (色彩平衡)

調整影像中的顏色強度 (主要為紅、綠、藍三原色)。調整白平衡或色彩平衡的目的是為了要正確的顯示影像中的顏色。

Wi-Fi

Wi-Fi 是一項允許電子裝置透過網路無線交換資料的技術。

WPS (Wi-Fi 保護設定)

WPS 是一項用於確保無線家庭網路安全的技術。

選購配件

您可以購買下列選購產品：

鏡頭、外接閃光燈、快門線 (micro USB 類型)、充電電池、充電器、相機包、相機套、記憶卡、濾光片、USB 傳輸線、HDMI 傳輸線及相機吊帶。

- 若需要配件和購買的資訊，請上三星網站。
- 購買配件前，請確認其與您的相機相容。
- 僅使用三星核准的配件。對於使用其他製造商的配件所造成的損害，三星概不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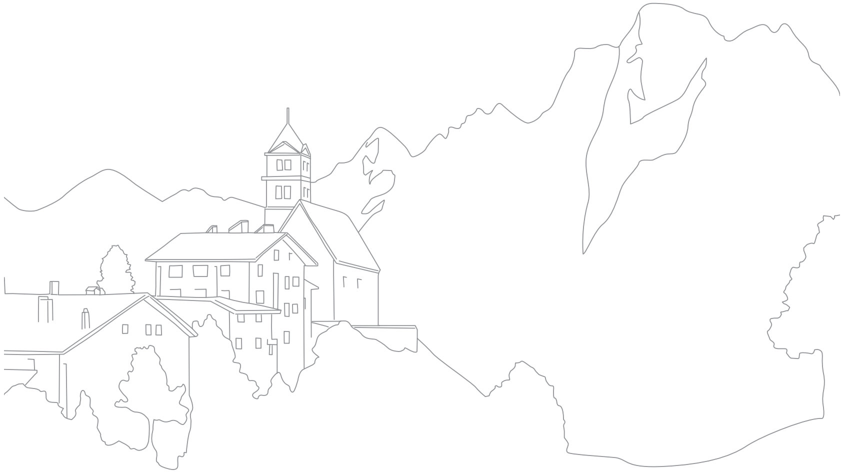

請參閱本產品隨附的保固書，或到我們的網站
www.samsung.com 瞭解售後服務或提出詢問。

廢電池請回收